

西 洋 雜 誌 文 觀 止



西 洋 雜 誌 文 觀 止

三 卷

何 文 介 雲 玖 周 靄 華

合 譯



德 書 房 出 版

目次

| | |
|-------------|-----|
| 棒球比賽回憶錄 | 三五 |
| 悼亡女 | 三五七 |
| 我的理想 | 三六一 |
| 談羣衆心理 | 三六五 |
| 談睡覺 | 三七一 |
| 男女優劣論 | 三七七 |
| 歷史上最慘的火車出事案 | 三八三 |
| 購物時的心理 | 三八八 |
| 救世軍起源 | 三九二 |
| 歷史上的三大偉人 | 四〇一 |
| 古老民族的美德 | 四〇五 |
| 怎樣交男友 | 四〇九 |
| 駕汽車者聽之 | 四一四 |

目次

一

| | |
|-----------|-----|
| 美國最高法院審判長 | 四二二 |
| 我有發癢的危險麼？ | 四二八 |
| 交友之道 | 四三四 |
| 報紙與審判 | 四三九 |
| 個人的力量 | 四四四 |
| 談白頭偕老 | 四四九 |
| 當心電線 | 四五六 |
| 初期福特汽車 | 四六〇 |
| 一位不屈不撓的女子 | 四六五 |
| 海上漂流獲救記 | 四七一 |
| 我生了一個低能兒 | 四七八 |
| 與我無干的天堂 | 四八五 |
| 怎樣立遺囑 | 四九〇 |
| 撲滅早期的梅毒 | 五〇二 |
| 梅毒是可以撲滅的 | 五一一 |
| 人格之建造 | 五一七 |
| 拉布刺達的漁民救主 | 五二二 |

棒球比賽回憶錄

從前的棒球賽很富爭鬥精神。那時我們所用的詭計，在今日將被視為不道德。可是那種詭計，使在我指揮之下的『巨人隊』贏得十面旗子和三次全球比賽的錦標；在這以前，那種詭計使巴爾的摩爾（Baltimore）的『金鶯隊』在一八九四年一八九五年一八九六年成爲棒球史上著名的棒球隊。

我還記得有一次我們和『金鶯隊』作典型的『爭鬥』。第一壘競走員開始偷過第二壘。只是他先以鞋底的鐵釘踏我們的第一壘擊球員。我們的隊員施行報復，想去以腳絆他跌倒。可是他跑了，沒被絆倒；可是第二壘擊球員海尼·利茲想去阻住他的去路，而赫費·琴寧斯守住標壘的囊去接球。那個競走員避開了利茲，接着以雙腳向琴寧躍去，想把他自標壘的囊逐去。琴寧避開了鐵釘靴，以整個身體直向那位競走員奔去，幾乎把他撞死。此時擊球員以其球棒猛擊我們接球員的手，使他不能投球，而我們的接球員以其鐵釘靴去踏裁判員的腳，並以其的大手套按在裁判員的臉上，使他看不見球賽。可是最滑稽者，裁判員的裁判只是擊了一下接球員的骨肋，說這球是犯規的。命競走員回到第一壘去。

對方的球員練習時，我們常常坐在邊頭磨尖我們的靴釘。這種舉動的目的，乃在駭嚇對方的球員，



只爲確保目的之實現起見，我們會故意把鐵釘靴向囊中猛刺，如要想殺人似的。因而多次的比賽在尚未投第一次球之前，我們已是操勝券了。

我充『金鶯隊』的第三壘球員時，想出了一個小計策，就是當球投出外場時，我便把手拉住第三壘競走員的腰帶。這樣他的跑步開始就慢了。這個計策試了多次都很有效驗。那時裁判員祇有一人，而他得站在外場監視球賽，所以這個詭計很不易爲他察覺。只是有一次，畢德斯堡的彼德·勃朗寧也給了我一次當上。我拉住了他的腰帶，可是他接住球後便立刻奔向他的本位去，而我站在那裏手中握着一條沒有扣住的腰帶。

人家叫我是『棒球急先鋒』——我猜這個稱號是適合於我的。只是我使整個球賽改觀，激起球員的奮鬥精神的就只靠這種『麥克·格勞的粗暴舉動。』

有一次『巨人隊』在新新納帝（Cincinnati）比賽。那天天氣異常的熱，雙方球員似乎都沒有精神，只想比賽立即終了。比賽勝負在新新納帝隊固不在乎，可是我們非勝不可；我們是在爭取錦標旗子。所更糟者，裁判員別爾·拜倫那天的裁判很不正確，對雙方都不公平，可是我的舉動故意表示他對於我們尤爲不公平。於是我跑進去和他爭論，雖然爭了多時並無結果，可是我還是繼續與他爭論。到了第六回的比賽時，我們球員之一被裁判員處罰。我便衝了過去和拜倫大起爭論。最後他令我退出比賽。我不聽命。於是他拿出表來說道：『我給你二分鐘的考慮——』他話猶未完，我搶了他手中

的表把牠拋在地上，打得粉碎。拜倫氣得說不出話來。我退出了比賽，觀衆大聲的叫囂着；只是我的球員們繼續比賽時精神大振，終於獲得勝利。次日拜倫走上球場時，我送給他一個精緻的金表。他原來的那隻表本來是種起碼貨色。拜倫甚覺高興；他甚至沒有把那次事件報告總會。

於一九一四年時，喬治·史泰令斯（George Stallings）也用這種爭鬥策略，使「波斯頓好漢隊」獲得了世界錦標。於費城初賽前他設法使球員們坐在愛爾亭旅館電話室的前面。他自外跑了進來，似乎怒氣衝天；走入電話室中去，讓門開着。球員們聽見他是在與「健將隊」的隊長通話。他問道：「你是康尼·麥克（Connie Mack）麼？」接着他說道：「我打電話給你告訴你，你向我說那樣的話應該滾出棒球界。」他似乎傾聽了一忽。接着又說道：「很好，很好！我的球員將與你們拚一個你死我活——你最好告訴你那般不中用的傢伙們，如果他們不想進醫院，他們便知趣些。就只這幾句話，你這個大呆鳥。」這次爭論的消息甚至報紙上也刊了出來。費城全市人民都非常緊張。「好漢隊」隊員們比賽時精神百倍，終於獲得了錦標。可是史泰令斯的打電話原來是假的，對方並沒有有人在聽呀。

那天在費城受史泰令斯欺騙的康尼·麥克自己，也是個詭計多端的球員。他常故意以指擊手套，發出尖銳的聲音如發球然，以欺瞞對方的擊球員。擊球員與裁判員都被他瞞過。後來被發覺了，於是在一八九五年另立規則，以防這種詭計。

一九〇二年『巨人隊』獲得了第一次的勝利是靠我利用球員的迷信。先是『巨人隊』屢次失利，球員精神沮喪。有一天，弗蘭克·寶威曼（Frank Bowerman）走進會所，臉呈笑容，說道：『夥伴們，我路上看見一車的空桶，你們看我今天下午顯身手！』真如前言——五次之中擊中了四次。於是有了主意。次日有三四個球員進來說他們看見一車的空桶。他們的精神也振作了起來。後來全體球員都在路上看見空桶，對方球隊大受挫敗。我們的第二壘球員開頭覺得可疑了。那一車的空桶他已看見了多次，可是車前的馬總是那幾匹。我說道：『那當然，那輛車子是我僱來用以迎接你們的。我能天天換馬麼？』球員們聽了大笑——但是利用了球員們的迷信，他們的精神終於大振了。

一九〇八年秋季，我們與『幼獅隊』比賽，不分勝負。隨後與『費利斯隊』比賽，該隊技術不佳，我們似乎已可操勝券了。可是那時棒球健將考維辣斯基（Coveleski）初次出馬，勝了我們三次。

那年冬天，我得到了關於考維辣斯基的祕密消息。有人叫我凡他與我們比賽時，我們就做出擊鼓的聲音。原來考氏做礦工時，他加入當地的樂隊。他的女友酷愛音樂，叫他參加樂隊。他於音樂全屬外行，可是樂隊當局讓他於一年一度的音樂會中擔任擊鼓的職務；那次他們很想出出風頭。於演奏時，操提琴者對獨唱者示意，叫他開始歌唱，考氏錯會了意思，以為叫他擊鼓。於是他猛擊起來，事情弄得很糟。他的女友便唾棄了他。自此以後，那事便是他最不願人家提起的事。

春天我們與考氏作第一次比賽時，我便試用那假裝擊鼓的策略。當他初次擊球時，我突然口作『達

拉拉，達拉拉」的聲音。考維辣斯基遲疑了一忽，向我這邊望來。我做出擊鼓的樣子，再繼續口作擊鼓的聲音。觀眾一定以為我發癡了，可是考氏第一擊就沒中的。我們的競走第一賽中連勝了三次。第二賽時，我們坐在板檯上的球員們都在假裝擊鼓，口作「達拉拉，達拉拉」的聲音。到了第四次賽，「費利隊」不得不叫他退出比賽。此後考氏與我們比賽時便再也不能勝我們了。

後來我們又到費城去比賽。我看見壘線的地基很潮濕，十分驚奇。一位旁邊立着的人告訴我，說那裏已有一星期沒有下雨了。我知道這是故意弄濕使我們的競走員跑不快的。這個詭計我們也曾用以對付過「金鶯隊。」

那時候我們常以另一種泥土和入內場的泥土中，這種泥土濕的時候把來滾平，其堅猶如水泥，這樣我們競走起來可以迅速得多，並且球也可以滾得快些。我們又把第一壘線第三壘線墊得略為高些，使球不能向目標一直滾去；近第一壘線之處我們造一個下傾的斜坡，予我們擊球時以便利。又一個詭計是在投球員地位之四週和以肥皂水，這樣投球員取泥以揩流汗的手時，手便更滑膩，以致不能把球操縱自如。我們自己的投球員是知道那裏的泥土是沒有和肥皂水的，或者在自己褲袋裏備有私人用的泥土。

我們暗中所用的詭計，觀眾大概是看不破的。我們往昔所採的粗暴舉動，在今日前進的比較文雅的時代看來也許已不適用了。「海盜隊」球員弗拉德·克拉克說：「往昔球場上是沒有和氣友愛的談話

的，今日却是很平常的事了。那時我們好像是敵人，始終不忘記仇恨。我們如果撞在對方球員的身上，從不說聲道歉的話，對方也絕不期望你道歉。今日的競走員撞上了對方的球員竟是道歉的！有禮固然有禮——可是這不是我們往昔所玩的那種棒球賽。』（原作者 John J. McGraw）

悼 亡 女

照報上所載，白玫瑰是墮馬而死的。她如死而有知，將怎樣的嘲笑這句話！她生平從未自馬背墮下過。馬常常被她騎倒，或與馬一同摔倒——「我總是設法把牠們控制於我膝下的，」她生前常常這麼說。凡是有毛有四隻腿的東西，她都能騎。她的死非死於墮馬，而是頭蓋破裂的結果，頭蓋之破裂，乃是因為她撞在懸垂的樹枝上。

她生前最後一小時最足以代表她的歡樂。她由校返家，想藉騎馬振作精神。她換了茶褐色的衣服，一邊與她母親閑談着，隨即忙着去牽馬，準備出發。她緩馳着騎過我們的市鎮，一邊不斷向路人揮手示意。任何人她都認識。在二十寒暑中，她那小巧的身材與長辮子以及那紅色的髮帶，是市鎮的人們所熟識的。她馳過寇爾家的人們之前，揮手向他們示意；再馳過去又遇見了一位女友，也向她揮手示意。當她轉入「商人街」時，馬緩了步子。她遇見了一位校中男友；她向他揮手，只是祇用她那牽着韁繩的手揮了揮；馬急速地轉了方向，直向那草地奔去，在那裏，低垂的樹枝面正對她，當她回首向人揮手時，打擊就來了。只是她沒有自馬背墮下；她滑溜了下來，蹣跚了幾步，倒在地上昏厥了。她永不醒過來了。

只是她沒有自馬上墮下，她也騎得並不快。一年以前，她往往如風似的騎得很快；只是這種習慣已經捨棄了；她只藉騎馬作運動。爲了這個需要，使這個小巧英武，身穿褐色衣服的人物，不時在我鄉路上出現；她那纖弱多病之軀，漸漸變得健壯，筋肉發達。只是騎馬不只使她身體健壯；並釋放了她活潑頑強的心靈。她是世上最快活的人。她快活，是因爲她在天涯各處馳奔着。

她認識各色各樣的人；那指揮交通的警察名叫查利·奧勃林的，以及一切女孩們，不論是白種的還是黑種的，也不管是比她高的還是比她低的，都是她的熟人。她回家時便講述在外面所幹的肆無忌憚的事。她愛玩鬧；在家常常說玩話；她的幽默話是喋喋不斷的表示歡樂的話。她愛惡作劇，可沒有惡意；她的短處之多，一如一隻破舊的鞋子。白玫瑰不是天使，只是個平易可處的女孩子，緣她生平恨人沒恨上五分鐘過。

她雖很喜歡戶外活動，可也很愛讀書。她離開房間時，在她的桌上有一本康勒德（Conrad）的著書；又有一本高爾斯華綏（Galsworthy）的書，還有一本是吉卜林（Kipling）的。她年未十歲，已讀過馬克吐溫，狄更斯，與吉卜林諸氏的書。在她死前二年中，她開始繪畫。和多數孩子一樣，她起初在教科書中胡亂畫圖，滑稽有趣的圖畫。她選了一課繪畫學——只是自然而然漠不經心地選了這一課，須知她畢竟還是一個小孩，尙無堅強的意志——她的繪畫被那中學的年鑑所採納時，她初次嘗到了成功的滋味。但當師範學校的年鑑社請她畫幾幅卡通時，她的歡樂欣喜直非言語所能形容了。圖畫

被採用時，她那自豪的神氣才好看呢；只是她的自豪總是被一種可嘲之感所壓制着的。在得意之中，她幾乎忘了她的馬——只是她的汽車她是從不忘懷的。

她的汽車像是一輛公共汽車。那是她的社交生活。她活了十七歲，從未舉行過一次宴會——她不願舉行；可是她駛車子出去，雖只短短的一程路，車子裏總是載滿了借搭的人——任何人都和白玫瑰乘過車——白種人，黑種人，老的少的。她最愛把汽車載滿了一般長腿的中學男生，偶或帶載了一個女孩，在鎮中招搖而過。她從沒和男孩約會過，從不跳舞，祇跳過一次，那是與她的哥哥勃爾；她對於男友們的乞婚並不感覺興趣——還不感覺興趣。可是汽車上載着足使車子的彈簧斷裂的一羣孩子們使她大樂。她很熱誠。

她時常和窮苦人在一起，她很喜歡那樣。她最後一次與人的約會，便是擬領那般縣立孤老院的窮人們乘車出外去遊玩。她最後一次的冀圖，是為黑種女孩們設法在那中學校裏獲得一間休憩室。她看見一個女孩在洗盥室內讀書，因為黑種女孩沒有其他較好的地方，可供閑散；這使她覺得很不公平；她屢次向她以為能夠矯正這種罪惡的人們刺刺不休。

她渴求正義；而她是個世上最不敬上帝的小東西。只為了她覺得教堂是救濟人們的機關，她才加入教會，而她很願救濟人們。她從來不曾需要他人的幫助。衣着對她並無多大意義；她從不戴手飾，除要過一隻手表以外，從沒向人要求什麼過。她不願攏起她的頭髮，雖說她差不多已有十七歲了。她最

大的願望，是始終做個孩子，永遠不長大起來。頑皮的她似乎憎惡長大了以後的永遠穿裙。她是一個彼得潘，這位童話中的人物就是拒絕長大為成人的。

她死而有知，對於葬儀必是表示滿意；沒有歌唱，沒有其他鮮花，祇有她哥哥的哈佛級友們送來的一大束紅玫瑰——天呀，她如活著的話，那將使她何等自豪啊！以及本報（本文原刊的報紙）同人送來的紅色玫瑰花——放在瓶中，置在她的頭邊和腳旁。簡短的祈禱，讀了那聖經中高林多第一章保羅論愛那優美的一節，她的一位牧師朋友說了幾句她生平為人合乎民主精神的話（如果她死而有知，一定要大不以為然的，）又是一次祈禱，葬儀開始時，演奏悲多芬所作的『月夜曲』中遲緩動人的一節，這是她所心愛的，儀式終了時，演奏柴科夫斯基（Tschairowsky）所作『悲感交響曲』的第一節，那是她生前喜歡在留聲機上開聽的；接着由她的友人們念主禱文。

就只這樣。

如果她死而有知，見那指揮交通的警察查利·奧勃林被調到教堂的轉角上來引領來向她說再會的朋友們，她必笑逐顏開。

灰色雲中的罅裂處投下一股陽光，照在她的棺材上，她的身軀也就沉入土中去長眠了。可是她的靈魂，她的熱誠的靈魂，一定又在另一世界中高高興興地照耀發光了。（原作者 William Allen White）

我的理想

近代文明培養了一大批批評家。他們多數滔滔不絕地告訴我們他們所反對的是什麼，他們所贊成的是什麼却很少說起。他們在指出社會的缺點，殊見精神抖擻，可是對於怎樣去改革這種缺點，都是含糊其辭。我們處處可以聽到人類已是半死不活一類的話。那末人類鮮健活着時是怎樣的呢？

烏托邦往往太抽象，太冷淡無情，我們如把個人的理想生活說得具體一點，或可免去此弊。我生活之所以有趣者，乃為具有下述各點：

自知身體甚為健康。

作創造的工作，用手或用腦子。二者都有時間上的限制。

食物精美，進餐的場所舒服。

受人尊敬，為人所讚揚——可是也別被人恭維得過分。

和友人在一處。

看美景，視美物。

讀好書，或新穎的思想。

游泳，跳舞，玩網球，爬山。觀看有益的運動，只也不時時去觀看。

白晝夢想。

情不自禁地與人談愛。

收藏物件。在我方面，採集某種知識。

似乎離狼的所在只有數步之遙的那種感覺。

閒或度家庭生活。

與陌生人發生偶然的和陸的接觸。

熱烈的討論。

爲高尚的主義忠勇作戰，可是並不一定要慘酷。

身體上受到危險的那種感覺。

凡此種種，便是我所謂美滿的生活，惟謂這個表格對於人人都適用，自未免可笑。爲增多我人生美滿的時間，我願意建立那一種社會呢？我以爲活在增加我表上所列事物的那種社會，能使我活得更有趣；表上所列種種事物中，最重要的首推身體健康。所可慶者，健康之道已漸爲人所明瞭。

其次，我願活在一個美麗的事物在在皆是的社會裏；在那裏，都市的建造有完美的計劃，工業區另有工業區；那裏面茂盛的森林，湖沼，山嶺近在咫尺；那裏的屋宇寬敞，裝飾精美；在那裏你走一天

的路程也不會見到一塊招貼板。事實上曾建造過這種都市和屋宇。

第三，我願我和我的鄰居們做人都不怕缺乏什麼。事實上有這種社會，只是不多。今日的丹麥離這個境界也不遠了。

第四，我願活在一個容我幹最有趣味之事的社會裏。爲付這趣味的代價，我自得每天做一二小時勞役。復次，勞役與趣事兩相對照，使趣事更爲有趣。

我願愛穿什麼便穿什麼；真是，於日暖水綠之處，簡直便一絲不掛。我願試驗現在爲社會所不許的衣服的種種顏色與種種衣服的配合。我願有更多跳舞和歌唱的機會，更多遊戲的機會，更多閑散弛鬆的機會。我願有更多旅行的機會，我願遊歷古代的城市，我願攀登安第斯山脈。永久不作有益的險舉也是不好的。

在談愛方面，我願較爲積極，較不怕羞，只是社會將怎樣管理情痴的男女，老實說，我不知道。

我願活在一個不時出版好書的世界裏；那裏美妙的音樂與傑出的戲劇在在皆是——無須等着購票；那裏的藝術不是模仿式的而是別出心裁；在那裏燕居閑談尤爲普遍。於種種人生的樂趣中，據我看來，熱烈的談論最爲可樂；而美國最感缺少的便是熱烈的談論。

最後，我願活在人人以服務社會而自豪，得與鄰人在藝術技藝，運動方面作競爭的那種社會裏；那裏人人可以在本地的戲院裏去親身演戲，或在本地的學校裏去服務；可以協力計劃一個美麗的区域，

而親見那計劃的發芽滋長——這樣人人便愛好故鄉，成爲地土的一部分，不只徒在雲端裏做夢。

這種烏托邦你也許不感興趣，可是我認爲很有意思。依你怎樣呢？你說宗教是必需的。很好。讓我有一所禮堂很大的教堂，有一個大風琴，晚上田野中飛越着晚禱鐘的聲音。你不喜歡我所喜歡的遊戲，而喜他種遊戲。也很好。遊戲的種類愈多愈好，只要我們親身去玩。你要增加什麼便增加什麼，只要別侵害他人而祇謀自己不真實的幸福。

我的美滿生活的大綱很粗淺，可是我們可以用牠作我們的探照燈。你要探照那裏便探照那裏。這個人，或是那個制度適合這種社會麼？那夏林配克（Olympic）的運動是適合的，可是以玩棒球爲職業便不適合；那林肯紀念塔是適合的，公園路（Park Avenue）便不適合。

這樣的一個烏托邦，使你生趣盎然麼？這個烏托邦不能排除痛苦，或使你在事業方面戀愛方面不失敗，甚至亦不能排除嫉妬——我們既是人，凡此種種是免不了的。只是在這種社會裏，由於愚昧的必要的痛苦與困惑可得以減少。這種社會也許能使人獲得最大的生趣，把爲衣食而奔走的苦役減至最少限度——這就是說最豐富的生活。（原作者 Stuart Chase）

談羣衆心理

新近在愛和華大學（Iowa University）裏，一個學生闖入心理學教室。他說本地發生一件綁票繼又慘無人道地撕票的案子，他說得非常詳細，有聲有色。兇手已捉獲，已經供認不諱，一羣激昂的人們已在聚集着，擬不經法律審判，逕自把他處死。那位學生向教室中人詢問下面幾個問句：誰願意出去協助弄死那個兇手？誰願意出外去作旁觀者？誰寧願站開不去？

其實這是假的，只是一次羣衆心理的測驗，可是那位學生扮演得那麼逼真，幾乎全班的學生都被他瞞過了。測驗的結果，足示一般人在激昂的羣衆中的行爲之將如何：如犯罪證據確鑿，二百人中有六十四人願意積極參加。六十人願意在旁觀看。祇有七十六人不願積極參加，也不願在旁觀看。可見在二百個受有良好教育的人們中，有一百二十人願加入烏合之衆或觀看烏合之衆。這是爲了什麼緣故呢？

人之易受羣衆心理影響之程度，不能以其智力或教育程度來測量。不論在文化很高的社會裏，或是在落伍的社會裏，都有聚衆暴動的事發生。不多幾年以前，在德克薩斯一個有二所大學，二七七所教堂和十二個公園的市鎮中，人們和德克薩斯的騎兵隊和國防軍戰鬥了十四小時之久，最後還活活的焚

死了一個人。

那般暴亂的羣衆三次向法院衝去；法院裏關着一個黑人，藏在鋼庫裏面，以防意外。後來一個女子把方石頭擲入窗中。二個年十七歲的男孩把汽油倒入窗中去，又有一個男子把一根燃着的火柴投了進去。五分鐘後，火勢大作，那所房子便成爲火窟。暴亂的羣衆們在外邊叫囂着，割斷了救火皮帶，把那囚徒活活焚死於鋼庫中。餘燼未滅，人們又拿了乙炔（acetylene）火炬破入鋼庫去取尸體。他們把尸體放在一輛貨車上，接着二千餘的男子女人以及孩童們遊街一小時，隨後把尸體掛了起來，下面堆了木箱，割了一根火柴把牠付之一炬。

好施頓日報社評中有言道：『對此目無法紀之舉動，德克薩斯人民與外界人士同具驚異之感。此事無可解辯——幾無從解釋之。』然而這種野蠻的舉動幾乎在任何地方都能發生。自一八八二年以來，美國有五千餘人被私刑虐待而死，其中有許多人其後是經證明無罪的。

聚衆暴動的事，其原因幾乎如同一轍：先是所犯的罪引起了人們的非常反感，於是認犯人爲無人性的動物，在人們的心目中，他只是個惡魔。在德克薩斯一案中，犯人供認曾襲擊一位老婦。此外的聚衆殺人案，其起因是爲了罪大惡極的犯罪，如把全家活活焚死，把一個無助的老翁的腦漿擊出，謀殺一個年僅九齡的孩子，等等。與一般的意見相反，在五個被私刑處死的人中，被指斥犯性慾方面罪的人不到一個。

聚眾暴動的人們不認犯人是人，在他們看來，他只是個具人形的魔鬼，這便解釋了羣衆過激的行爲。他們殺人，並不覺得是犯罪，亦無懊悔之心。暴動的羣衆，人人以爲自己是爲人羣除害的英雄；糾衆殺人變爲一種義舉。不多幾個月以前，加里福尼亞的人民私刑殺戮了二名綁架勃羅克·赫德的綁匪；他們在把這二個犯人自獄中拉出，被剝光了衣服勒死之前，滋事的羣衆們跪下來默默地做禱告。戰爭的時候，人們也有同樣的情緒。他們總覺得敵人是無惡不作的魔鬼，因而以爲殺戮同類在良心上沒有什麼講不過去。德人曾截斷比利時嬰孩的手，蒸已被殺死的兵士的尸體以取得製肥皂的脂肪，這種事諸位還記得否？羣衆的舉動也正一樣。遭害者所犯的罪被反復的伸述着，後來人們的同情心便全然消滅了，於是認爲雖殺之亦不爲過。

有一次，聚眾滋事的領袖們在預備着勒殺一個人；正在這時，其中一人開始講述那人犯罪經過的詳情，講得令人非常憤慨。反復伸述了幾次以後，他的話對於那一般羣衆有一種催眠的力量，使他們舉止若狂。他們用鏈條把囚人繫在一個樹根上，以汽油澆在一堆草束上面，使他成爲一個扭來扭去的人肉火把。餘燼剛息，他們像瘋人似的衝去，砍着樹根，打斷了鐵鏈，拿來作爲他們暴行的紀念品。

人在羣衆中會做出他獨自一人時所決不會做的事，這是什麼緣故呢？根據一所美國學校學生測驗的結果，在羣衆之中我們易盲目接受暗示的可能性，比在常時要大三倍。是以個人在羣情激昂之中不再用腦思想，只是如風掃落葉地被羣情推動着，絲毫不加思索考慮，最後他們所做出來的事，便與起初

的本意大相逕庭了。

有一次，密蘇利的一羣暴民，自執行官那裏奪來了一個殺害年二十歲的教員的殺人犯，正在開始把他掛在樹上勒死他。接着有一人喊道：『讓我們把他拿到學校的天井中去勒死他！』羣衆立刻依照了他的話，擁向那裏去。衝到了校舍，又有一人大聲喊道：『讓我們把他放在屋頂上，焚化這座房子！』人們幾乎身不由主地跑去拿梯子，把遭難者拖上屋頂，把他鎖在屋頂的最高處。接着他們以汽油澆在他的四周，以火柴燃着。當數百男女孩子歡呼着的時候，火勢已燒穿屋頂，燃燒着的身體掉向下面的桌子上去。

暗示被人盲目接受時，對於個人有意想不到之效力。試舉例以明之。不多幾個月以前，美洲東部一位化學教授做了一個試驗。他把貼有『紫羅蘭香水』字樣紙條的小瓶舉了起來，叫他的學生們一聞到香氣立刻舉起手來。他拔開瓶塞後十五秒鐘，第一排學生的手都已舉了起來；不到一分鐘後，全班中四分之三的人都表示他們已嗅到了香氣。但那瓶中藏着的却只是冰。

據一位醫生說，他曾遇到比那事更奇的事。有一人及其妻子被他們的愛犬咬了。那男人認爲他必將患恐水病；他的妻子以爲她一定不會。三天以後，丈夫躺在床上病倒了，他覺得喉部的筋在漸漸拉緊，他說下嚥食物很感困難。五天之後，據那男人自說，他已具備了恐水病的一切徵候；一星期之後，醫生看看他真的要爲了那他並不患着的病而死了。最後，到了第八天，醫生和他說，凡患恐水病

的沒有活過六天而不死者，那男子信了他的話。他自床上跳了下來，身體就如未被狗咬時一樣健康了。

個人在羣衆之中的變態行爲，可以此暗示的原素解釋之；所謂羣衆，乃是一羣神經緊張的人，初無一定目的，他們的心神乃在一種易受暗示的狀態中；羣衆之中有一主動者，他實施暗示，引導蘊藏着的暴力以達某種目的。在過程中往往有一種平衡狀態，過此以往便達一觸即發之勢。

普法戰爭中，於巴黎被圍攻時，即發生了著名之例。一羣暴民襲擊政府所在地之盧佛（Louvre）；先是，此輩謂親見一陸軍指揮官偷繪砲台圖樣意圖出售與敵，被當場捉獲；今要求政府立即處以死刑。此項罪名實頗荒謬無理，因爲同樣的圖樣幾乎在任何書鋪中均可購得。只是援救犯人的那位演說家並不與羣衆講理。

他向羣衆說道：『同胞們，你們捉獲該犯，誠爲偉大之舉，殊有功於國家。你們的任務已經完畢了。讓政府來繼續偵查完案。政府當依法辦理——依法嚴懲。此刻我們且把該犯扣押起來。』羣衆們歡聲雷動，滿意而退。半小時後，那位指揮官就得以安然返家。這可不淺說。只說這句可也。二年前，在印第安挪發生一私刑處死案，但情節與上述之事件不同。有一天晚上，一千多人聚集在那關着二名候審殺人犯的監獄外面。有地位的人民極力講求遵守法律。舉手表決之下，那羣人多數贊成法院辦理該案。先是受害人的老父到監中與執行官商洽事務，正在這時，他自監中出來。當他跨出

門外的時候，近處的民衆一擁上前。他失足倒在地上。於是人們立即互相傳告，說是老人在獄中聽到的犯罪經過情形，令人髮指，故老人一陣心酸，不支倒地。於是羣衆們一觸即發。他們在熱狂之中，死了二名殺人犯；在騎兵到來彈壓之時，他們正在準備勒死第三名殺人犯。

羣衆的催眠狀態便是這樣發生的。研究的結果，我們知道頭腦靈敏的人較滯笨的人容易受催眠。我們惟有走避羣衆才可不致參加聚衆滋事的舉動。（Prescott Lecky）

談 睡 覺

在一九三〇到一九三二這二年中，美國單是一種安眠藥，叫費諾羅別得爾（phenobarbital）的，每年出售數量已自二萬五千磅激增至四萬五千磅——此數量足使美國人口總數的大部分安眠一夜。因商業的不景氣，人們轉輾牀上，睡不着覺，渴望能得到一種藥物以解慰恐懼愁慮之心，而得安然入睡。

雖近在一九二七年，多數醫生絲毫不知睡覺是怎麼一回事；在褥墊商席夢思（Zalmon G. Simmons）開始他的研究工作以前——席夢思本人亦是患失眠症的——無人知道正常的睡眠是怎麼一回事。愛立許·葛脫曼醫生（Erich Guttman）曾著一名文，敘述瘋子的睡眠不安。他作假定道：不做虧心事同時頭腦健全的人，睡着時如塊木頭，動也不動一動——而醫學界的意見和他一樣。俄亥俄大學教授約翰生博士（Dr. Harry M. Johnson）那時已在為褥墊商席夢思作睡時人身動態之研究；後者希望研究出一種真正能使人安睡的牀褥；據約翰生博士研究之結果，葛脫曼的那種見解實是大誤。

約翰生博士在牀上縛以一架自動記錄器，其機械和牀的彈簧連繫起來，以記錄入睡者晚上每一個動作。又以拍影戲機器用電線與彈簧連繫起來，藏於人目不見之處，把入睡者每一個移動轉身都拍了下

來。他試驗了六個月，測定了一百五十個被試驗的人，二百五十萬次的動作，並獲得了二萬張他們睡覺時候特別姿勢的照片。

約翰生博士於作此次試驗之前，本已疑心常態的人睡覺時總是時時變換姿勢的；其研究結果，證明他的猜測不錯。在每晚八小時睡覺中，一般人變換姿勢三十五次，每隔五分鐘或十分鐘總變換一次。這種夜間的愛動惡靜，約翰生博士名之爲『睡時動態』，經他研究的結果，知道健全的睡眠總是有這種動態的。理由是：人身的肌肉組織頗爲複雜，睡覺的時候，人很難藉一種姿勢使渾身肌肉都得以休息。人在睡覺的時候，以一種姿勢睡得略久後，肌肉便會疲倦，此時人便在睡夢中轉身，使疲倦的肌肉得以弛鬆。四肢完全弛鬆像昏厥時一樣是少見的，這種事例約翰生博士一次也沒遇到過。

人在睡時各有正常態的動態曲線，人人不同；有的每夜祇動二十次，有的要移動六十次之多。如果睡時身體移動的次數過多（或由於病痛，或由於神經緊張，或由於飢餓，或由於過飽，或由於發熱，或由於便秘），他獲得的休息便不能充足。只是如果他轉身的次數過少（由於疲乏，昏沉，或床與被放得不適當），他只獲得部分的休息，醒來的時候便覺身子骨頭不舒服。小孩睡覺的時候有劇烈動作，且往往睡得不安寧；老年的人睡時雖時時醒覺，然較兒童爲安靜。勞力的人較勞心的人睡得長久；婦女睡覺的時間較男子多百分之三十。約翰生博士也發現牀太狹使人睡時不能自由活動；二人睡於雙人牀上也會阻礙彼此的活動；要使睡覺舒服，牀上不宜太軟，也不宜太硬。這幾點結論成爲一九

止活動，睡時與醒時還有什麼區別呢？

吉亨斯博士道：「觀察的人往往不能準確地辨別一個人在某特定的時間內是睡着還是醒着——以科學的觀點看來，「睡着」與「醒着」這一類字樣是不能令人滿意的。」這話的意思便是：事實上也許並沒有我們之所謂睡覺。睡覺或許只是我們與週圍一切事物之間的交通切斷，一種逃避現實的舉動，我們藉這種逃避，身心的動作得中斷，藉以恢復精力以便再去應付世事。

我們自醫院和大學的實驗室那裏知道：當你睡着的時候，便有某種特定的事發生。你進入於較為無意識的狀態。你的眼球向外翻了上去；你的瞳子收縮了。你的肌肉自動反應作用（如那人人皆知的膝部跳動）減少或竟消滅了。你呼吸側重於胸部，以腹部呼吸的作用較為減少。你的血壓降低了；你的心也跳得較為滯緩了。你身體上的分泌如汗，鼻腺的黏液分泌物等減少了。你的血不如醒時那麼鹹性。這些是生長肌肉時的現象；這不啻是種人身的充電，藉使身體再能發射電流。只是睡覺的原因究竟是什麼，這種研究尙未能確定地告訴我們。一個人醒了十六小時之後，為什麼會立即想要睡呢？疲倦並不一定引起睡覺，須知變態的疲倦會產生變態的睡時動態。

多數學者的意見所一致者，只是睡覺是種衝動，常態的人有規則地感覺到這種衝動。這也許只是種人身器官根深蒂固的習慣。人每天到了一定的時候便想睡覺；他的血液成分起了變化，他感到疲乏；甚至他的眼淚腺也停止分泌水分，他覺得眼睛乾燥。（睡魔的神話可以此解釋是：眼淚腺不來潤滑你

的眼睛時，你便想閉住眼睛；眼睛閉住時，你便會睡着。動物和野人的睡覺機構，其動作也許和我們不同。他們可在日間或夜裏安靜的時候獲得很多次數的短時休息；他們的睡覺也許由於吃了食物以後的一種衝動。只是在多數的人們，睡覺最好有常。如果太無規則，便會產生心緒紛亂和失眠的結果。

人不能不睡覺。依據可靠的記錄，迄今為止，人的最長的醒覺時間是二百三十一小時——不及十天，——這種記錄是在實驗室裏造成的。報章時載有人長時期失眠，沒睡一忽的覺；這只是種種的傳說，均未能證實。只是狗不如給他睡眠，牠會因疲憊而死。那種深信自己未曾睡覺的人，往往不知不覺地在不時打盹。卽如韋斯雷（Wesley），愛迪生，拿破崙諸人，雖夜間祇略睡數小時爲已足，然在白天往往作多次的小睡。韋斯雷以馬鞍作臥具，愛迪生以實驗室充臥室，拿破崙於指揮戰爭中打盹。這一類的人如動物一樣，只略睡片刻就夠了，只是他們小睡的時間總算起來，與正常的八小時睡眠相較，相差也不過一二小時。

失眠的原因很多，只是失眠本身並不是一種疾病。痛楚使人不能入睡，情緒上的不寧會使人不易入睡。患失眠症的人，其病倒不在失眠，而在恐怕失眠。由於疾病，愁慮，或是睡眠的不正常，他們不能獲得充分的睡眠；他們覺得不易入睡；在失眠的原因早已消失之後，他們因爲担心失眠，致使他們睡眠不安。

長時期的醒覺，只別過度以致疲憊而死，對於身體並無永久的壞影響。常人總以為睡眠不足可藉事後睡得久些以補足之，實則不能；雖三四天沒睡覺，只需睡一晚便足以恢復你的常態。你工作的效率也許會略受影響，可是至多經過二星期後也就恢復原狀了。而睡眠時間的增多，初無補於工作之效率。最熟睡，最有益於你精神的睡覺，乃在你上床入睡後約二小時那段時間內。過斯以往到你次晨醒來之前的那段時間內之睡覺，以時間比例論，效力漸漸減弱。睡覺好比是一潭清水；人的心神時浮時沉，有時在水潭上飄着震盪着，往往很近水面。

新近研究所得，使我們增加了很多的知識，將來也許能給人類以一種新的睡眠方式：一種經調節的睡眠，加以科學方法的控制，在最短時間之內使我們獲得最熟的睡覺。（原載 Fortune）

男女優劣論

我們兄妹四人整裝準備去做禮拜時，我的母親總叮囑我們道：『別把手帕掉了，早去早回，讓哥兒們坐近通路的座位！』女孩們是不許佔據近通路的座位的。那是留給男子們的。弟兄們不坐，便由做爸爸的坐。

那時大膽的女性們已在開始爭取女權，我的母親思量着這般女性，心裏甚感驚恐；她對我們道：『不管你怎麼精明強幹，可別任性逞能！』要優柔寡斷，要動輒落淚，要懦弱依順，那時代的母親們這麼說。

每逢星期六，男孩們出外尋樂去；女孩子們留在家裏。男孩們奔來奔去的看馬戲，海灘上搭帳夜宿，攀爬樹木；我們則可以在園中除草，做菜，和記日記。我們的母親告訴我們說，我們是十九世紀末的前進的幸運的女孩子。她們做女孩子的時候，得接連數小時的學習紀數法，貯藏水菓，為爸爸燙衣服，縫綴很多很多的衣服。

昨日的女孩子便是這樣一籌莫展的，這話且作為我下文的序言；下文將述女子無天才的事實。歷來女子沒有畫過一幅偉大的圖畫。歷來女人甚至也沒寫過能及格的歌劇。歷來女子從沒作過任何一種名

貴的歌曲。歷來女子從未寫過一本不朽的書，一篇不朽的戲劇，或是一首不朽的詩。歷來女子對於科學沒有任何重要的供獻，還只是最近才有一位女子有過這種供獻，可是那還是與她志趣相同的丈夫共同研究的結果。

那般指出這些事實的人告訴我們說，女性受男子統治才使女子無能的那句老話是不足以完全解釋婦女的懦弱無能。可是我以為於過去數百年中婦女受不公平的待遇，日積月累，其影響殊為重大，說上述的那般人士對於這個影響未免估計得太低。一個孩子只要被束縛，忽視，懲罰，不受誇獎，被蔑視小覷數天之後，便會予他以很可怖的影響。他經這樣的對待以後也許永遠不會再有常態的自由發展。世界上任何地方的女性，均被認為比男子低劣；那末在小孩為如此，在女子們豈非更要如此呢？

四十年前，英國小說有一半是有關那奇怪的長子繼承法的。女孩一個個地出生——三個，七個，十個——愈來愈被厭惡輕視；如果縉紳家庭要保持那一份大產業，家庭裏必須有一個男孩！我們很可以想像，在那種氣氛中，女孩子們的勇敢，個性，才幹是不會發展的。

在今日南歐大部分國家裏，婦女是不許管理她自己的財產的，雖則她也許繼承得一份家產，而她丈夫是個乞丐；女子對於她的子女沒有權利可言；女子無論在什麼情形之下不許起訴，對於財產也不許過問，雖則那財產是她所有。在今日的歐洲，有幾個國家裏男子毆打妻子，認為毫不足怪。有幾個國家裏，男子若無其事地騎在驢背上，而女子們跟在後面跋涉着，頭頂着沉重的貨物，有時常常肚裏已

經懷胎。在數個國家裏，婦女生育是認爲倒霉的，她們必須躲到小屋隱秘之處去，事後必須經宗教儀式使其潔淨。在南美數個國家中，青年女子生產孩子後的一年之中不許在公家前講話。

這些並不是東方的事；這些是實在的情形，統馭着信奉基督教的國家裏面的婦女們。婦女活在數千百年的這種以及比這還壞的境况之下，是不會發展進取獨立的精神，勇敢，和超特的見解的。今日世界婦女之大半，還是在中古時代閹閣的舊式限制之下討生活。

凡享盛名的女子，其爲人也，品行和主張總爲男子們所反對，幾乎毫無例外。遠溯克利奧配德拉，馬麗·斯多脫（Mary Stuart），依麗莎白，俄國的凱塞令（Catherine），喬治·依利奧脫（George Eliot），以及喬治·散德（George Sand）諸位女子的行爲放蕩，近至瑞典的克利斯丹奈（Christina），英國的安妮（Anne），賽維尼夫人（Mme. de Sevigne），曼丁儂夫人（Mme. de Maintenon）史晉夫人（Mme. de Staël），西班牙的依塞博拉（Isabella），拿破崙的約瑟芬（Josephine），以及奧國的馬利亞·塞萊沙（Maria Theresa）諸位女子較爲守本分的舉動，她們的生活史是和牧師，批評家，道德家，世法習俗作長期爭鬥的生活史。至於說到 Joan of Arc，她率領男子們，受男子們的審判，給男子們活活焚死，由男子們捧她爲聖人，而今又有一般男人們正在證明她根本不是女子了。

婦女爲男子所統率，其原因之一乃爲生理之不同。昨日的婦女是常常生病的。她們不僅得受每月一

次的不便，使她們精神上受到不良的反應，並且他們的環境不良，發育尙未完全之前已得負生育子女的重担，那時又沒有麻醉藥和合於衛生之道的看護，使生育比較安全，這都使已被禮俗世法所束的女性又受到一重束縛而不能發展。

婦女們開始就受這樣的束縛，而男性謂女子較男子爲懦弱。可是自生物學上言，女子並不較男子爲懦弱；女子不從軍，不爭鬥，不尋仇，不參加宗教戰爭，不做海盜，不仇視異教，此決非她們無力從事這類的事！她們所以不幹這類事，是因爲她們開頭就知道這一切事是何等愚昧，何等勞民傷財，何等無聊可笑；今日的男子們，由於女子的指教——也漸漸這樣看法了。今日讓我們算算在那幾方面女子確曾表示她們的偉大。女子之中也曾有傑出的女伶，傑出的歌唱家和舞蹈家；尤有進者，她們之中曾有偉大的統治者。在凱塞令，安尼，依麗莎白，維多利亞諸女皇統治之下，國家最爲興盛。在女子統治之下，工業與農業，醫院與療養院，房屋與學校都很蓬勃。佛洛林斯·奈亭格爾(Florence Nightingale)之有功於今日的兵士，亦只似依麗莎白·費雷(Elizabeth Fry)之有功於任何時代之囚犯，和依麗莎白之有功於不致淪爲礦工之兒童。那時代的女子們已在醒悟了，她們往往驚異地自問：『男子們爲什麼會變做呆子的呢？』馬麗·雪萊(Mary Shelley)，費朗塞斯·威拉特(Frances Willard)，愛米林·潘赫斯脫(Emmeline Pankhurst)，沙拉·海爾(Sarah Hale)，哈里脫·司多(Harriet Stowe)，凡此諸人都只問：『爲什麼？』爲什麼人間

要有貧民窟，飢饉，戰爭，監獄，奴役，和酗酒？

多數男人心目中之世界總是有戰爭，貧苦，貧民窟，剝削工人的工場，飢饉，和政見的。可是在這種事物沒有消滅以前，女子便不會真正從事藝術。男子們叫做精心傑作的藝術品，在女子看來未必都重要。在愛兒童過於一切的女子們看來，圖畫，音樂，書籍，宗教方面與國際間的爭執——世界這種局面都是男子們造成的——不及進貧苦於安適，與飢餓以食物，使兒童頭部蓋着披巾諸事來得重要。男子喜歡音樂，軍樂隊，制服，旗幟，喜歡把賭眼叫做『君子債務』以及諸如此類的名稱。女子比較講究實際。在這需求衣食住行如此之急切的世界中，只是圖畫並不能使她們感到滿足。

這些事物是今日婦女表顯自己才能的形式。在她看來，這些事物是非常重要的，非常使她感覺興味的。婦女們盛稱愛米里亞·歐赫脫（Annelia Earhart）和愛特那·密萊（Edna Millay），可是她們熱烈地稱羨詹·亞當斯和凱塞林·婆斯。如果在往下幾百年中（這以生物學的眼光看來只是數分鐘）我們女性利用我們新近獲得的權利去從事別的事，我們無須責備自己。

綜上所述，女子之中今日尚無天才者，乃是因為我們尚沒到與男子競爭的時期。可是婦女們正在向最後的目標邁進。在這時期中，能活得長久，得看看三十五年前女子的地位和今日女子的地位，加以對照，實亦是一佳事。回憶一九〇〇年的往事，那時做寫字間的職員，拖着長裙在泥濘的街道上走着，頸際圍着令人窒氣的頸帶，生於尚無女子選舉權，女子健身房，無健康，無合理的女服，那時她

的薪金只及男子的三分之一，那時做兄弟的得早晨送她到寫字間，晚上去接她回家，恐怕她路上被油滑少年所乘，回憶那時的事，實亦是佳事。

再許我們一百年，先生們。再給我們一點時間去打掃房屋和加燈油。幫助我們消滅戰爭，娼妓，酗酒，疾病，貧窮，污穢，犯罪，貧民窟。你們看吧！（原作者 Kathleen Norris）

歷史上最慘的火車出事案

一九三三年聖誕前夕，巴黎至斯德拉斯堡的快車以每一分鐘一英里的速率，在法國蘭納（Lagny）地方和另一列客車的後部相撞，死二百人，傷三百人；該時美國各報的標題稱之為世界上最大的火車互撞案。看來他們所保存的報紙中，沒有歐洲中那另外二次可怖的慘禍記載。其中一次是那樣的足以令人震駭，所以起初政府禁止傳播該項消息。今把該次慘禍經過的詳情記敘出來，這在美國恐怕還是第一次。

只是蘭納地方的那次事件也夠慘烈了。聖誕前夕的那天，巴黎至斯德拉斯堡的快車自巴黎駛出，已遲了一小時。那天濃重的寒霧瀰漫空中，可是工程師魯興·道狄納開足了速力猛馳着。那時速力是每五十五秒鐘一英里，火車駛過巴黎東首十五英里地方的蘭納時，還是保持着同樣的速率；此時他與火夫亨利·卡班梯亞一同向迷霧中望去。忽然間，一列客車——巴黎至南賽（Nancy）的快車——後端的燈光自黑暗中跳了出來。二列火車的距離已只一百尺，霎時間二車便相撞了。

巴黎南賽間快車的車廂都是木製的。車上滿載着回家去過聖誕節的市鎮上人和學校兒童。斯德拉斯堡快車的引擎衝進了最後三節的車箱，在第四節車箱的中部落了下來。到了次晨三點鐘，已取出了一

百五十具尸體，這些都是南賽快車上的尸體。斯德拉斯堡快車的車箱都是鋼製的，所以那列車上的乘客甚至受傷的也絕無僅有。車頭雖已駛過了南賽列車的一半，管理引擎的人員却都沒有遭難。在破損物件之中，散亂着聖誕禮品，卡片和學校的成績報告單。在某一張成績報告單上有這樣的考語：『靈敏，聰穎；前程遠大。……』』

這次出事，歸根結蒂乃是不謹慎所致，須知出事的時候，道狄納管理下的車頭上的速率記錄表上，指出那時的速度是每小時六十五英里——而火車在迷霧中駛着，道狄納不能看見信號。

在蘇格蘭，格拉拿·葛林（Gretna Green）地方的那次大慘劇，考其原因，也是為不謹慎；於一九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該地五列火車混在一處，起火燒毀。在春季那天的清晨，那夜班轉轍手把二列貨車轉上格拉拿·葛林交車點的副軌上去，預備讓皮託克和卡力色爾（Bestock-Carlisle）間的當地車駛入車站。可是他知道由二個引擎拖着的倫敦格拉斯哥間的臥快車將隨當地車之後到站，所以他便把當地車自下主軌轉到上主軌去，使快車得以駛過。

可是約在這時，那位夜班轉轍手快將下差。他正預備把職務交給日班的轉轍手，那時有一列載兵的特別快車將駛近車站，他得處理這列火車。他匆忙着擬下差時，他轉移軌轍，使兵車駛入上主軌；他忘了當地車已在那裏阻住兵車的路了。

事情還不止此。鈴聲響了起來，叫他設法處理倫敦格拉斯哥間的快車。他如命做了，發出信號令那

火車駛出。最先使他悟到可怖的錯誤的，是兵車以每小時六十英里的速度衝向當地客車時那一響震耳欲聾的撞擊聲。瞬間這位目定口呆的轉轍手知道事情不好，他倒還能想及那格拉斯哥的快車。他若狂地發出危險信號時，那二個引擎已駛過信號柱。

却說那一般於第一次撞擊中沒遭難的人們，已在設法把已死的與垂死的人自破碎車輛中卸出來。他們絕不知道是給什麼撞死的。那快車開足速度力駛過曲線，如雷地衝入已被毀損的當地車，碾死了救護的人與被救護的人，又毀損了那在副軌上的二列貨車。那居先的快車引擎於撞擊時躍向空中而去，奇怪得極，火夫和機師都沒被撞死。只是那第二個引擎已被撞得粉碎，引擎上的人員也都罹難了。

木製的臥車立刻起火，車箱上的瓦斯設備已被撞毀。車門已都被塞得緊緊的，那些未被立即撞死的被五列火車的火焰活活地焚死。死的至少有二百二十七人，傷的有二百五十人。

官方當然加以調查。那位值夜的轉轍手以殺人罪被訴，令人憐惜的審判沒有過此的了。那人在他自己良心方面受到的痛苦，遠較法律上的懲罰為甚。他自己認罪，被判處徒刑。

在世界上火車重大慘劇之中，那次災禍居第二位。最慘烈的一次發生於一九一七年的冬季；這次慘劇於聯軍殊為不利。雖然美國已於該年春季加入戰爭，可是那時法國陸軍的處境甚是危急。先是，尼伐爾將軍（General Nivelle）的進攻已遭到重大的失敗。隨即法國陸軍發生叛變，據紐約時報的電文，叛變的陸軍『有一百十五隊——每五個叛兵之中擇一個處以死刑，由抽籤決定之——』禍不單

行，接着便發生莫潭（Modane）火車出事的大禍。那次損失是那樣地令人驚恐，所以法國政府禁止傳播那事的消息。如果事實的真相傳播開去，殊足引起法國軍隊更大的叛變；這點是為法國官員所深知的。這件慘事的內幕，直至今日始為美國和加拿大人士所知悉。

這事發生於一九一七年十二月十二日。先是，在法義邊境的莫潭地方的一個小站上，約有一千二百名兵士在候車。他們經披愛夫（Dive）一役的血戰後，今擬回家去過聖誕。他們第二步的路程得經過一處險峻的山谷，那火車軌道便是沿着那山的邊頭。車上已擁滿了兵士，在窗口大聲叫喊着，急於要動身了。可是開車的自司機室上走下來，憤激地做着手勢。

他對一羣兵士們大聲說道：「此時開車是很危險的。前面的路險峻的要命，有彎曲之處和高度的斜坡。我不願去！這是不可能的！」

那般兵士們喝道：「什麼，不可能？你是個懦夫，朋友，不是法國人！」

法國作家亨利·羅勃賽（Henri Rabuse）告訴我們說：那位機師頑強地警告軍官們，說裝載過重的火車在愛爾濱（Alpine）的傾斜處是會往下直衝，控制不住的。可是軍官們堅持着要開車。見機師拒絕開啓機門，他們令他必須開車，不然得被拘，於次日早晨槍決。他滿臉是失望與憤慨，攀上了司機室。

列車駛出了那小站，不久以後，事實證明他的警告的不謬。制輪器發熱了——牠們警叫着——車輪

的凸邊發射火花。可是制輪機制不住火車的前進！載量過重的車輛在後面推動着。引擎車輛沿着遍是磷石的山中激流的邊岸上自峻坡往下衝去。此時制輪器已鬆得毫無用途了。機師想把引擎倒駛，然而做不到，於是他閉住了汽門，可是火車還是一邊發着尖銳的聲音在軌上駛着。濃烟自車廂下面衝出來。摩擦力已使車廂燃燒起來了。

這粒彗星冒着火焰，狂暴地直向聖·米蓋爾車站衝去。這般驚惶的兵士們以流着血的拳擊着那被空氣壓力閉緊了的門窗。有的躍出到黑暗中的深淵裏去。能逃出者很少。軌道上儘是些殘缺不全的屍體。接着火車駛抵軌道很彎曲的地方，那裏車軌架在一座木頭橋上。車頭似彈丸似的向前衝去，轉彎的時候，向一邊越軌而出。車廂在橋架上堆了起來。晚上看去只是一堆火焰；祇有四百人焚成灰燼。依據電訊，在那恐怖的半小時中，有五百至六百之間的兵士喪命。約有二百五十人受傷。雖然今日尚有人說在這次不幸事件中喪生的有一千餘人，然依據最可靠的數字，死的是五百四十三人，傷的是二百四十三人。

世界上這三大火車出事慘劇——莫潭，格萊脫拿，葛林和拉納三處——是那樣發生的。全世界的人士都希望那三次繼續是世界上最大的火車出事慘劇——每次事件已予我們以在安全方面的教訓，毫無疑義。（原作者H. T. Wilkins and J. F. Byrne）

購物時的心理

實際上一般人所真正需要的東西很少。可是他所想要的東西却很多，他想要這些東西，比想獲得那人生少數的必需品還要來得急切。所令人感興趣者，一般人初不明瞭他所要的是什麼。那迫他買這樣買那樣的種種衝動，蓋起源於他的潛意識。他表面上的理由往往只是託辭和「解辯」。例如男子也許願為妻子購買任何奢侈品，他會自己譬解道：那是為了愛她的緣故；實則倒不是由於愛情的濃厚，却是為了「非這樣去保持她的愛情便沒盡丈夫之責」的那種潛在不自覺的感覺。做父親的為子女保教育費險，並非他認為這是有益於子女的事，都是因為他覺得他的才能沒有會受較高教育的人們那麼好。據心理分析學家說，人們所要想擁有和想幹的事，十足有百分之九十是爲了這一類的不自覺的衝動。他們以冰山喻我們的慾望；蓋冰山的大部份是沉在水面之下的。這些引導我們行動的不自覺的衝動，可分爲四大類。

第一是想更具男子氣概的慾望。說也奇怪，這個慾望，女子較男子爲強。婦女的穿男式衣服，留男孩式的短髮，裝得像男孩的姿態，以及願做寫字間的工作而不願做家庭工作等等，都是由於這種慾望。婦女在決定一注投資時，最能使她高興得意的恭維話便是：「你的決斷比男子還高明。」

男子也想能夠更具男子氣概。所以他們參加運動課，購買一錢不值的補藥。他們惟恐禿頂，因為那使他們的腦袋看來像個孩子。要不胸部長着幾根黑毛，他們雖在熱天也會把領口拉緊。他們上身的衣服，肩部裏面置有襯物，使他們的肩胛看來更覺寬闊。他們買物斤斤較量價值，倒不是爲了想省錢，却是想顯得較對方爲精明。

第二便是想顯得更本領的慾望。一般的顧客想獲得權勢，很大的權勢，俾他忘却他的弱點。他會買價錢很貴的物件，不只是爲了可以誇耀他的朋友，說也奇怪，却是爲了在店員面前可以顯得神氣。這便是許多商品退回的原因；退回的商品約佔零售商品總數百分之十五。一般的人在潛意識中覺得他也許不及別人，無論在智力方面，體格方面，錢財方面，面貌方面，或是在談話能力方面。他暗地覺得能力的不足。所以他雖無那麼多的錢，他却買較大的汽車，或價錢較大的無線電收音機。

有一位詩人曾有句云：「青年人的想像輕鬆地轉向情思，」這位詩人想必是長年獨自一人住在森林僻處的。須知情思不只在春天才有，也不限於青年男子。任何時候，任何人在他心的深處都有那種浪漫慾。不論醒時或在夢中，那個想念瀰漫了他整個的心神。

這於商業上有重大的意義。青年婦女心中總想嫁個丈夫。她想買唇膏使她「耐吻」。她買一襲衣服，並不是因爲便宜才買，而是因爲女店員說她穿了那衣服看來甚爲迷人。凡能使住宅的正面和坐憩室在她的男友們看來認爲美麗動人的東西，她都贊成購買。

年過三十五以後，她希望保持其青春。她沉溺於美容品和美容室。她覺悟到保持丈夫的情愛是她現在最緊要的事。她想買一個麵包烘烤器爲丈夫烘合他口味的麵包也正是這個道理。她購買講究烹飪書籍，她記得一句老話：欲獲得男子的歡心，最好的方法便是給他吃精美的食物。

她喜歡丈夫在週末領她出去旅行——她打扮得離家的時候看來較爲風流。暗地裏她希望丈夫多拿出點保險費來使用，良以她覺得這樣可使他難於再行結婚。她要丈夫買一個火油爐，緣以灶燒菜使她形容憔悴。她喜歡男子們注意她，這種慾望恐較她年紀較輕時還要強烈。

男子較女子也差不了多少。他二十歲的時候買汽車，並不是因爲他『需要汽車代步』，而是因爲任何女子都艷羨那車子前傾斜的玻璃遮風屏。後來他加入俱樂部，依他自己說，是因爲那裏便於私人談生意經。可是他大部份的時間是用在與婦女們在陽台上飲酒上面的。

這種隱而不顯的風流慾可於下例中見之。好爾德曼·渠列斯重印古代名著的廉價本，把原名名稱改去而換以新名時，銷路激增。『金羊毛』一書每年銷售六千本，可是把書名改爲『追求美麗女郎記』時，銷路激增至五萬本。一部書叫『萬人之上』的，每年售去六千本，可是把書名改爲『惟有帝王得享受這婦人』時，銷路激增至三萬四千本。

第四種有力的不自覺的慾望便是怕死，或叫做求生的慾望。這可於中年人見之；青年人開車不顧危險，到了中年便會捨棄這種習慣。他自己解辯道：開車速率較慢，可以節省汽油，車子也可以用得較

爲久長；可是他真正的緣由是怕發生意外，是怕死。

人到三十五歲之後，便開始重視小病小痛。規模宏大的製藥公司怎麼會這麼多，爲什麼藥物詐財的案子會這樣層出不窮。現在我們能夠了解了。人們到了這種年齡，開始加入保健會，選擇有益於健康的食物。如果銷售員偶然提起身體過重的人近來死亡率大見增加，他們會去購買划船體操器械。他們願購安全玻璃，防滑的汽車胎；一知道電氣洗滌機上有安全設置，便會頗感興趣。他們閱讀報上關於老人做壽的記載，尤注意老人在這個塵世中享長壽的秘訣。

以上所述，乃爲心神分析學家所發現的基本的不自覺的動機。這些是推動人類的力量。

想具有男子氣概的慾望。

想更有本領的慾望。

愛風流的慾望。

生存的慾望。

明瞭這些不自覺的動機使神經失常的治療方法得以大大改進，改變了現代教育的途徑，解決了不幸的婚姻關係；病人有病不在細菌或官能失常者而在此類慾望者，有了這種學識，醫生們今能治療這類的病人。在商業方面，上述基本原理也改變了廣告的方法，出售商品和服務的途徑。你明瞭這種動機之後，人們多購非必需品之原因何在，便可思過半矣。（原作者 Donald A. Laird）

救世軍起源

在街上擊着旁邊附鈴之單面小鼓的女子，在你門口收取舊報紙和衣服的青年人，以及手拿鐘和鈴扮聖誕老人的人們：我們多藉這些外表上的標記——只藉這些標記——才認識救世軍。可是在這手執小鼓的女子背後還有許多同志們，散處於世界各地——在癲瘋院裏，在遠處的罪犯居留地區裏（法屬基阿那（Guiana）的罪犯居留地也包括在內），在印度熱悶的秦荒之處，在華北黃色的平原上，在非洲的中心。在八十六個國家和殖民地裏，救世軍以八十種語言，重複說述『人或許會窮苦，可是絕不會完結』這句座右銘。救世軍倒並不注意實在的財富，然而僅在美國，救世軍的資財就有四千萬美元之多。救世軍的先驅者曾在倫敦的街道上被人投石子，曾被關禁在倫敦的監獄裏，而曾幾何時，今日已擁有這麼大的財產。他們的努力所以獲得成功者，因為他們認清目標絕不放鬆，從根本上和人類的困苦不幸作殊死戰，而不只是治標；又因為救世軍所代表的精神是六十年前牠的首創者的堅苦卓絕的精神。下面所述是救世軍的首創者韋廉·婆斯（William Booth）和其妻子凱塞林（Catherine）的戀愛史和共同奮鬥的經過。

於一八五二年的春季，這二位在一次茶會席上會面。主人是一位倫敦業鞋靴製造的人物，名叫勒別

刺 (Rabbits)，爲人急功好義；他曾在美以美教堂裏聽過年青的韋廉·婆斯講道。婆斯講道，口若懸河，言辭不事修飾，並陳辭懇切，勒別刺君聽了非常感動，於是去訪他，知道了他的身世。他的父親和妻不睦，非爲美滿的婚姻，常自稱亦爲富有之子弟，今雖財產蕩然，然不久即可恢復原狀，這實全係說話，無非用以騙人金錢以養活飢餓的子女耳；韋廉早年對於人生卽不存虛妄之奢望，居於諾丁漢一個工業區裏，窮苦度日。十六歲的時候，他便開始在街道中講道。一年之後，他成爲一個無名的小組織的領袖；這組織裏面有像皮遜·傑克 (Beson Jack) 一類的人物；原來傑克先前是個愛打妻子的男人，後來婆斯勸他，改變了他對於婚姻關係之觀念。十九歲時，他在倫敦一個當舖裏任事；每逢星期日，他便袋裏藏着聖經，到貧民窟去。在勒別刺君的茶會席上，韋廉念了一首很有意思的美國詩『賣酒者的夢』。這個個子高大的青年演說家那時還不到二十三歲，服裝穿得甚是隨便。可是不一回後，聽衆便忘了這點了。他們只覺得他目光有神，健康的瘦臉長着一個『威林吞』式的鼻子，神采奕奕——那鼻子的樣式是他母親遺傳給他的，他大概是個猶太人——講話聲調非常響亮，雖有時不合文法，然總能使聽衆精神貫注。

對於那首詩的情調，聽衆意見不一，只是這位演說者在人們的腦中留下了印象——尤其是對於凱塞林·曼福特 (Catherine Mumford)，一位可愛的女郎，那女郎長得一副鵝蛋臉兒，雙頰有靨。韋廉送她回家，他知道他對她已生愛悅之情了。

那時美以美會聘韋廉爲傳教士。他進行非常順利，在茶會席上屢爲人們所注目，窮苦的人們都崇拜他。接着教會擬送他入神學校去受訓練，以作較高級的職務之準備。凱塞林·曼福特對於此事有關，緣韋廉向她求愛，在進行中時，她着手去形成她的求婚者的命運。婆斯個性超特，想像豐富，可是在學問方面不及凱塞林。韋廉過不慣教室的沉悶生活。研讀拉丁語文法非他心目中準備解世人於倒懸之道，他以爲解救人們的痛苦，同時亦必須消滅罪惡。所以他捨棄了學校生活，匆匆和凱塞林結了婚，拒絕了一所倫敦教堂裏的一個有力的職位，在『美以美教會新關係』運動之下與新婦共同做傳播福音的工作。

二年之中他們走遍了英格蘭各地，他們的生活像流浪者，往往身無分文，往往爲了慷慨解囊以致自己餓肚皮，可是他們婚後生活之美滿歡樂，遠過於求婚時所想像。他們的愛，也和韋廉的宗教思想一樣，並不輕視肉慾。『我很想今天和你會面，把你抱在我的懷裏，望着你，熱烈地吻你。』在哈利法克斯地方一所住宿舍裏，凱塞林把他們第一個孩子帶到世界上來，隨即又追上了她的丈夫共同去工作。

『新關係』終止婆斯的傳教工作時，他們的遊歷也告終止了。守舊派的人對於他的傳教方法甚感驚駭。於是他休息了一年，在一個污穢的小工廠裏任牧師之職；他們第二個孩子便在那裏出生。於一八六一年，婆斯通知利物浦的年會說道，如果大會不接受革新傳道工作之要求，他便將退出『新關係』。

大會方面願意妥協。婆斯遲疑不決，轉向客人席上去，以目示意，詢問他的妻子的意見如何。凱塞林自她的座位上站了起來，以足以震撼屋棟的聲音，大聲喊道：「決不妥協！」在「請守秩序！請守秩序！」的呼聲中，韋廉揮着帽子走出了門，在廳堂的扶梯下去擁抱凱塞林。

他們二人一同應付世界，沒有一個教會擁護他們，沒有決定的計劃，在他們的袋裏沒有一個先令。他們把四個孩子帶到倫敦去，韋廉衝入貧民窟去工作，凱塞林——精明強幹的管理人——則住在倫敦西區的一間客堂裏，在那裏女傳教師是稀見的人，女主人們都出來竭誠的歡迎她。這位賢妻最關切的事便是丈夫的工作；她覺得推進她丈夫工作最好的方法是去賺錢，使一家得以居於一處。韋廉因工作辛苦而致生病時，她代替了丈夫的地位，出外去工作。

他們努力工作三年之後，前途殊無成功之望，沒有值得提及的信徒，而家庭生活只是拼湊度日之生活而已。然而各教會來聘他們，許以好的職位，他們都加以謝絕。韋廉深感這些教會殊不足以應付英格蘭貧苦的特殊問題。他眼見酗酒作惡的千萬的人道德淪亡，愈沉愈瀕於絕境；教會在這般人的心中所引起的不是虔敬之心而是恥笑之感。婆斯雖屢次失敗，然他再接再厲，愈信有能力於他人失敗之事他們可以獲得成功。失敗僅使他們工作更形努力而已。

於一八六四年，婆斯以及小羣信徒們在近『白禮拜堂』（Whitechapel）附近一方荒涼的廢地上傳教。他們的歌聲吸引了酒店中的一羣人。婆斯雖言語粗魯，然口若懸河，羣衆甚感興趣；他手揮陽

傘，極力攻擊飲酒。雖然有人口作怪聲，掩滅了他的聲音，他還是繼續說下去。爛泥，垃圾，石子在空中飛舞着。韋廉和一小羣信徒不屈不撓，極力設法躲避向他們投來的東西。最後他們退去，那身材高大的領袖還在揮舞着陽傘，口中叫喊着人家不要聽的話。

次日晚上他又到那裏去，可是又被擊退了。第三日晚上他又到那裏去——結果還是一樣。不論做什麼事，只要有勇氣，總會使人敬佩。有幾個上幾次擲爛泥的人開始擁護這位傳教師了。其中有一位從前從事拳藝的人，韋廉雖命他忍受侮辱，他却還沒有忘掉他從前的職業，對於騷擾的人他便施展其拳術以殺其勢。鄰近幾家酒店的主人們眼見這位怪樣的傳教師引去了一般顧客，使酒店無人過問，於是僱了暴徒去騷擾婆斯所召集的集會。爲應付這反對勢力起見，無形之中成立了一個組織，婆斯稱之爲『基督會』。於是救世軍便在那方荒地上成立了，只是用救世軍這個名稱乃是十五年之後的事。『基督會』那時以一所已被人委棄的堆棧作傳教之處。

凱塞林善於治家；那美滿的家庭激勵這位鬥士前進。在救世軍的初創時期中，他們第八個——最後的小孩出生。一位曾訪問過他們的家庭的人說，他們的家庭像是火車站，看來雖是甚爲繁忙，然諸事井井有條；這都得歸功於凱塞林治家的能力。只是闔家的歡樂，婆斯亦與有功；在婆斯家裏，縱聲歡笑是半被視作一種祈禱的。

此時婆斯的工作已大有進展。他以魔鬼的武器和魔鬼作戰。他給信徒們神氣的制服和旗幟，鼓，喇

叭和小鼓，令他們吹奏歡樂的調子。救世軍的『軍營』故與酒店爲敵；那裏溫暖如春，光線充足，令人愉快；那裏並不強人敬神。投奔的人很多；他們加入救世軍的時候都知道救世軍的任務是什麼。他們都願任勞任怨，到世界各地去工作。

第一個目標便是征服英格蘭。傳教隊向各處進發；這些地方都是凱塞林與韋廉·婆斯所熟識的。這種種活動引起了教會與酒業的反對；他們反對的動機不一。救世軍的工作人員往往被人投擲垃圾和死鼠。反對者對於他們集會有系統地加以破壞。婆斯廢除聖餐儀式時，虔敬的人們喊出了一片反對聲；婆斯之所以廢除這種儀式，因爲他覺得對於今已戒酒的信徒們甚至酒的氣味也是一種誘惑。那時社會人士對於婆斯的工作肆意誹謗，英國教會信以爲真，乃正式宣告救世軍晚上舉行的禮拜儀式足以危害青年女子的品行。

在一年之中有六百六十九位救世軍的工作人員——其中有二百五十一人是女子——被人擊倒，五十所救世軍的房屋被人搗毀，八十六位工作人員被官方拘禁。警署當局往往偏袒那內部龐雜的反對派。救世軍的隊員往往以自己微薄的薪金捐贈於救世軍，藉使其工作得推進，雖致自己於飢餓亦所勿計；事爲婆斯所知，乃下令禁止這類事；於此可見婆斯的信徒們熱誠之一斑。

現在婆斯父子等可以盡量指出社會上目無法紀的事了。他們的廢除白奴運動得到了 Pail Mall 雜誌的編輯斯普 (W.T. Stead) 的協助。勃蘭韋爾·婆斯 (婆斯的長子) 與斯普共同設計購買一個女孩，

其用意只在使人們知道社會上確有買賣奴隸之事。救世軍的隊伍中有一位女子名叫萊倍加·茄萊脫（Rebecca Jarret）的，此人前曾以幹這一類的事爲生。她安排一切，設法把一個女孩帶到一家妓院中去，飲以迷藥，把她賣與斯雷。斯雷於他的雜誌中把此事暴露時，他與勃蘭韋爾·婆斯以及茄萊脫夫人一同被拘，拘捕的理由便是根據他們的自認。雖然事實上他們把那個女孩救出火坑，而在法律上這三位做的事是違法的。法院審理結果，總算把勃蘭韋爾釋放，可是斯雷與茄萊脫夫人却因此琅璫入獄了。諸如此類的壯舉爲救世軍贏得了無數的擁護者。

於一八八六年，婆斯到美國去；六年以前喬治·斯各脫·雷爾遜亦曾來美，率領了七位女牧師，爲基督開闢新疆土。婆斯此時年五十七歲，自知頗有能力。然而激勵他前進的還是凱塞林。他寫信與她道：『務請時時寫情書給我，並告訴我你的近況。告訴我你做的事，夜間什麼時候睡覺，你近來是否躺在牀上讀書。告訴我你的一切。』

這位戰士遊歷美國，袋裏總是藏着一封他妻子的信。他激起了社會人士的興趣；他離美時，救世軍的前途已很有把握了。

婆斯夫人身體纖弱，素患脊骨痛症。她的病痛非她所能忍受時，從人之勸告，求治於一位名醫。醫生診斷之下，說她患的是癌腫症（Cancer），將不久於人世。她聽了那話，不作一聲。韋廉站在窗畔等候妻子回家；見她回來了，他奔出去扶她走上階梯。她含着淚笑着，告訴婆斯她離死期不遠了。

韋廉想說話，可是說不出來。

凱塞林死前數星期拿下了手上的結婚戒，把牠套在丈夫的手指上。對於救世軍她說了下面幾句話：『我親愛的孩子們與朋友們：我愛你們的心很切，幫助你們之處很少。繼續奮鬥。我在天上再與你們會面。』『救世軍之母』葬於愛勃納公園公墓，來送她下葬的人非常之多。韋廉心中雖是非常悲切，可不願錯過這勸罪人悔改的機會。他對衆人演說道：『她是個好人，痛惡虛偽做作。她是愛，她整個靈魂充滿了深切的同情。她是一個戰士。她不對他人說：「你去，」她只說：「讓我去。」』

凱塞林死後，韋廉成爲流浪者，訪問世界各處永在發展着的救世軍的前哨。他的兒女和孫兒女都在救世軍中服務，擔任高級的指揮事宜。這位救世將軍頗專制；這惱了許多人，尤其是他的次子鮑林頓（Ballington）覺得甚是不快。鮑林頓終於退出救世軍，在美國另行創立『美洲志願兵』與救世軍抗衡。總指揮乃立即下令，命在救世軍名冊上把他認作『逃兵』。

一九一二年創立者逝世，勃蘭韋爾·婆斯繼父業。在六年前，家庭中又發生裂痕，結果老年衰弱的婆蘭韋爾被免去總指揮之職。婆斯的第七個孩子依凡傑林（Evangeline）在美國也建立了一隊救世軍；這個組織，在聲望方面及勢力方面，遮蓋了那倫敦的總指揮部。有人提議由她繼任勃蘭韋爾的職位；經過一番劇烈的爭辯後，她的擁護者方才認輸。可是於去年秋季依伐（Eva）；家人呼依凡傑林爲依伐）終於被選任爲最高總指揮時，她對勃蘭韋爾的寡婦及其女兒公開表示諒解。這是真誠的，須知

婆斯一家的人對於這類事是不只做給人家看看的。

當年婆斯手舞陽傘，在那方荒地上躲避人們投來的垃圾，救世軍乃得以形成；他活在世上，眼見這個組織成爲世界上無與匹敵的事業。他眼見救世軍開設銀行，保險公司，出版公司，工廠，農場和醫院。他眼見自酒店妓院裏招來的新兵成爲救世軍學校裏的畢業生。當年婆斯被羣衆打得頭破血流，跛着腳回家，而警察只是袖手旁觀，不加干涉；後來竟得和愛說笑的皇帝愛德華互相說玩話，得在白宮裏進餐，被歐洲各國政府的元首請去商量事情。於一九一二年五月十二日，他最後一次蒞席於公衆之前，那是在雅爾勃脫廳（Albert Hall）裏，廳中塞足了人；他對着那般聽衆說，在那天晚上便有二十萬無家可歸的人睡在救世軍的屋頂之下。當這位信奉基督的鬥士與他的凱塞林安葬於一處的時候，來觀葬儀的人很多，其吸引力之大，祇有維多利亞女皇的葬儀始能過之。

（原作者 Marquis James）

歷史上的三大偉人

大約十三年以前，有人命我舉出世界上六位最大的偉人來。我是遵命照辦了——只是所舉的人物，殊欠斟酌。近來會有人提示我以前的答案，問我意見是否仍未更變。我的意見已經變了。我從前認為的六位偉人之中，有三位我今日仍認為是偉人——只是我須承認另外三位，在我看來，已不如以前那麼重要了。在事實上恐沒有六位偉人的名字可以舉出。所謂六位也者，僅是勉強從命而已。事實也許不止六位。也許不到六位。也許很多——也許只有三位。

有一次有人問我：予世人以最永久印像的獨一無二的人是誰，自問話的人語氣聽來，他心目中幾乎有指耶穌的意思。我是同意的。我以為耶穌是人類歷史上至為重要的人物；西方人士將來也許會放棄以耶穌的降生為計算年代的起算點，只是這事離今還遠，事實上恐怕也是不會放棄的。當然，我在這裏僅把他看作與我們同樣的人。歷史家得把他看作僅是一個人，正如畫家得把他當人而描畫他一樣。我們很願明瞭他的真相，然而事實上我們關於他的事知道得不多；只是那四部福音書，雖也有前後矛盾之處，可也予我人一幅輪廓很清楚的圖畫；四部福音書使人相信會實有其人。假定事實上並沒有這個人，說關於他一生的記載都是杜撰出來的，則在歷史家方面將更感困難，因此所生的種種疑問，將

較把福音書中所說的重要幾點視爲真實所引起的問題更多。

不錯，讀者諸君和我一樣，多活在千萬人士把耶穌當作超人的國家中。可是歷史家必得撥開這點。如果史家要想他所著的書爲天下各國人士所共讀的話，他須依從不能否認的證據。而所能引人興趣且殊值重視者，則爲：凡係歷史家，雖然他無任何神學家的成見，欲誠實描摹人類進步的圖畫，總得予身無分文的耶穌以重要的地位。從前羅馬的史家完全不把耶穌當作什麼，一如沒有這個人一般；他沒有予他在世時的紀錄以一點印跡。可是在他死後的一千九百多年以後，甚至像我這種非基督徒的歷史家，也總覺得人類歷史的圖畫，是以這位最爲重要的人的生命與人格爲中心的。

耶穌在世時，有種人只見到他一面，其後便棄了事業去隨從他，於這點上，我們還可看出其人格吸引力的偉大。他使他們的心中充滿了愛心與勇氣。他所說的話，誠見超越，殊有依據，甚至有智慧的人也覺得難以明瞭。只是別的傳教師也曾做到這點。僅憑這些才能還不會使他居於現在這樣永久的權威的地位；他能居於這個地位者，是爲了他所傳播的爲新穎扼要的高深思想。

他的思想是激動人類思想改觀的革命思想之一種。他的思想是對現存制度的挑戰，是對人類壓迫的反抗，歷史上任何時期尚未完全明瞭這點，可是自他傳播那種主義之日起，世界便改觀了。而人類知識愈廣博，心胸愈寬大，對人愈懷好感，則社會愈近耶穌所主張的世界大同的境界。

一人的偉大之程度如何，歷史家之標準爲：『這個人遺留給世人繼續生長的是什麼？他曾使人類思

想有新發展使後人受其福澤否？」以此標準言，則耶穌應居首位。

耶穌如此，釋迦亦然。我以為釋迦的地位僅居於耶穌之次。我們很清楚的知道他是一位樸素、虔敬、孤獨、為光明而奮鬥的人——是一個人，不是一種神話。在種種奇蹟的傳說之中，我覺得他也是一個人。他也予人類以一種普遍的教義。許多最前進的現代思想是與他的教義頗相一致的。他教人道：人生一切的痛苦與失望是由於自私。自私有三種形相——第一是肉慾，第二是好名，第三是好財。人要六根清淨，必須先棄肉慾。如此他始成爲一個較偉大的人。在耶穌五百年之前，釋迦以各種文字教人無我。在某方面言，他和我們以及我們的需要比較接近。他對於個人的重要性之見解比耶穌明確，對於不死的觀念也是較爲明晰。

其次，我願舉出亞里斯多德；他在人類智慧史上的重要，正也不在耶穌與釋迦在人類的意志上的重要之下。亞里斯多德開始了人類史上一件新事——卽是知識的分類和分析。他是科學的綜合法之鼻祖。在他之前，世界上也有思想家。可是他教人們共同思想，收集思之益。他是亞歷山大帝的教師，因有後者的贊助，他能作大規模的研究。有一時，他手下有千餘人，散居於亞洲及希臘，爲他收集自然界歷史的材料。政治科學和自然科學都自他始。他的學生們曾研究過一百五十八種政治制度。亞里斯多德重視事實，追視真理，這在人類的進化中是一種偉大的新進展。

這便是三位偉人的名字。我可以寫下二三十個名字，而對於何者爲其次的三位偉人，則頗費斟酌。

柏拉圖麼？謨罕默德麼？孔夫子麼？我考慮到勞勃脫·奧文（Robert Owen），那位現代社會主義的始祖。我甚至也可以考量到我所不十分喜愛的人，卡爾·馬克斯，予他以一個位子。他使世人思想到經濟學上的真相，惟他似使世人的看法不十分正確而已。復次，那般偉大的天文學家使人類的想像解放，這般人又怎麼樣？

在以前我所選出的偉人之中，有羅傑·培根的名字，這是由於我對他有所偏好所致，他堅決主張實驗和知識的收集。他在六百餘年以前，已在預料將來有機械推動的船與火車；他並曾預言將來必有飛行的機械。他也使人類的思想向新的方向上進行，予後世的人以一種有益的影響。只是我把他的名字放在耶穌、釋迦、亞里斯多德三者的旁邊時——不配。

你們願在名單上也有一位美國人的名字麼？在我看來，林肯比任何其他的美國人更具美國的主要的特性。他主張機會均等擁護貧賤家庭的兒童之權利與上進的機會。他樸素、幽默、有忍耐心，他始終如一的樂觀，良以他深信正義必可以克服一切——這一切似乎足以代表美國供獻與世人的最好的方面。只是與上述三位相較，林肯算得什麼？你們（美國人）真願在不久的將來名單上也有一位美國人的名字麼？美國現在正還青年。

我想就只三位吧。（原作者 H.G. Wells）

古老民族的美德

中國人是講究實際的。他們不胡鬧；他們不像基督徒，爲死後之事生活；也不像西方許多先知，想在人間建立烏託邦。他們的美德是古老民族的美德；這古老民族世故甚深，實事求是；他們却堅欲在環境所許之範圍內過安樂舒適之生活。那類西方高貴的美德，如上前心，熱心改革現狀，熱心爲公的精神，冒險精神和勇敢等，他們是沒有的。他們對於爬高山探北極等事，毫不感覺興趣。可是他們對於這個平凡的世界却頗感覺興趣，而他們有忍耐、勤勞、責任心、重實際、幽默、寬容、愛好和平以及其他的美德，這些美德使他們覺得實事求是的生活之可樂。

這些美德之中最主要的是容忍和愛好和平；這些是古老文化的標誌，而在現代，歐洲似感缺少這些美德。我有時覺得歐洲之病即在年少氣盛；科學再經一百年的進步後，歐洲人士或許會學得較爲不露鋒芒，而變得較爲成熟，不如今日之剛愎自用，而較今日爲寬容。良以科學發達後，世界各國之關係愈形密切，那時彼此便更須要寬容。

中國人是世界上最不善戰的民族，因爲他們都是聰明人；他們經老莊之學的陶冶；並看重孔子『和爲貴』這句話。他們不戰鬥，因爲他們是最有計謀，最是看重自己利益的民族。不管是個人也好，民

族也好，凡戰鬥的便會受傷或被殺，這是歐洲一般白髮政治家所不知道的，而中國一般的孩子都知道。故中國人間發生爭論，旁人最易從中調解。同時中國人因為深受道教之影響，故有福可享時，亦並不全把他享盡。這只是教養之功，或叫做『涵養』。法國人於一九一八年獲得勝利時，只要略具道教之精神，今日便不會如此坐立不安。可是那時法國還年青；如若那次德國獲得勝利，她也必和法國一樣的；像法德那種的二個國家彼此想把對方長處於鐵蹄之下是何等蠢事，然無人知道這是蠢事。克雷孟梭（Clemenceau）未曾讀過老子道德經。希特拉也不會讀過。是以讓他們打吧，而道家只在旁看着微笑。

中國人愛好和平，不只是因為他們懂得做人之道，且事關氣質。中國男孩不像西方孩子那樣時在街道上打架。雖說我們時鬧內戰，以整個民族論，我們實應較為好鬥。美國的政治如果也像我們過去二十年間那樣不上軌道，美國人民必已革了三十次的命，必不至三次。中國的兵士並不喜歡惡狠狠的廝殺一場；他們無非是謀生乏術的窮人。我們中國只能聽見戰鬥而看不見戰鬥。須知不管是內戰，還是和人間的爭吵，喧鬧總是最主要的事。聲勢較大的軍隊總先把軍勢較弱的軍隊嚇退；然後依照中國人的公平觀念，給敗將十萬塊錢作為旅費，送他到歐洲『考察工業』去；對方很知道在下次戰爭中也許還得借助他的。事情經過一番變化後，你大概會看見勝利者與敗北者共乘一車。中國人的涵養之妙處在此。軍閥自管自打仗，却與人民全不相干。他們厭惡戰爭，將來仍必如此。在中國好人是不可打仗

的。

這種愛好和平的性格，有時看來酷似懦弱怕死。除此以外，中國人還有別的特質——例如忍耐和遇事漠不經心——使人民不能作有組織的行動。儒教素重忍辱。只是最先訓練忍耐之所乃是大家庭；在大家庭中彼此雜居一處；甚至身也難轉。所以中國人自小即知道互相有寬容原諒的必要。

中國人的忍耐之心是獨特的；他們對於別人的事漠不關心，這點尤為出名。「湯姆的小學時期」一小說中，湯姆向他的母親告別時，他母親吩咐他，叫他凡事別畏縮；而在中國，兒子臨行，為娘的總叮囑他，叫他「別管人家的事。」於此頗可看出中西母親之不同。這種不同乃是人民生活沒有保障所致。只要人權有保障，人民便會熱心公益。如果沒有保障，還是明哲保身最為安全。中國青年之愛管公事，初不遜於西洋青年；只是到了二十五歲至三十歲之間，他們便都「學乖」不管公眾的事，或所謂「閒事」了。有的人「學乖」是憑固有的聰明，有的是為了因管「閒事」而曾遭殃。一九二六年北平二位最敢說話的記者被軍閥槍斃，別的記者便立刻學乖不敢多事了。中國的土匪並不靠法律的保護，故是最豪俠最愛管閒事的人。

往中國，尤其是內地偏僻之處去旅行的人，見百姓窮苦非常，然却活得那麼高興，往往甚覺驚奇。其實所謂「慘苦」者，只在西人眼中看來如此，中國人自己並不以為意。西人以為不住在熱度過高的公寓裏，沒有無線電收音機，人是不會幸福的。實則人之幸福與否，殊不能以他每日所按電鈕之多寡

爲準。蓋洵如斯，則一八五〇之前該沒有幸福的人了。若西人和中國人屬於同樣境遇中，後者或將較前者爲知足；正如一位中國學者所說，『爲人只要醉飽便好，餘者均非所求』。知足乃爲中庸之一部分，亦卽『有福不要享盡』之意。

中國人最重享福，像功利主義者一樣，他們關切這最令人爲難的人生問題，而不十分重視進步。他們的看法和西人不同。中國人以其知足哲學，對於幸福抱消極的見解。歸根結蒂，這只是欲望問題。中國君子要想得到許多東西，只是爲力所不及時，他也並不堅欲得之。他至少要二件乾淨的襯衫，只是如果他窮得祇能有一件時，他也不以爲意。他希望鄰近有幾株古老的大樹，只是如果沒有時，他於自己庭院中那株棗樹也就頗表滿意了。他希望子女滿堂，並想有一位爲他親燒他所愛吃的菜的妻子；如果有錢的話，他便希望有一位美貌的使女穿了紅衣裳，他讀書作畫時，爲他添香。他望能有數位好友和一位解事的女子，最好便是他的妻子；如若做不到，那末得到一個歌女也就夠了。如果他生來沒有『艷福』，他也是不以爲意的。他要悠閑，而在中國這是容易得到的。如若不能擁有花園時，他要一椽僻靜茅廬。只是如果這也做不到而必須居於鬧市時，他亦不以爲意。無論如何他總能有一隻關在籠中的鳥和幾盆花，以及月亮；良以月亮他總是能夠享有的。

盡量享受人生現成之樂，失敗時並不遺憾：這是中國人知足之秘訣。（原作者林語堂）

怎樣交男友

維多利亞時代的人有二個字叫做『媚態』。十九世紀末的賢母們都視『媚態』爲宗教，以之教導女兒，使她適於嫁人和生子育女。至少對於此事，維多利亞時代的人態度甚爲坦白：老處女便叫老處女，並不叫做未婚女子，而老處女便是搶不到男子的女子，人們視爲是種恥辱。

女權時期認最重要之事爲智力而非媚態；經此時期後，到今日媚態又爲婦女教育之中心。梅蕙絲（Mary West）的那種姿容，插着花的帽子，以及長裙，都只是時代的像徵。生理上的機能殊爲人所看重。以數字表示之，大學女生之中有百分之八十五以結婚爲目的，祇願意獲得那類與結婚不相衝突的職業。

女子嬌媚與否，很易辨認，難於分析，然教導無媚態之女子以媚態亦爲可能之事，因偽媚態亦若嵌鑲細工，乃由許多小事物拼湊而成。無藥可救之女子究居少數。

媚態至少有二事——動人之外表與討人歡喜之品性，而尤以後者爲重要。巴雷爵士有言道：『你如有媚態則萬事足，如無媚態，則雖有萬事，仍爲不足』；實則一切孩子都有自然的媚態，僅爲其後的教養所毀損耳。我以母親的資格，認培養媚態爲我的責任，決意不使其消失。

關於增進外表，我可依照我的朋友馬加拉·哈里斯（Margerite Harris）所用的規則做去。她大學畢業時，滿腹經綸，行動笨拙，相貌平凡，在男子面前手足無措。她後來舉止嫵媚，全是悉心研究的結果；經三年的訓練，她成爲傑出的女子。她雖長得醜陋，然風度甚佳。婦女們都敬重她；男子們置較她爲漂亮的女子於不顧，而愛與她談話。她說道：『我認清目標，勇往直前。今天晚上便可見效了。』他是一位俊美的少年外科醫生，這是很好的報酬無疑。

她的第一步是往美容室去大事修飾一番。一位精於舞藝的教師教導她，優雅的舉止和從容的風度——坐時該怎樣，立時該怎樣，和人怎樣握手等舉凡那類我們真心要學便可自書籍和雜誌文字中學到的事。她的醫生爲她規定某種食物和運動以增加她的體重。她體態的嬌媚乃是研讀時裝雜誌的結果。她的外表增進後，舉止便自然而然的從容不迫，姿勢也就來得自然；因爲不再終日自覺醜陋，她便想到別的事情，漸漸的學會使人覺得她舉止嫵媚的訣竅。這些本領都是馬加拉·哈里斯二十五歲時自己學得的，可是這些本領之中有那件不是她的母親可於哈里斯十多歲時加以訓練的呢？

下列諸事我覺得必須以之教導我的女兒：第一，優美的姿態。如果她的肩胛低垂，或腹部突出，則雖身穿時裝，樣子亦不會好看。再則我不能等到她年已十八後始指示她怎樣走路！那時骨節都已長成，習慣已是很難改變。

關於吃東西我得教導她正確的習慣。我還記得祖姑母，她身重二百磅，愛於早餐時吃麵餅。經過訓

練的胃口，這就是說：喜歡吃於你有益的食物，是使身材優美唯一的方法——只是如果身體有病，那自又當別論。如果身體過重，自己無法減輕時，必須去請醫生診斷。

我自必須教導她打扮和整髮的藝術；舉凡能使人看來整潔的事，我都得教她——整潔乃為打扮時不可或缺的要素，能使面目最平凡的孩子得人歡心。不過待她打扮得整齊後，我得警告她：『別記在心裏。』愛修飾的女子往往舉止不自然，而舉止自然乃為媚態的要素。只是她打扮好之後，不管她是否真正漂亮，我總要女兒覺得自己很足以動人。自暴自棄的女子是不會有什麼成就的，而那雖粗俗却不自覺其醜的女子，却往往為男子所看重。

除美貌外，舉止嫵媚還有其他的條件。我正在教導女兒說話輕微，聲調恰好，使其聽來悅耳非常人所能及。我還得教女兒閑談，只也不談得過於瑣屑以致無人要聽。熟悉時事足使她對各色的人有話可說，不致迫得道人瑣事。會打網球和高爾富，能騎馬游泳——雖不精，然亦足以應付自如——並精於舞藝，凡此諸事亦甚重要。最後一項尤為緊要。男孩雖只說一句『她的腿重得如鉛』，然最有損於十五六歲姑娘的名譽。

最後，我得乘她年青時立刻告訴她說，這是男子的世界，為男子的利益而存在由男子統治着的世界。及時認清這個事實而安之若素的女子，得免去許多困難而終於能獲得地位。

復次，我的女兒必須認清結婚和生育子女將限制她其他事業的發展，然不結婚和沒有子女，她便不

會有幸福。如果於二十歲時她和丈夫開始應世，雖具同樣的能力和學識，然她丈夫總較她先進十年左右，因為任憑她如何精明，生育子女和治理家務總是一種苦惱；此不妨於她研究寫作，繪畫，或商業之初先讓她知道。不過男子機會雖較女子為優越，可是只要她慣了之後，這點也並不怎樣使她難受。她知道了這點之後，我得使女兒明瞭多數的男子固喜歡美貌的女子，可是並不喜歡鋒芒太露的女子。才智過人的女子難獲男子的歡心，動人而聰穎得並不令人難堪的女子却能吸引許多男子。我願她能於許多羨慕她的男子之中選擇最優的男子。

我也得告訴她有時她得放尊重些，別專說玩話。男子好虛榮，殊不願人家以他作笑話的對象，這是不能否認之事實。我認識的伶俐女子中有一位現在孤獨度日。正如一位曾向她求過婚的人所說，『愛倫，你最好小心點，不然你會把足以使你豐衣足食的男子笑跑的。』後來她真的把那個男子笑跑了。這種虛榮心對於女子却很有用處。女子的甘言蜜語是不會枉費的；但此也非謂女子極力恭維男子時，男子便會坐着出神地側耳傾聽。我願女兒既伶俐又誠懇；須知幾乎人人都有令人羨慕令人感覺興趣之處。媚態之要素畢竟只是被他人所吸引而引他人之注意之能力。

使女兒能適應生活以及適應男子的責任端在母親。我們固不能使東施變西施，可是只要教養有方，我們能使任何女子在可能範圍之內變得嫵媚動人，能於這男子統治下的世界上應付生活。我們討論女兒的前途時，我們自己的缺點自然顯了出來，然我們又可學習；我們不妨把約許·別林斯(Josh Bill-

ings)的勸言略加變更道：『教育女兒如何去應世，可是我們自己也得學習。』
(原作者 Helen Van Pelt Wilson)

怎樣交男友

四一三

駕汽車者聽之

由於汽車肇事而受傷的人，去年幾達一百萬之數，死亡者三萬六千人；惟以此類數字公諸於世，殊不足以促使駕車者省悟駕車的重大危險。他不能於乾燥無味之數字中看見血肉與痛苦。

數字不能表示血肉模糊之慘狀，故殊不能達其最要之目的。我們得使一般駕車者體會駕車之危險。任何駕車的人，只要親眼看見過毀損的汽車，或聽見過上星期一塊吃過飯的朋友今在醫院裏，脊骨已經折斷，除他是天生蠢貨外，其後駕車，至少會暫時開得慢一點。惟所要者，開汽車的人須始終牢記在心，勿事過境遷，即置諸腦後；須知你每次腳踏風門時，死神便跨進汽車，坐在你的身邊，懷着熱望在等候他的機會。你看見的那次汽車出事並非偶或發生的事。那一類可怖的事在美國任何地方任何一小時內，都在不斷發生着。如果你心中真省悟到這點的話，則你讀星期一的報紙，看完上星期末當地有二十九人因汽車撞毀而死的消息後再翻到運動新聞欄去時，必心有所感，不會以老生常談目之了。

有識見的推事常常判駕車不慎的人，到市立陳屍所的因意外而死亡的陳屍室裏去觀光。可是挺在石板上的因駕車不慎而死亡的屍體，與出事地點的實情相較，尙是小巫見大巫。繪製安全運動的招貼的

人都不敢把實情詳細的描繪出來。

那種圖畫並應以活動影片的方式出之，並配以聲音——受傷的人想掙扎着站起來，可是又倒了下去；怪聲的呼痛聲；受傷者神魂初定時覺得遍身劇痛，那時喘氣着的呻吟聲；凡此種種，都可攝入電影。驚恐失神的人默視着他那已經折斷的腿部上的乙字形時，那沒精打彩的面部神色；骨已壓碎團做一堆的孩屍，滿臉血污大聲驚呼着的若狂的女子；凡此種種，亦應為攝影的材料。折斷的穿肉而出的骨頭，以及流着紫血的皮肉（該處衣服與皮膚都被同時擦去），也可充作輔助的材料。

現代的人喜歡行路迅速匆忙，甘願冒險，是以每天闖禍，上述種種景像便是這種愛好的最普通的結果。如果陰魂也可以利用以作警告的話，則美國任何一段不良的路上，都可有呻吟聲和驚叫聲，以及各式大小，男性女性，各種年齡的屍體直挺挺的躺在有血跡的草上。

我有一位朋友當騎兵警察的，去年因見一輛大型紅色汽車駛得太快，乃上前阻止。原來那是一家週末出遊的汽車。大概這一家人中那位做爸爸的意欲過一個愉快的週末，致把汽車駛得太快。那位做爸爸的彬彬有禮地請軍官原諒。軍官打斷他的話，對他說道：「這次我放你過去，但你倘若再是這樣，你是活不長久的。去罷——只別開得那麼快。」其後另一輛汽車駛過，其駕車的人向那軍官招呼，並問他那輛大型紅色汽車有沒有被處罰。軍官答道：「沒有，我殊不願掃他們的興。」那位駕車的人說道：「你實在是應該處罰他們的，我親眼看見你上前阻止他們——後來我駛了五十餘里，遇見了那輛

車子。我此刻想起心裏還是甚感難過。那輛汽車已是摺做一段，像隻手風琴——還可以辨認的只是車漆的顏色。除還有一個小孩外，餘者都已死了——而那小孩也是已經垂死，活不到醫院的。』

這或許也足使你心裏難受。只是如果你不是無藥可救的話，看看那繪畫家所不敢畫的圖——那不慎的駕駛，高速度，以及汽油三者所配合的結果——是很值得的事。那種實情固是令人難受，然而我不得不告訴諸位。如果你忍心高速度的駕車，你也該忍得住受適當的治療。你固不能親坐救護車，或親往醫院看醫生救治遭難的人，可是你可以讀本文。

汽車正如貓一樣，是種不可信賴的東西。牠能成爲很危險的飛射物，然而認清這點的人甚少，以致造成許多悲劇。熱心駕車的人會告訴你說，汽車每小時駛六十五英里真是不算什麼一回事的。可是每小時之十五英里便是每秒鐘一百尺，而這樣的速度，均非制輪機與人身的反應作用所能忍受應付的，這種速度會使這和善的奢侈品變成發瘋的野牛。

汽車碰撞，翻身，或是斜向一邊時，都使汽車突然停止，要不然便突然改變方向；而車中的人——這就是指你——既然還乘着勢以原來的速度向原來的方向繼續往前直衝着，汽車內部任何一部分便立刻成爲一種非常厲害的射擊物，向你直奔而來——使你無法逃避。對於這種動力的規律，你是沒法對抗的。

這恰如坐在一隻滿是鐵刺的鋼桶裏面順着拿迦拉瀑布往下直衝下去。你最好的遭遇便是當門趁勢彈

開時，你被投向門外去，那時你祇與地面去週旋就是；可是這種事例是很少的。不錯，你這樣被投向外邊去時，速度是很高的。可是這樣你至少可以避免與車內的金屬物和玻璃相碰撞。

在那出事的一秒鐘內，什麼事都會發生的；甚至那類你時常聽人說的竟能安然無恙的幸事也會發生。人自車前遮風玻璃中衝出去而祇略受皮傷一類的事也會有過。有時二車正面相撞，車子都已碰得不成樣子，然雙方竟沒有受傷，而二分鐘後他們還要爭辯是非曲直呢。可是死神總是在旁等着的；他的脾氣往往是任意無定的。今年春天，有一輛汽車翻轉了身掉下路去；救護隊員把汽車的門挖開，駕車者自裏面跨了出來，只在頰上略有擦傷。可是他的母親還在裏面，當她兒子駕車駛過路的滑膩的轉灣處時，因為駛得太快，致使車頂上的一根木頭刺入了她的腦部有四寸之多。沒有流血——也沒有令人看着心悸的折斷的骨頭——只是一個白髮的尸體，手中還緊握着放在膝上的小皮夾；正如汽車翻身時一樣。

一月之後，仍在那條路的轉灣處，一輛輕跑車撞在一株樹上。在前座位的當中是一個還只九月的孩子，他的四週儘是些碎玻璃，可是絲毫也沒有受傷。這簡直是與死神開玩笑。——只是這個玩笑並不有趣，因為還有坐在這孩子兩邊的父母已因頭顱猛撞遮風板時頓時喪了命。

如果你常常不看清前面的路而向前急駛，你務須叫車上的人身邊都帶人身辨認證，因為臉面已經支離破碎的尸體是很難辨的。死神最愛向駕車者襲擊。如果駕駛盤沒被震掉，牠也會刺入駕駛者的肝和

臟，他乃因身體內部出血而死。倘若駕駛盤被震掉的話，則事情更爲簡單：駕駛盤的桿子會刺入他的腹部。

迎頭碰撞的事也不僅發生於路的灣曲處的。現代有三行交通線的直路，往往引人至死路。平常有見識的人，只要自然看見前面是一段廣闊筆直的路，他會忍不住想追上前面的車輛。同時間內，對面駛來的汽車也會以很高的速度離開自己的直線，側向外線去。在最後一瞬時中，雙方都想駛進自己原來的直線，可是已經沒有空隙。當那在線內的許多車輛被迫下駛入路旁溝中去翻身，或衝向圍障上去時，那相對駛來的汽車猛烈地互相碰了頭，撞擊之後傾斜地回跳出來向其他的車輛中撞去。

一位騎兵敘述下面一件不幸事件——五輛汽車撞在一處，七個人當場立時斃命，二個於赴醫院途中死亡，還有二個事後也喪命。他雖不願記住那件不幸的事，然而腦海中的印像還是很深——醫生置死人於不顧，很迅速地轉向一個脊骨已斷的女子，去爲她檢查；同一車上的三個屍體，被油箱中的油浸得像落水的褐色雪茄，一點也不像是人；一個男子繞着圈子走着，嘴裏自言自語的說話，神色恍惚，似乎忘了周圍已死的與垂死的人，甚至於也忘了貫穿在他那流着血的手腕上的刺刀似的鋼條；一位美貌的女子，額角已碎了，臀部亦廢碎，可還在那裏掙扎着想爬出溝渠。這一類的「不幸事件」，只是程度不同死亡人數有多少而已——竄則死七個與死一個是一樣的。去年因汽車而喪命的人有三萬六千，這三萬六千支離破碎的人們，不論是男子，女子，或是小孩，都得親受死亡的痛苦。

一輛汽車自岸上急滾下去，一路向車內的人猛撞，最後牠會繞住一株樹，牠繞得那麼緊，前保險桿與後保險桿會互相連結在一起，須以乙炔炬 (acetylene torch) 來把牠們熔開。新近發生這一類的事：母女二人躺在一塊，二人的血混在一處，無從辨別；二者的身體都已破碎支離，欲藉驗屍以定致死的原因是毫無意義的。

車輛翻身往往產生特種的傷害。例如骨盤破碎，那必會使你躺在牀上，動彈不得，受數個月的痛苦，或會使你終身殘廢；又如因身體猛扭致使脊骨折斷；又如汽車猛烈翻身時身體向車子的邊頭猛撞，致膝部與肩背均受重傷；又如肋骨折斷，其折斷處刺入心肺，發生死亡的結果。因而所引起的內部出血也是甚為危險，因為此時容血的不是腹部，而是胸膜。

安全玻璃，今尚未見普及；飛舞的碎玻璃亦產生極慘的結果。那不只會割傷你——碎片向你飛來，一直刺入你的身體，恰如一架大砲，實以碎玻璃瓶，對準你的臉面射擊；如若速駛着的碎片射入你的眼睛，你必成爲瞎子。腿或手臂貫穿遮風玻璃板時，適如屠夫砍牛肉，會割穿你的血管肌肉，一直割入你的骨肋；而在這種情形之下，你會霎時間因失血過多而喪命。汽車以高速度與他物撞擊時，甚至安全玻璃也是不十分安全的。你時常可以聽見生動的故事，說頭顱直向玻璃衝出，在玻璃上留了一個整齊的洞——玻璃沒被震落——洞的四週鋒利的邊緣很乾淨地割去了你的頭，好像是架斷頭台。

再說割頭的事：汽車離開正路而衝向鐵柵去時，鐵柵會衝破遮風板拉掉你的頭——雖不像上文所述

那麼乾淨，可也很能迅速致你於死地。屍體常會不穿鞋子，雙腳又破碎得不像樣子。原來鞋子還留在車廂內，內中空空如也，鞋帶可還縛得好好的沒有散開。近代的高速度能產生的撞擊力之大有如是。

可是在美國任何地方，上述一切是很平常的事。要想醫生和警察記住你，你得幹點更怪醜可怖的事：有一位女子衝破了遮風玻璃，當車子轉身時，她身子陷在玻璃板中隨着車子一同翻身，以致頸部自左耳至右耳被切斷了；要像這位女子，人家才會思念你。或是於夜間把汽車停在路的轉灣之處，而你站在車後紅燈之前卸下備胎——一輛貨車駛來，向你的車子後部猛撞，把你壓成闊三尺厚二寸；這樣也會使你不朽。或是別開蹊徑，像今春二位青年一樣；這二位自一輛跑車中被投出，於投出時頭部撞在遮風板的邊緣上，以致二者眉毛以上的額殼都不翼而飛了。又不然便向樹上撞去，被一枝樹叉刺死。

這一切並不是捏造的話以圖聳動聽聞者；而是去年中醫生與警察於執行職務時所親見的事實。所令人驚異者，他們所說的話幾乎是千篇一律的。

凡出時後幸而不死的人都不願講述他們的經過情形。當你神志清醒過來時，你覺得遍身劇痛，知道你的鎖骨都已毀傷，二肩都已刺傷，你的手臂有三處折斷，三根肋骨已經碎裂，殊有引起內傷的危險。只是你驚魂初定時，雖感覺劇痛，然心中難免自思性命大概危在旦夕。你念念不忘你的死期將臨，甚至他們把你自地上移到救護架上去，而折斷的肋骨刺入你的肺部，鎖骨的斷處滑入你的喉管的

二邊更深時，你也不會忘掉你的將死。當你停止呼痛時，你又想到死——你快將死了，你心裏非常恨你自己的不慎。做三萬六千人之一人，事實上確有這樣的感覺。

你每次沒有看清前面事物而轉灣時，每次駛過一段泥濘的路時，每次駛得太速非你神經所能忍受時，每次你飲了點酒以致神志不十分清而駕車時，每次你跟在前車的後面而距離過近時，你是在與生命打賭，瞬息之內你有遭橫死的危險。

穿了白色外衣的人站在你的身旁搖了搖頭，叫抬救護架的人別扛你去，轉過頭去對付尚有一線生機人，那時請你看看你自己。那時你別慌。（原作者 J. C. Fornas）

美國最高法院審判長

甚至美國立法院委員也敬畏最高法院審判長；此亦不爲無理。最高法院有極大的權能，是即謂其審判長爲至高無上的司法官。歷來能任此職位者，人數不多，此亦爲使其地位尊嚴之原因。羅斯福爲白宮中第三十二任總統，而赫孚斯(Charles Evans Hughes)還只是最高法院第十一任的審判長。赫孚斯年已七十有三，留着豐盛的鬚鬚，已呈灰白色，臉色紅潤，担任此職，殊爲相宜。他服務於國會議事堂古舊的法庭中，已六載於茲，其地位適如司法上的耶和華。於羅斯福執政時期中，最高法院受人民亘古未有之注意。新經濟政策法案之是否合法，須由最高法院加以審定；觀光國都的農夫或商人，個個都知道他的運命頗有待於這九位尊嚴的法家來決定。法院開審時，成羣的遊歷家到庭去參觀，以敬重的眼光望着審判長赫孚斯，回去便對家人講述，說赫孚斯是華盛頓最好看的「景致」——足以與華盛頓紀念碑和林肯紀念碑相比擬。

然於憲法中，審判長的職務如何，並未提及，至於最高法院的職權亦祇有擁統的規定。只是於一八〇三年，最高法院成爲審理國會法案是否合乎憲法之最後仲裁機關；至在今日，各州立法有危及人民基本權利者，最高法院又爲最後的上訴機關。司法審查立法乃爲我們對於政治科學最重要的供獻。去

年五月中，最高法院一致認產業復興局（N. R. A. = National Recovery Administration）爲不合於憲法之規定，此最足以示司法審查立法之運用情形如何。一待審判長宣讀其意見書完畢後，在法律上或在事實上，產業復興局便立告不復存在。

赫孚斯氏爲人雖和藹可親，然殊怕羞。他不如政客，不愛交友。他素來只有數位好友而已。工作主宰了他的生活；他工作努力，精神飽滿，致有今日之成就。於一九三〇年，他已有六十八歲；他於此時重又服務法曹，此後他工作之辛勤，爲先前所未有。他的職務殊爲繁重；開審時他任主席，在某種意義上言，他又是法院的總經理。多數的職務，他得親自去執行，不能委人代理，是以他的生活得依嚴格的工作時間表進行，而赫孚斯全家的日常生活，亦都與他的工作時間表相配合一致。

因職位關係，審判長與其夫人的社交生活是很有限的。他們只於星期六出外遊玩或宴客，而日期於數月之前都已安排好。去年一月裏有一位友人告訴赫孚斯夫人道：『於五月中我將在晚宴席上與你會面。』

最高法院院址不久將更改了——於秋季中，最高法院將遷入壯麗的大理石新廈中去。只是法院的儀式是還要繼續遵守的。依法律規定，最高法院於十月中第一個星期一的那天開審，每星期中開庭五天，直至五月中最後的星期一那天或六月中第一個星期一的那天爲止；每年作數次的二星期的休假，以便法官研究已審之案件。法官們於十一時三十分至十二時之間到達國會議事堂，接着直赴更衣室，

更衣室與審理室隔着一條走廊。那裏一切物件是依照資格之先後排列的——審判長的法衣放在第一個箱子裏，資格最新的助理法官卡杜左（Cardozo）的法衣放在最遠的一個箱子裏。法衣上都有所有人的名字的第一個字母，只是法衣是有多備着的，以供原來的法衣撕破時之用。法衣是絲織品做的，需費百元，由法官們自己破鈔。

於十一點鐘，參觀的人陸續到庭，惟座位有限，只足供數千人之用。座位如教堂中的一樣。庭內光線晦暗；即於法官尚未蒞席時，人們講話聲音也是很輕，這又增強了室內的宗教氣氛。

於十二點鐘，最高法院執達吏葛林（Frank Key Green）走入更衣室；法官們也準備排着單行隊伍走過走廊，二邊圍有蓋着呢絨的繩子。審判長在參觀的人們中總會看見幾位熟人，他對他們含笑示意。

法庭司儀人威格曼（Thomas E. Waggaman）以小槌重拍着。室中的人都站了起來。威格曼開始高聲喊道：

『美國最高法院審判長，和助理法官。』

此時室內鴉雀無聲。絲質的法衣像老婦們的衣裙，抖動着沙沙作聲。法官們都走到了自己的座位。他們走到座位，可還沒有坐下時，司儀人也高聲喊道：

『肅靜！肅靜！！肅靜!!! 凡於美國最高法院之前有事的人請走上前來聽着，因為法院今已開始審理

了。願上帝幫助美國和這個尊貴的法院。」

書記宣佈審理第一件案子，於是律師走到檯子邊頭，整理着文件。各造都有一小時的時間陳述他們的案情，只是如果各造出庭律師不止一位時，那一小時的時間便分配於各位律師。在最高法院作辯護總是最令人難受的事。審判長與各位助理推事都會隨時向律師詢問；是以準備得很周密的伸辯開頭就被弄得甚是紛亂。審判長赫孚斯差不多總是很仁慈的；只是律師刺刺不休，大發議論，講述題外的話，最爲赫孚斯所厭惡。對於律師陳述的時間，他絕不寬容延長，律師講話倘若超過時間，雖一句話尙未說完，他必令他停止。

法院每天開庭，審案十件。這並非說每案都得舉行言詞辯論——有的因不合法立即予以駁回。法院書記把一天擬加審理的案件編了表，置在每一法官之前。上一天案件的經過情形，法院書記也爲每一法官作一篇摘要。案桌下面放着九個瓷質痰盂。法官們是都不吸鼻烟的，只是此項名貴品還是置在議事廳裏，可以自由吸用，並不取費。

案桌前面有足敷二十位左右律師之用的桌椅，都蓋有綠色的布。桌上置有老式的鵝毛筆。法院裏的人看了這種筆，甚感有趣。所以還備這種筆者，只爲增強法院的古香古色——寫起來很容易貫穿紙頭——律師們常常偷偷地把這種筆藏進袋去，以作紀念品。因爲牠們每次大量地不翼而飛，所以很大量地添置。

審判長不管律師是否尚在講話與否，一到二點鐘，便宣告退庭去進餐。法官們在更衣室中一起進餐。食物是由議會食堂送來的。到了二時半，法院又繼續審理；二小時之後便宣告退堂，不多一分鐘，也不少一分鐘。這條規則是沒有伸縮性的。傾聽四小時已經夠了；當庭的審問，只是工作的一小部分；於上次開審期中，審理的案子有九百三十一件之多。

星期六是會議日，法官們在這一天開秘密會議。會議室在國會議事堂的地下層。開會時防範甚嚴。重要的商議便是在這裏舉行的；審判長指揮會議進行事宜，故在這裏享有領導地位特殊的機會。

每逢星期五，赫孚斯氏以已審案件表送與各法官，以供星期六討論之用。每一法官都有被要求作意見書之可能；是以未出席前得在家作充分之準備。審判長最先說話，表示他的意見。其餘的法官們又各表示他們的見解；有時彼此辯論得甚是激烈，致守不住司法官的鎮靜態度而大聲呼喊。付表決時，資格最淺的法官居先，其理由為如此則其意見可不致受先進法官之影響。審判長與多數意見表同意時，意見書歸誰製作由他指定；如果不表同意時，則由多數意見中資格最深的法官指派之。

審判長的特權便是他得自己製作意見書。關於新經濟政策的意見書，多數是由審判長赫孚斯親自製作的。他每逢星期一宣讀他自己的意見書——星期一是宣判日——他讀得很快，聲音很是嚴厲清晰。意見書都於宣讀以前印就。說也奇怪，意見書不是由政府印務部承印，而是由一家華盛頓小承印局印刷的，在那裏防範非常嚴密，以防洩露秘密。於重要的案件，意見書分做數段排印，這樣每一排字工

人祇能看到數行的字。那家印刷所是從未洩露過秘密的。

於這宣傳盛行的時代，美國機關之不自設印刷部者，大概祇有最高法院。判決書備有幾份，可是從不供給新聞記者之用。審理時的筆錄是不保存的；律師如不自用速記員，庭上博學的話和機智語便永遠消失了。於去年中，法官們一方面擁護總統的幣制政策，一方面又反對產業復興局，人民的注意集中於這九位傑出的法學家，後者對於人民這樣的注意自然甚感欣慰。法院裏老資格的隨從說，到庭旁聽的人衆多時，法官們的態度便較平時爲溫和。真是，依照可靠的消息，他們不贊成那最高法院的新廈的理由之一，便是那所房子地點太偏僻。一位助理推事訴苦道：「人人都將遺忘我們了。」

那種危險離今尙遠着呢。（原作者 Henry F. Pringle）

『我有發癡的危險麼？』

『醫生，我會發癡麼？』人們以我是精神病醫生，常以此來問我，次數已是這麼多，看來似乎已有百萬次了。普通醫生也知道恐怕自己發癡的人是很多的。

只是容我立即說幾句安心話。你恐怕將發癡這個事實，便是你不會發癡的最好的明證。發癡的人是从不知道自己的神經失常的。

瘋癡的主要病徵便是『幻覺』。瘋子幻覺的狀徵是：第一，病人採用完全錯誤的前提；第二，他的思想與結論是不合邏輯的；他的想念是牽強荒謬的，可是任憑你提出多少證據以證明他的錯誤，他還是堅信他是不错的。瘋子深以為錯的是你；只有他是解事的。如果有誰瘋了的話，那必是你，而不是他。

可是担心自己發癡的人恰與上述的情形相反。他知道他有失誤。只為了一二種的徵象，他便念念不忘以為他與常人不同了。可是他的前提，他的思想與結論都是正確的。他並沒有與外界失去連繫，他却繼續想去增強這連繫；瘋子却正與此相反，他與外界已失去了連繫，而活在一個與我們全然不同的世界裏。

當然，病候已深的神經病患者（neurotic）也會有荒謬的想念，那種一般人叫做『想像的』想念。不過不管在表面上看來那種想像是如何可嗤，可是患者不像瘋子，他在不斷地設法驅逐這種想像，俾使他自己的想念，感覺，與行動均可與常人一樣。

一個在我治療之下的瘋子，以為他整個身體的骨頭都已折斷了。甚至站着時他還是堅信他的幻覺。又有一個瘋子說有人在傳無線電浪給他；而此人，你可要注意，從前是個無線電工程師。第三個瘋子說，『我的血已乾枯了。所以覺得這樣虛弱。』用針刺他，而他親眼看見他自己的血在流着時，他還是堅執他那幻覺的想念。

使人們覺得自己快將發瘋的像徵，最普通的有十種，述之如下。請注意這類像徵與瘋癲錯覺，在內容方面完全不同。在其他方面完全常態的人也許會有這類徵象之一種或二種；可是他應該知道這只是正常的心神上的偏向。如果具有多種這類的徵象，而已有多年時，這種狀態在學理方面便叫做神經病。只是神經病無論怎樣嚴重，是不會變為瘋癲的。

一，記憶不良——其原因有的是身體上的，有的是心神上的，有的同具這二種原因。普通身體上的原因是宴睡，睡眠不足，欠缺運動和新鮮空氣，飲酒或吸煙過度，腸中排洩滯呆。你只要矯正這類短處，你的記憶力便立刻會好起來。

說到心神上的原因，我得指出：記憶能力的強弱須視三種因素而定：刺激的遠近；刺激的強度；刺

激的是否重複。換言之，新近發生的事，或是生動的不平常的事，或是發生已不止一次的事，我們較易記憶。你的記憶力不良，只要這麼一想，就可明白許多了。這該解慰你的疑懼了。

至於說到記憶不良和瘋癲之間的關係，瘋癲症像已存在多年，已入「惡化」的地步，那時才會發生記憶不良的現象。

二，注意力的不能集中——在通常的情形，這是與記憶不良同時發生的。上述關於記憶力的話，對於注意力的不能集中都適用。

三，自卑心理——在商業，社交，或是戀愛生活方面不得意，故喪失了勇氣，變得畏縮怕看見的人應該去尋求這種心理的原因——須知原因總是找尋得到的。自卑心理也許起源於初年時期，由專權的父親，母親，或教師所引起。這種心神狀態也許與「罪愆」感覺有關；這種感覺於下文即有伸述。只要細心去回想，常能尋出自卑心理發展的過程。倘若屢次試驗而失敗，這只表示原因深種於潛意識中，此時應乞助於精神病醫生去尋出其原因。

有時自卑心理唯一的原因只是內分泌腺功能失常。影響尤為重大的是副腎腺（或叫腎上腺）分泌不足；副腎腺又名人身的「戰鬥腺」（fighting glands），此名殊為妥切。

總之，不論其原因為何，自卑心理恰與一般的瘋人心神狀態相反。瘋子之患，不在於自卑，而在於過於自大。

四，罪愆感覺——自覺罪孽深重，縱非自卑心理之母，亦必是其嫡表兄弟。我的意思是：人常被他人指為犯罪，於是他以為他的道德與能力都不及他人，結果覺得他事事不如人了。這一切都是人情之常，毫無瘋癲之可言。

不幸今日之父母尚以『別這樣』『別那樣』強制子女，而教育兒童尚以懲罰和使他們覺得慚愧為普通的方法，遇此情形，兒童往往不能完全明瞭究竟是爲了什麼。當然，這種做了錯事的自覺亦常爲威脅與恐懼所促成；學校與宗教教師常以恐懼之心灌輸於尚未成熟正在發展中的頭腦中。是以人人免不了有犯罪的感覺。

復次，幾乎人人都以胸懷性慾念頭或會幹不正當的性行爲而自責；他之認這種性行爲不正，或由人家教他，或由他從他人口中聽來。然瞞人的性行爲之最大的害處乃在心神方面，這種行爲產生罪愆的感覺。復次，恰與一般的意見相反，手淫決不致引起瘋癲。

五，自殺衝動——事情棘手，前途絕望時，要想一死了之亦爲人情之常的事。可是同時我們亦會省悟我們責任的重大，並會相信事情自然而然的會得到解決。一生未曾想自殺的人是很少的。自覺罪孽深重往往爲自殺的動機之一。當然，祇有呆子才會對這種動機屈服。倘若這種衝動長留不去時，最好去求治於精神病醫生；只是自殺衝動無論如何不是瘋癲的徵象。

六，憂慮——我們所以憂慮者，乃是因爲我們頭腦困惑，思想不能清楚於困難局面中尋求辦法所

致。我們不能說瘋癲的人也會憂慮，因為我們不能說他會興起上文所述的那種混感之感。他過於認自己想念為正確。憂慮能乾枯神經系統，終至引起神經失常（一種凶險的神經病）。我們常常聽人說起某某因為憂慮過度而發癲了。這一類的病情經調查後，我們知道憂慮原來只是一種掩蓋其他情況的偽裝物。簡言之，憂慮是常態的事。處於這種時代，聰明的人怎麼會絕對無憂無慮呢？

七，幻覺——你覺得外界的東西——包括人與物——看來不像真的時（物件看來似是不存在，或似在雲霧中），你應該自問你想逃避的是什麼。深究你的思想的儲備庫；只是這也許是不必要的，因為『逃避』現實的理由你也許是知道。於普通的原因中，最通常的原因是對於所愛的人感到失望，或不能獲得職業。頭腦恰如保護人，牠於想像之中使整個世界看來似不存在，冀圖遮沒令人難受的事情。幻覺在學理上叫做『逃避機構』，如對於瘋癲的恐懼心一樣。只是你得注意，患瘋癲的人自己所創立的想像世界，在他自己看來是絕對真實的。

八，失眠——睡不着覺，或夜間非常清醒而晨間又不能入睡，這是足以令人痛苦使人身體虛弱的；不過只是失眠並不能引起瘋癲症。正如『記憶不良』項下所說一樣，其原因也許是身體上的，或為心緒不寧所致。失眠是結果，並非原因；這種病症總是治得好的。

九，憂鬱——有的為人較為嚴肅，有的遇到失望便會意氣消沉，婦女較男子易憂鬱不樂，這也許是生理上每月的循環變化所致。我們應該記住：人人都有盛衰，而物極必反，否極泰來，循環往復頗有

規則。

只是憂鬱非「鬱悶症」。後者是種瘋癲狀態，病情殊與普通的憂鬱不同，此症的患者毫無理由地擔心着過去所犯微乎其微的罪愆，以爲那是罪大惡極永不獲赦的錯失，沮喪之感變成一種精神病時，病狀非常明顯，時間也較長，並時現幻覺。

十，家系中有人發癡——如果你於家系上發現有人曾發過瘋癲症，不管是遠親還是近親，僅是那個事實的本身是不足着急的。科學上不認瘋癲是會遺傳的。瘋癲並不遵守一八六五年門得爾（George Mendel）所發現的遺傳律，這也就足以使你放心了。

總而言之，正如我開頭時所說，如果你怕發癡，這就足證你並無發癡的危險。擔心一件事便是表示要想避免這件事。真正患瘋癲症的人不但不願避免瘋癲，他還認瘋癲爲逃避現實最好的方法。

（原作者 Louis E. Bisch, M. D.）

交友之道

在我的四週，一羣圍着鮮豔項巾的冬季運動愛好者，在白色的愛得朗達克山上的陽光中遊蕩着。瘦小的滑雪者吸着褐色的烟斗；他們互相挑戰，以雪球互相投擲；初次滑雪的女子坐在帆布椅子上晒太阳，臉色還有一半像原來的樣子。美洲北部稀薄的空氣冷得非常，情調殊爲歡樂；人人都很高興。

這就是說，除我之外，人人都高興。我旁邊的帆布椅空着，然而沒有人來坐。過去數年中無人自願坐在我的身旁。爲了某種原因，我老是不能與人發生熱情的友誼。

可是那四週皆雪的那天，當大衛·傑素普坐在我身旁的那張帆布椅上時，情形便大不相同了。我尤其注意此人；人們與陌生人間多是隔着一層膜，可是傑素普與人發生接觸時，那位陌生人便會顯得親熱；看他和人交談是樂處。我已觀察他多次，他是那樣地溫和，方法是那樣地正確，所以甚至最懷敵意的人也會對他發生熱情。他很容易於與陌生人交友，我很羨慕他這種本領；可是我寧死而不願先對他或任何陌生人說話。

可是我非常緘默的態度，顯然不足以阻止傑素普；他以和氣的灰色眼睛移到我的身上來，和藹可親地向我微笑。他並不說那類關於天氣的無聊話，也沒有羞答答的寒暄語。他毫無窘態，像是對老朋友

有趣的新聞似的向我說道：『我見你在注視那棕色的傢伙修理他的雪鞋。他名叫羅茲·斯高拉，是從紐約來的。你以為他能在牛津代表美國青年麼？』

傑素普開頭的這幾句話，立刻把我們的談話引到羅茲想增強英美二國間友誼的夢上去。自此以後，我們繼續着談話，談到許多雙方都感有趣都可得益的事。一小時後我們終止談話時，我們已是朋友了。這有點近乎奇蹟，於是我直截地問傑素普他怎麼會有這樣的本領。

『你和陌生人交談的可喜的本領——你是怎樣做到這點的？我個人熟識的人很有限，只是一小羣志趣相同的朋友。我生平想與陌生人結交以增廣我的見聞，使我的生活更爲豐富，可是我老是畏縮不前，恐怕遭人白眼。我怎樣才能克服這種恐懼心呢？』

傑素普以手向我們週圍的那一羣人一揮，說道：『我記起我現在最親密的朋友從前都是陌生人時，我就不怕遭人白眼了。所以我看見一個在整理花束的青年女子，或一羣在修理雪橇的男子時，我敢與他們談話，雖則他們並不是我的密友。只要我向他們說話，他們也許會成爲我的密友；我結識了他們，生活便將更爲豐富。』

我追問道：『只是被人誤會時又怎樣呢？』

傑素普道：『只要你舉止誠懇，態度和藹，人們是不會誤解你意思的。我遇見過最愛自大的人，可是他們都願和我說話。我從來不曾遭人白眼。不，我的朋友，你務勿讓恐懼作你孤獨生活之基礎。你

不熟識的人並不較你的熟人爲可怖，而不熟識的人更可使你感覺興趣。」

我後來的經驗證實傑素普的話不錯。他不論到那裏去，總會和各色各樣的人交談，他總會遇到各種新奇的人物，得到有趣的知識。有一次，我們二人一同開行，路過一個花岡石礦，礦裏面有許多人心翼翼地坐着，手執紅旗，一如世界末日將到似的。傑素普並不匆匆走過，却向一個執旗的人說話；不多一忽之後，那人便開始告訴我們一個令人恐怖的故事。原來多年之前，幾位工程師曾在這個礦中鑿了五十個洞，洞裏面裝足了火藥，把牠們通了導電線想炸掉石礦。可是有幾根電線是有毛病的，因而爆炸的火藥祇有一半！過去二十年中，工人們都不敢走進這個石礦；是以只好把礦放棄了；現在他們是在重新開這個礦，拿二倍工資，因爲工作殊爲危險。

又有一次，在一個公園裏的美麗的池岸上，傑素普看見一個男子在寫生。他很熟練地開始與這個人交談，發現此人原來是個水中花草種植家，他有一個新奇的主意叫做『池景』的 (pond-scaping; Landscaping之對)。那位寫生者說道：『在那古代阿茲特克民族的京城四週的湖上面，有長着許多奇花異樹的浮島。我相信我能建造這種浮島使其時時浮動，我此刻乃在繪幾幅寫生圖，使公園委員會的委員對於我的主意感到興趣。』

回家途中我說道：『那是我生平所遇的最有趣事。那個人以及他的圖都使我感覺奇趣。』傑素普當表同意，接着又狡猾地道：『如果你等待他人爲你介紹，就是在二千年後你也不會結交這

個人的，是麼？」

「請勿羞我。我素知我錯過了許多好機會，只是我不知道怎樣與人開始交談。」

傑素普忠告我道：「與陌生人說話，開頭得與他說他最感興趣的話。普通總以談論他的工作開始。客套話或無聊的問句只能引起工作繁忙的人之反感。我們必須對於陌生人所幹的工作真感興趣，說一點合適的話，隨後便等候他回答你。他是會回答你的，理由很是簡單，因為人們見他人對他的工作感覺興趣總是非常高興的。就以那想建造飄浮花園的傢伙為例：倘若我們表示厭煩，他就是說也不會向我們說，須知願把寶藏洩露於不感興趣之輩的人是沒有的。只是當他見我們對於他的談話真感興趣時，他便想報酬我們，延長我們的樂趣。他為什麼要這樣呢？只因爲如今尚沒有人發現較給他人以樂趣的幸福還大的幸福。」

我老是在預冀傑素普爲他人所冷遇，只是事實上他尚沒被人冷遇過。有一次，我與他一同旅行時，三位粗魯喧擾的人走上我們的公共汽車來，開始以其鄙俗的言語舉止打擾乘客。傑素普態度威嚴一本正經地站了起來走向他們去。我心裏想：「這次我的朋友要碰壁了。」可是我猜錯了。傑素普對他們說了些什麼，我不知道，可是不到五分鐘，他和那三位正式談論起全國各地的勞工狀況以及他們自己找到職業的機會了。

我見傑素普對最古板的婦女交談，而從未碰壁，我心中時常暗暗驚奇。他解釋道：「你與婦女交

談時，倘若只對她表示親熱，或只以異性視之，她會立刻表示反感，這也是理所當然的事。因為那樣實際上你便認為你是很易贏得她的歡心的，這就不啻是種侮辱。只是如果你把視作和你一樣的人，對於風景，某種音樂或社會問題感覺同樣的興趣時，她會立即對你表示友誼之情。男子和女子都愛運用頭腦，如果你視女子的智力與男子一樣，她便會認此為對她的最大恭維。」

我自從認識大衛·傑素普以來，我所遇到的陌生人都變為最有趣最可親近的人。我乘車時不再冷然孤坐，不願與坐在身旁的人交談了。我已知道他愛和我結識的願望——他極願知道我為什麼戴耳套，為什麼吸一支葫蘆烟斗——他正不弱於我。我已知道：我去親近他時，只要不做作，一方面不矜誇，另一方面不想利用他佔他便宜，我是不會被他冷遇的。

須知我們畢竟是同樣的人。訓練與傳統也許會使我們在形式上有所不同，可是在基本方面是一樣的。因為我知道這點，所以今日能與任何陌生人發生接觸。他也許是理髮師，或許是刻鈔票模型的人，只是他總能增廣我的知識與見聞。我也許喜歡他，也許不喜歡他，如果我覺得他可厭時，我可以走開。可是令我覺得驚奇者，便是：真正令人厭惡的人是很少的。大部的人是有趣和藹的，他們都切望與他人結識。不論男子或是女子，他們拋去了矜持態度與他人發生交往而不更為可愛更有生氣者，這種事例我至今還沒有遇見過。

（原作者 Henry Morton Robinson）

報紙與審判

數年之前，那時慕林·華脫根斯任芝加哥國民新聞報記者，她寫了一部劇本，予該市某次刑事審判的經過詳細敘述。這部戲劇，雖在廣告中只說是種滑稽劇，然我們很難指出那一段是實情，那一段是滑稽。

觀衆笑得最起勁的幾幕，幾乎都是重大刑事審判時的實況。美貌的被告被捕時，警察們搶着與她立在一塊照相（『別把我的名字拼錯』），監獄中女殺人犯們因比賽報紙剪貼簿內容的多少，致引起咬牙切齒的妬嫉心，以及法院中熙熙攘攘的情景——例如女被告坐在見證座上時，攝影記者攝取她又着腿；被宣告無罪時，攝取她手臂攀着法官與陪審員的情景等——這劇本關於這一類事的描寫都是實在的情形。

毫無疑問，這一類的事之有損於刑事司法的尊嚴，較任何一切事物爲甚。可是這一類的胡亂宣傳，一切報紙對於犯罪新聞的渲染誇張，都可立即加以禁止，無須通過任何法律——只要法院真心願意這樣做。

我們先從犯罪時說起。聽說犯人欲知道警署的動靜如何以及怎樣避免被捕，只要看看報紙就是。事

實上這往往是真的。可是關於警署的行動如何的消息，是誰傳給記者們的？呢是警署長身傳出去的，只要報紙褒揚某某警長某某探長，事情一有新發展，他們便會立刻去告訴新聞記者。他們想出風頭，記者如拂其意，那末他有探訪航運新聞以及旅舍新客一類不緊要事的分兒了。

犯人就捕時，檢察官便天天對新聞記者談話。他開頭就說那在獄中的犯人是真正犯罪的人無疑，並伸述詳情，使社會人士相信官方確切知道犯罪的經過。次日便說犯人將招認了，如果犯人真的招認時，檢察官便即以供狀全文給記者。（事後供狀甚至會不於審理時提出的，即使提出，多數亦不為法院所採取。）

隨卽於開審前數星期中，檢察官便宣佈犯人過去種種的惡蹟，以及被告律師冀圖賄賂陪審員的種種計劃的被阻止之經過。開始審理後，檢察官天天指出被告方面理由的不充足，並伸述檢察方面進展的神速。這一類的事報紙加以連篇連載，使司法之公平幾等於零。諸位想想這些消息報館是從那裏得來的？報紙倘若拒絕與檢察官合作，就非倒靈不可！

被告律師方面也與報界舉行談話，堅稱他的當事人的招供是用私刑拷打迫出來的，他有很充分的證據，足以證明犯罪發生時他的當事人不在犯罪地點，幾乎天天提出新證人。被告律師甚至還特派記者專為被告方面說話——良以被告律師愈能挑撥社會人士的同情心，則他的案子便愈有希望。

至於法官們又如何呢？法官們是不可一概而論的。只是不知利用廣為宣傳的案件的法官是很少的。

是以報館於作這種無益於社會的宣傳時，處處在受法院與執行法律的官吏的惡影響。

英國對付這一類的事，其處置較為良好。這並非說英人處理犯罪新聞毫不鄙陋，或無故事聳動聽聞之處。這種情形是在在皆是的，該國報界之渲染犯罪情形，以及誇耀犯人，其程度初不較美國為淺，因而該國社會人士趣味之好惡亦大為敗壞。只是在英國是沒有事前藉報紙預審犯人等事情的。亦沒有藉司法作個人出風頭的工具之事。

不多幾年以前，國務卿史汀遜於檢察長會議席上演講時，說了下述的一件事：一羣美國律師由紐約起程赴英與英國律師公會舉行聯席會議時，英國發生一駭人聽聞的殺人案。他們於星期六到達南安普頓時，犯人已被逮捕。審理於下星期一與星期二舉行。於星期二下午定讞，於星期四上訴，由最高法院審判長審理，當日宣告維持原判。那一羣美國律師於週末起程返國時，犯人已被處絞刑了。

史汀遜說這一番話，他的意思非謂審理迅速是必需的事，只是指出：這樣子司法上的不正競賽可以免除了。他說道：「據我記憶所及，那次毫無宣傳意味。報紙亦沒刊載犯人引人憐憫的過去事蹟。也沒拍攝女典獄官以臂攀着犯人的情景。」

英國的報紙對於許多事都不加刊載。警署搜捕犯人時，報紙對於犯罪的經過沒有信口雌黃的加以瞎猜，至於警署方面對於誰認為有嫌疑，報紙亦不宣佈——除非倫敦市警察局長要求刊載。犯人就捕以後，除公訴狀所述之事實外，報紙亦不刊載其他任何事蹟。一直到審理完畢，報紙絕對不說到被訴人

的人品或其過去的行爲。舉凡美國報界用以鼓勵社會人士憫憐之情的方法，英國報紙是都不用的。

於刊載刑事審判的消息，美國報紙的編輯認爲極平常的事，由英國的編輯做了便有入獄的危險。不多幾年之前，一個男子名叫美漢的以謀殺一位名叫開易的姑娘被訴，於審判前，孟却斯特導報，倫敦晚報，以及倫敦每日快報都說美漢過去用假名姓，曾送物件給開易小姐，這即暗示他倆將結婚，還刊載了其他的信息。這一切都是事實，各報謹慎的暗示也是正確的。可是這些信息的刊載乃在審理之前，此時刊載這類的話是易引起社會人士於犯人不利的成見的。爲了這事，孟却斯特導報與倫敦每日快報各被罰了三百鎊，而倫敦晚報被罰了一千鎊，最高法院審判長並警告該報：以後如果再發生同樣的事，將處以徒刑。倫敦晚報的罰金所以較他報爲重者，乃是因爲該報於事前刊載了一篇重要證人的訪問記。

有名勞斯者，以殺人罪被捕——他以被害人之屍體放在汽車裏面，縱火焚燒，僞裝他是被燒死的——倫敦夜星報街頭告白標題曰：『又一焚燒汽車殺人案』。是時勞斯之罪既尙未定讞，法官認逕稱之曰『殺人罪』爲侮蔑法庭，因處該報以罰金。

於另案中，某報刊載一封曾在庭上作證據之信函，於審理中法院記錄祇引該信之一部分，而該報刊登其全文，亦因而被處罰金。

英國一著名足球隊隊員因微小罪名被捕，倫敦祇有二家報紙作冒險舉動，提及該人爲那個著名足球

隊隊員——而還是在該案終結之後！試想紐約巨人足球隊隊員違反法律時，美國報紙能爲恐提及其爲該隊隊員之事實有影響司法裁判公平之虞而不提及該項事實否？

上述各例正表示：英國法院決不寬容報紙之干與司法，亦不容被告受不公平之待遇。英國報界之大部以及多數之律師何嘗不想予審判以不正之宣傳。只是他們不敢這樣做！——這倒也並非英國有特別的法規，只以報紙或律師稍有損害法院尊嚴之行爲時，法官會立即引用蔑視法院之先例而加以處罰。美國的法院乃在法官全權管理之下。他們也有蔑視法院之先例可以引用。可是法官尙未加以引用。推事有敢採取是項行動者，自必引起報界或律師的憤慨。然社會人士明瞭茲事關係重大時，他們便會表示贊同。

所以此事得由法官們自己設法。只要他們真心願意予報界，警署，律師以及起訴官以有效之制裁，真有決心維護審判之尊嚴與公平，他們是做得到的。 (原作者 Paul Hutchinson)

個人的力量

倍斯爾·懇 (Basil King) 和我坐在一家茶室裏，坐在我們近旁的一女子對她的同伴說道：『這是一種倒霉的局面，可是只是一個人有什麼辦法呢？』

『恐懼的征服』一書的作者望着我說道：『實則世界上任何重大的事情首先都是一個人來做的；我們以這話告訴她好麼？』

於一九〇七年，我在歐洲遊歷，看見那裏的公寓是那樣的污穢，不禁大吃一驚。那時紐約的公寓已是壞透頂了——可是巴黎，柏林，尤其是那不勒斯的公寓！我們的嚮導義大利人聳了聳肩說道：『可怕極了，可是你有什麼辦法呢？』倫敦有一位位低言輕的學校教師，一個老處女以這句話自問，而獲得了回答。奧克台維亞·息爾 (Octavia Hill) 生平最大的興趣是教窮苦女子縫紉。她眼見窮苦人家的住屋非常污穢，殊為震恐，乃借了錢租得三所房子，把牠們名爲『模範公寓』，有『模範公寓』乃自她始。稍後，她又設立第一個兒童遊戲場。到了一九〇二年，當上述的那位嚮導問『只是一個人有什麼辦法呢』時，息爾小姐和她的妹妹密蘭達 (Miranda) 已有一千二百六十八個家庭在她們保護之下了。她們獲得了這麼大的成功，消息便傳了開去。歐陸上的房東們聽說奧克台維亞·息爾的公寓裏

沒有空餘房間亦沒有修理費用，就開始學樣，建造清潔新式並不會發生火警的房屋。政府官員發現這能使人民感覺滿足。莫索里尼當權時，下令肅清貧民窟。二年之前，我在那不勒斯尋訪一九〇二年我所看見的貧民窟，可是尋不到了。這種改進工作不斷地開展着。七八年之前那身無分文沒沒無聞的息爾姊妹開始工作，掃清了自莫斯科至好望角的一切貧民窟；這種工作在美國還只在開始。

關於政治上的竊取，我們多說：『政治上向來有貪污，將來也是無法避免的。我個人有什麼辦法呢？』然而一位薪給低微的卡通家——一位德國樂手的兒子——揭竿而起，埋葬了鐵威黨——紐約最大的詐財黨。鐵威黨有最大的財政家的擁護；此黨操縱立法機關，法院，以及報界；牠在三十個月之中『收入』約計二萬萬元。湯默斯·那斯脫(Thomas Nast)開始在哈柏週報(Harper's Weekly)攻擊黨魁鐵威。佐治·龔斯(George Jones)以紐約時報編輯的資格，加入戰爭。二人都受誹謗，受人獄與死刑的威脅，可是他們繼續奮鬥，直至後來全市的民衆都來響應他們。接着有人以巨額的賄賂來誘他們。龔斯拒絕接受五百萬元的賄賂。

鐵威的密使謂龔斯道：『你可以到歐洲去過皇子似的生活。』

龔斯答道：『是啊，可是我將忘不了我是個混蛋。』

鐵威終於被捕入獄，那一般詐財的人也被驅逐出境。今日之仍有詐財的事發生者，其過在那般自以為無計可施的人民。我知道有一個人；他家鄉的選舉受黨徒操縱；此人與他的妻子和女兒行了一百五

十里路，回鄉去投票。他的友人問道：『只你一人有什麼用呢？』可是此人堅決不屈，他的妻子與女兒也堅決不屈，結果那一鄉誠實規矩的人們以多得二票獲勝利。

十八世紀各地的監獄都是『擁擠，黑暗，污穢，疫病盛行的穴洞。』英國培特福（Bedford，邑有一位高級的執行官名叫約翰·和華特（John Howard）的，目擊當地監獄內部之頹敗，甚為震駭。他單身匹馬開始活動，於一年之內使通過了一個法案，第一規定了刑罰制度中重大的改革。他把這種改革傳播到歐洲的大部分去；當他死時，伊麗莎白·費拉（Elizabeth Fry）繼續他的工作，費拉為一位倫敦商人的妻子，她便她的影響及於世界各地。可見犯人待遇的改進是由先前當食品雜貨鋪學徒的人和一位青年女子打好基礎的；後者於『家務紛繁中，』開始『稍稍注意鄰近的窮苦無告的人們。』

費洛林·南丁蓋爾新近謁見英皇；她於才過三十歲時跟隨英國陸軍到克利米亞（Crimea）去，那裏三個國家在與俄國作戰，而於受傷的兵士毫無醫藥設備。她的舞友們都說是一個人的力量有什麼用呢。她於到了斯寇塔利（Scutari）後還不到幾個月，克利米亞各醫院中的死亡率突自每百人中四十二人降至二人。這位女子單身匹馬，獲得了幾位擁護她的人，於看護和清潔方面作一次重大的革命，這不只限在克利米亞一地如此，世界各地亦都如此。自從克利米亞一役以後的每次戰爭中，每一個受傷的兵士都受這位女子的福澤；這位女子以為與其招待她父親的客人，倒不如做點其他有益的事業。

美國的罷登 (Clara Barton) 本是學校教師，她因身體有病，乃放棄教書生活。於南北戰爭時，罷登小姐在華薩斯透『間諜報』上登了一個啓事，說人們如以給兵士的物品或金錢送交與她，她願意親自去分送給兵士。這便是美國紅十字會的開端。幾乎任何大事業以及今日我們認為平凡無奇的革新，都是由自信自己的力量的人單身匹馬從小規模作成的。

那齣生動的戲劇叫做『死路』(Dead End)的——那是本季百老匯成功的戲劇——諷刺地描寫社會：一方面藉警察之力消除匪徒，可是甚至在同一區域中，社會在製造着許多其他的匪徒。我們社會上多數的匪徒是由貧民窟中所產生的；他們進入『感化院』後往往變得更加兇惡。這是一個大問題；可是祇有一個人能有什麼辦法呢？

紐約第一個幼年法庭的書記高爾透 (Ernest K. Coulter)，相信幼年犯人所需要的是良好的友誼。於一九〇四年，他向中央長老會的『男子會』建議；每一會員設法看顧一個幼年犯人。由此便產生了『大哥運動』(Big Brother Movement)，這個運動予一萬六千多個孩子以個別的指導；這許多孩子之中重犯的祇及百分之三——四。這個運動傳播甚廣；如今有『猶太人大哥會』，『天主教大哥會』，以及法，義，德，等『大哥會』。

路易·勃來爾 (Louis Braille) 三歲時即雙目失明，他以凸出的字母教導自己讀書。這位少年自思：如果一切的瞎子都能讀書，這是何等好福氣！他二十五歲時，完成了這凸出字母教育瞎子的方

法，在巴黎教授人們。自此以後勃來爾法風行於全球。

勃格·T·華盛頓(Booker T. Washington)是一位略受教育的僕人；他徒步旅行了五百里路到維基尼亞(Virginia)漢普頓地方的黑人學校去。後來他在阿拉巴馬的透斯基城(Tuskegee)地方一所陋屋裏面創辦透斯基學院；雖有人激烈反對，甚至他本族的人有的也不贊成，然而他招得了一千七百名學生，並擁有校舍三十二所。此後透斯基學院已訓練了數千的黑人，使他們成爲高等熟練的工人和較前優秀的公民。

洛夫·華爾杜(Ralph Waldo)有一次寫信給我，其中有言道：『勇氣是有魔力的。』於一七七六年，大衛·赫德來(David Hartley)在衆議院一羣胸襟狹隘懷着敵意的議員中站起來說道：『買賣奴隸於上帝的法律與人類的權利均有所未合。』——他的提議失敗後，走出門外爲衆人所嘲弄笑罵——那時他能預料那次勇敢表示，以後將成爲奴隸制度告終的開端麼？

這一類勇氣的傳染性往往是驚人的。一人揭竿而起，數千人便會響應。於地方上開始的小運動，其影響會擴展於全球。所以我相信甚至那一類損害於我們文化的所謂『不能克服的困難』，如戰爭，貧窮，愚昧等，只要有人登高一呼，其後成爲一種不可抗拒的力量，這一切困難便總會有一天被克服的。回顧人類過去三千年中短短的歷史，見過去之事蹟乃爲如你我的那般普通百姓所創造，想起『只要上稟天意，下符人情，雖只一人，亦爲多數』一語，不禁驚喜。(原作者Channing Pollock)

談白頭偕老

依我做牧師的經驗，我早已發現許多到教堂來結婚的男女，雖頗富癡情，目的也很純正，可是對於婚姻的知識殊為缺乏。夫婦生活乃為很難調協的事，而我們不預先計劃，悉聽天命；我們想到這點，看看事實上離異的男女，祇及結婚人數百分之十六，實感奇異。許多夫婦並沒有真正結婚，只是不離婚而已；他們過着一種痛苦的生活。使他們共居一處的，是習慣，對於子女的責任心，習俗，以及微幸之心，而不是愛情；只為愚昧，不成熟，或是其他種種錯失和開端時對於婚姻錯誤的態度等，使他們喪失了愛情。

為應付這種局面起見，便有一羣婚姻醫生產生，他們是精於人與人間之關係的顧問人，專門為人解決家庭生活上的問題。我過了十八年的牧師生活，今日乃以全力為人解決這一類的事。婚姻缺陷須待事後補救，是誠令人遺憾，然亦為必要之事；只是最感需要者，乃為在青年男女舉行婚禮以前，使他們明瞭婚姻個中之真相。

數年以前，我就覺得為無知男女執行婚禮，實有背牧師神聖之職務。作此感想之前，我只是於必要時開聽的留聲機，自此以後，我決定要克盡厥職了。

我積多年之經驗，並觀察其他與我做同樣工作之人的成功，深知牧師爲男女舉行婚禮之前，不使他們聚於一處作坦白之談話，簡直在視儀式爲兒戲。我知道有一位牧師，他老忙着使盲目的男女成婚——他每年爲人執行儀式五百次以上——竟無餘暇作高爾富球戲，因爲他恐怕失去下午爲許多匆忙的男女舉行婚儀的機會。又有一位牧師，他於七百對男女在結婚之前，都很謹慎地指導他們；據他所知，這七百對中，祇有三對後來宣告離婚。

所以在當事人結婚之前，我必與他們作澈底坦白的談話。我發現青年男女，非但不以此爲討厭，却很願這樣辦。他們很願意和真心關切態度却是客觀的人有談話的機會；他們並頗想向對方說不敢說或無暇說而最想說的話。

他們於結婚時，頗以爲將百年偕老。他們心中，當然是充滿了希望的——可是他們也模模糊糊地知道婚後生活，也許會遇到困難。他們所需要的，當然是指導而不是說教。我和他們的談話，總在我的書房中舉行。有時我請已宣告訂婚的男女，到我家裏來吃飯，或由我與妻子同偕他們到野外去遊行，使談話可於友誼的閑散的情調中舉行，這是很重要的一點。男女只要有機會和適當的場所，他們殊願對你暢談困難；這種種困難，常爲時行浪漫小說式的無聊觀念所掩蓋。

我開頭是問他們認識時期的久暫，以及問他們訂婚幾時了。我知道匆忙的決定事後不久往往懊悔。有幾州於發給結婚允許證須三天之前去聲請。把加立福尼亞的情形細細的研究了一下，知道一年之中

聲請發給結婚允許證，事後卻沒有去領的男女計有二千七百對之多。只是我最想知道的是：他們對於婚姻的前途計劃得有多遠，對於婚姻的見解現實到如何程度。幸福的婚姻常非徼幸的結果，而須事前謹慎計劃，如建築然。已訂婚的男女會同過數月的生活而覺得彼此非但在熱愛時候情投意合，即在平凡與困難的情形之下亦不改變初衷麼？他們是否已經相處得很久，知道互相適應，雖吵嘴而事後較前更爲和好麼？女方的情郎駕車是否太快致使她驚恐麼？男方的愛人是否刺刺不休談論她的理想以致使他覺得厭惡麼？他們的婚姻會產生同牀異夢之惡果麼？於婚後生活上他們會互相合作麼？抑是將趣味完全不同？

有許多男女自以爲情投意合，實則還沒有認清彼此呢。婚後生活得互相讓步，他們事前應很清楚的知道在什麼情形之下會引起衝突和不快。同處於各種的環境之下會顯示彼此的習慣與態度；除非他們已在各種的環境之下相處日久，他們的結婚是盲目的；一旦真相畢露，他們之間便會發生困難。

我又問他們對於婚後生活作何安排。人們往往癡情地以爲愛情將繼續是愛情，不管住在閣樓上也好，住在華廈中也好，夫妻獨住也好，和翁姑親戚們同住也好，於愛情都沒有關係。如果他們漠然以爲環境並不重要，他們最好還是和親戚們分住。婚姻純然是個人之間之私事，能在翁姑親戚監視之下，或於不合雙方好惡的環境之下過安樂的婚後生活的究是少數。女方也許喜歡住在市區，而男子却願意住在鄉間。這雖不關我的事，可是他們事前得明瞭婚後生活的安排往往需要訓練的努力。

其次我們談到金錢問題。丈夫有職麼？妻方須在家庭以外工作麼？家庭的收支問題已討論過並已互表同意了麼？對於這個非常重要的問題從未想到過的人，其數甚為驚人。只是不管收入豐富也好，微小也好，所重要的是雙方對於收支問題一開頭就得非常老實，竟見互相完全一致。結婚之後，關於金錢問題每月得共同商討一次。有時女子賺錢較男子為多，遇此情形，家庭之間難免發生爭執，於男子之自尊心亦有妨礙，對此事實，雙方須加坦白承認。處理收支問題，須雙方合作；此即謂對於其有款項須共同管理，而各方均有一個表決權。於此款項之中，妻與夫均應得月支若干。這種對於財政上有計劃的管理足以防止夫方成為金錢方面之獨裁者——或是在另一方面足以防止他於無意之中成為負債的人，因為每月的會議適如一種票據交換所，以解決債務上的爭議。

欲真正防止困難，計劃須週到，把娛樂費用也於事前決定。負債準備金與娛樂費用均為需要。許多收入豐富的家庭以及收入低微的家庭，只為對於偶然費用處理之不慎，以致破裂；如果事前雙方對於經濟事宜以誠實的態度與和衷共濟之精神出之，那種不幸之事是不會發生的。

我甚至還詢問到保險問題，並勸夫婦雙方應至少保小額的險，以證他們對於將來的事已切實地思想過，並示他們頗知未來之事之不可知而於事前加以防備。美滿之結婚須像合夥；於此合夥中，妻方亦應加入小額款項以充保險之費用。

如果無須討論保險問題，則我提出健康問題，力陳雙方澈底的身體檢驗之需要。事實上結婚之前有

未及察覺之身體上的缺陷或是性器官方面的不正，以致事後產生不幸的結果者，其事例甚多，其事可憐；這類結果，往往只須事前略施手術，或稍予以醫學上的注意，即可避免。婚姻當事人對於自己以及對方之健康情況以及身體上的構造都應該知道。這種知識之有無也許能決定雙方終身之幸福與否。

有一次一位運動家偕他的未婚妻到我處來。女的身體健康，可是數月之前，她因肺部有病，曾開過刀。在此情形之下，她能結婚麼？細加檢驗知道她生育子女也許會有生命危險；我勸他們先請治於醫生，避免生育，始允爲他們舉行婚儀。如事闖沒有這種佈置而結婚便會鑄成重大之錯誤。此雖極端之事例，然亦足示良醫會檢查出本身所不知之病情。舉凡器官上嚴重的病態，性交無力，不孕，易怒，精神上的痛苦與恐懼等，其原因均可查得，亦常可加以矯正。

我又問他們關於婚姻的性行爲方面的事曾讀過什麼書，曾和誰討論過這一類的事。許多男女甚至還沒有適當的字彙以探取他們所需要而想知道的知識。他們須不怕羞，須以客觀科學的態度討論婚後的性生活。欲取得這種態度，最好是讀內容豐富趣味高級的書。除拙著『婚姻與性生活中的和諧』(Marriage and Sexual Harmony)外，我手頭還備有數冊這一類的書。我依他們的知識程度勸他們讀適當的書。這一類的書甚多，我意最適於用作一般的讀者，首推下列三書：婚姻上的性技巧(The Sex technique of Marriage)作者依色博·E·赫登(Isabel E. Hutton)；婚後的性生活(The Sexual Side of Marriage)，作者馬克斯·愛克斯納；婚姻中的性因素(The Sex Factor

in Marriage)，作者海倫那·拉脫(Helena Wright)。

只要正當地進行，性慾上的調協最足以增進婚後的愛情，最能使夫婦間情投意合。男子和女子直覺地知道這個事實。只是男子往往感情用事，不以知識爲他的指導。夫妻感情之破裂，有的便是因爲起先夫方技巧拙劣，致留下了永久的惡影響。女子有時會不動心，須先由男方向她說些甜言蜜語造成一種溫柔的空氣，可是在性慾方面，男子天生喜愛採取攻勢，故他往往不易明瞭他妻子這種的心情。如果懂得男女二性生理上與情緒上的某種事實，新婚時便不會種下惡果之因，青年男子便亦不致使妻子生氣或引起感情上永久的裂痕。良好的書籍供給男女以事實以及精神上健全的態度。縱令書籍不能解決困難，祇少亦足以爲他們討論問題之基礎，使他們能與有智慧的指導人商討這些問題。

性慾只是夫婦生活中樂趣的一種，不過這個關係倘若不和諧，其餘一切便亦不會和諧。我幫助男女解決性慾上的困難，積了許多經驗，並曾與醫藥上的專家討論多次，深知性慾方面的不適合殊不足爲婚姻失敗的原因。神經因經不幸的經驗也許會變態而事後不易矯正，可是人身是很易加以調整的。夫婦盲目行動多年，後來我使他們得到性慾上的滿足，爲免事後之矯正，故我設法使他們開頭即走正確的路途，庶幾他們不致結婚才幾個月便即以爲彼此錯配了人，而讓愚昧破壞本可美滿的婚姻。

正如其他的事一樣，生育子女也得有週密的計劃。我想多數夫婦願意生育子女，只是我總問他們關於何謂理想家庭，以及對於小孩適當的居住場所等問題，他們有沒有共同討論過。他們想有幾個孩

子，那不關我的事，只是我很想知道他們之間意見是否已經一致。對於這點他們如需協助，我就指示他們去讀適當的書籍，並指出可靠的在他們住處設有診所的醫生。至於生育子女，四季之中以何時為適宜，亦成問題。還有其他的問題——例如足夠的收入，最適宜的住處等——須事前解決，藉使生育不至全憑天命，這也正如婚姻的其他方面一樣，夫婦欲獲得真正的幸福，便得早事計劃。

夫妻間的種種不幸以及時起爭吵，其基本的原因在青年男女看來，往往以為並不重要。試以宗教為例。不多幾天以前的晚上我在一個家庭中做客，那一家的女主人是一個很信宗教的人。她的丈夫是個很愛說話的無神主義者，愛攻擊宗教與牧師。丈夫以爭論為樂事的家庭中顯然是不會有十分太平的日子的。是以對於宗教態度最好事前坦白表示意見，因為宗教態度後來是會變成嚴重的事的。夫妻對於宗教雖無須意見一致，然他們得互相了解。除非於結婚前他們對於宗教問題能夠互相寬容，其後互表寬容的可能性是很小的。

諸位別當我在說教。我的目的不在制定嚴格的規則，而在鼓勵青年男女利用他們已有的知識，並鼓勵他們去獲得更多的知識，使他們於將來的生活預先加以思索考慮。惟有藉這種的事前計劃他們始能避免癡情男女所犯的錯誤而獲得和諧穩健的夫婦生活。許多男女可藉預見和謹慎的指示而知道夫婦生活的幸福並非自來的奇蹟，而是須用努力去造成的事，是種能藉愛情與耐心所贏得由情理所維護的東西。（原作者 Oliver M. Butterfield）

當心電線

在我家裏的洗衣室，我實行一種新辦法，這辦法予家人以極大麻煩。然而這辦法的原則是任何家庭所應援用的。自廚房到洗衣室有三檔木頭階梯，我堅決主張洗衣室內電燈的開關都裝置在離階梯最高一級五尺高的牆壁上面。這就是說每當洗衣的人想開或關電燈時，她得走到房間的那邊去。可是同時也就是說每當她的手與電鈕接觸時，她的身體乃是站在乾燥的木質階梯上；木質階梯使她不致觸電，使她的有用之軀可以多活幾年。

依據過去人壽保險的經驗，家庭中因觸電而死亡的人多因潮濕與電氣二者連合所致；是以家庭中的危險處所是洗衣室，廚房，和浴室。這一類的重大意外死傷，有一半是發生於浴室之內的。例如在費城有一位經紀人，他回家時覺得頭部痠攣，以為他的電氣震盪器和洗一次熱水浴是會舒服的。所以他跨進浴缸，使用那震盪器——他即因觸電而死了。

在却丹奴迦（Chattanooga）地方，一位校長夫人覺得有快將患傷風的危險，於是她也去洗熱水浴。因為室內很冷，她乃插入電爐（圓形手提式的一種）的撲落，以之放在浴缸近旁。不久之後，熱力射在她的肉體上使她覺得太熱了，於是她伸手想去把電爐的正面轉到別處去。家人推進浴室時，她

早已因觸電而死去多時了。

在吐萊杜 (Toloo) 地方，有一位母親爲她的孩子洗澡，她用了一隻小型電氣水中生熱器放在一個小型金屬浴盆的水中使水溫暖。可是她把孩子放進浴盆時沒有拿掉生熱器。因爲那隻生熱器的機件略有損壞，所以水中已充滿了電流，足以致那孩子於死。

上述三例的主要點便是：水分能刺激電流，甚至能使不傳電的物件也能傳電。乾燥的木板是良好的絕緣器，倘若你犯了那常人所易犯的錯誤，沒有把電門關掉而換保險絲時，木板能夠保護你。

復次，健康的人，以手誤觸在室中一百十伏脫的電流上，麻木了一下，也別無其他傷害。可是如果手是濕的話——譬如說手上有汗——其結果也許會很嚴重。是以廚房，洗衣室以及浴室中的燈座不應用銅質製的那種，而應以瓷質做的那種代之。電氣裝置上的一切金屬拉練應另接縛以一段線，庶幾潮濕的手不致觸在拉練上。任何家庭應嚴守下面一條規則：凡身體立於水中，或立於潮濕的地板上，或手足任何一部分潮濕時，務勿與電器機械發生接觸。

去秋麻省牛頓 (Newton) 地方有一位高等學校的青年，因玩足球遊戲大腿受了傷，於是於該晚入睡時他在傷處放了一張電器生熱墊。熱力使他出汗，汗滲入墊中去，次晨人們推進門去，見他已因觸電而死了。良好的生熱墊通常總另附有橡皮套，以備使用時套上去，可是套子往往是套得不正的。

任何家庭所應嚴守的第二條規則便是：勿於同時手觸二個電機裝置。一手執着電熨斗時，另一隻手

勿再去按電鈕——勿以手去同時觸動電溫器與烘麵包器。有一著名之例足以證此：一個女子在使用真空清潔器，正在這時電話鈴聲響了起來。她一手執着清潔器，另一隻手去取聽筒，她便因之觸電而死。雖說那架清潔器是有毛病的，然而機械用得長久時機件內部電線的絕緣體往往損壞，燈座會太寬，致電流傳入機械的金屬部分上去。遇這種情形，你手執通電的機械時，你的身禮便不啻使二組電路混而為一。

我曾見通常很謹慎的人，會不把電門關上而作修理工作。有一次我去訪友，友人家中有一個人正在修理無線電機，沒有把撲落拿去。他不僅把旋整的尖端溶去，並使屋內的電氣裝置完全毀掉，以致得去請電氣公司來修理！以鉗或剪刀或是他種的金質工具去拆卸破碎的電燈泡，也是瘋子幹的事情。

電氣機械有毛病，是發生不幸的最大原因。已損壞的機件，沒加修理，甚或不請內行人間或加以檢查而應用之，勢必出事。此於延展電線（Extension Cord），尤然，而往往引起火災，電氣用件中最被人們濫用者便是延展電線。

無論如何勿把延展電線置在地氈下面，因為這樣很易使電線損壞。別把電線放在門框中；因為被夾緊時易使電線外部的絕緣體損壞。別把電線放在水汀管子上。拔去撲落時勿拉電線，因為這足使電線的腳接處鬆散，常常引起不幸的事。

購買延展電線時，務須買那附有 Underwriters Laboratories 的認可字樣的那種。那種電線外部包

有編織物，內部還有層耐用的橡皮，以防損壞走電。以廉價購得的劣貨遲早會使你遭受不幸。克利夫蘭地方曾發生一令人痛心的不幸事件，緣有一小孩，於地板上爬着時，以口吮一條劣等的電線。口涎滲入那沒有保護物的電線中時，那小孩觸了電受傷，得進醫院去。

這一件的意外事件當然不是常常發生。只是雖非常常發生，然看看統計，亦足令人氣餒。所以總以別冒危險爲是。（原作者 Paul W. Kearney）

初期福特汽車

一九〇九年T式福特汽車上用的車軸現在還買得到，可是我沒有上當。那個時代快將成爲過去。T式福特汽車最後的一輛製造於一九二七年，這種式子的汽車，依照學者的說法，快將自美國風景上消失——此言實尚不夠強烈，因爲在數百萬的人民看來，這種老式福特汽車簡直可說早已成美國風景上之陳跡了。

這種汽車是上帝創造的奇蹟。牠的機械非常神秘，牠是世界上亘古未有的東西。牠是一種耐勞，平凡，英武的車輛；這種種特點似乎也會傳染給坐在這種汽車裏面的人。

這種T式汽車與其他汽車的不同之點，便在牠的轉動是『行星樣的』——這有一半是形而上學，而一半僅是磨擦。機械師們用『行星樣的』字樣，另有專門的特別意義，可是我總覺得那四個字還含有『浪遊』，『任性』等意味。便是爲了這似行星的成分，T式汽車的引擎和車輪之間老是發生關係，不能分離，甚至停着時牠也顫動着有向前徐移的傾向。輪帶無時不在徐徐推動車身前進。

於牠的鼎盛時代，T式汽車乃是開駛最速的東西。理由甚是簡單。你開車時祇須把右手的中指按在駕駛棒的橫杆上，猛拉一下，你的左脚用力踏在低速度踏板上，這些都是很簡單的動作，接着汽車便

吼叫着向前衝去。這樣鬧了數秒鐘後，你的足趾自踏板上移下，風門略加放鬆，接着這有二檔排的汽車便震動着向前進發了。這種汽車開駛時的迅速，非那時候別的汽車所能及。

駕駛這老式汽車的人不啻似做皇帝。這種汽車車頂高七尺。駕駛者坐在汽油箱上，他要加汽油時，便自箱上躍下，前排座位上的一切物件也都得撥移下來。座位得拉掉，然後旋開金屬蓋頭，以木棒塞進去藉以測量箱內汽油的多寡。正在駕車者的前面便是遮風板——非常高而且筆直。那時無人談論空氣阻力，四隻汽缸只是把汽車自空氣中推動着，置物理上的法則於不顧。

凡買T式汽車的從不視購得之物為已是完成的貨品。那時你買一輛福特汽車，你便是買了一個會震動的有精神的架子，以便把這許多裝飾品與零件以螺旋裝配上去。於是有人專以矯正T式汽車奇特的缺陷醫治有趣的病症為業，生意殊為興隆。你會購買一種防止洩漏化合物，遮泥板上用的以釘釘住的電燈，遮陽光的板，以及防止輪帶自輪上滑下的用具。人人都會修理汽車，他不得不會。有的人購買橡皮踏腳板，把牠裝在普通的金屬踏板上。多疑的人更購備反光鏡，可是多數T式汽車的車主並不擔心後面來的東西，因為他們不久之後便可在前面望見本在後面的東西。他們坐在車上欣喜若狂。

購了汽車一年之後，他們便檢查牠的損毀狀況。防震器為人們所樂用，以救治百病。你把防震器繫在火花針上，制輪器上，以及駕駛棒的唧接處上。老式福特之愜意處，便在牠是沒有緩衝器的，而其護欄日久之後往往軟而無力，這使駕車的人可使汽車於狹小之處擠進擠出。

我與T式汽車發生關係的時期內，自行發動機還是通行的附件。你的汽車買來時便裝有曲柄，你的第一件事便是學習怎樣發動引擎。其法是關住火門，走到汽車前端去，拖曳閉塞器（自散熱器裏面突出的一條小鐵線），然後把曲柄向上拉二三下。隨即你脣齒間吹嘯着一如在思量別的事似的，同時緩步踱向駕駛座去，把火門開着，再走回汽車前端去，這次你緊握住曲柄迅速搖着。引擎幾乎總能立即開動——先是發着些散漫的爆炸聲，接着引擎聲大作，此時，你便奔向駕駛座去把風門關小。如果你沒把緊急制輪器完全拉下，引擎發出第一聲的爆炸時車子便會立即向你衝來，那時你得以全身之力把他推住。今日我還能想像我的舊福特汽車向我擠去，一如想吃我袋中的蘋果似的。

許多福特汽車的車主用腳踏加速器（你去買一具把他裝在車板上），只是這種人有些瘋癲，因為現成的T式汽車上已經有了三個腳踏板須加控制，而二腳時沒有工夫去做旁的事，於是增加引擎速度唯一的方法，便是利用以手控制的風門。幾乎人人利用倒駛踏板的時候，利用通常的以腳控制的制輪器的時候一樣多——這使輪帶受到同樣程度的磨損。使輪帶受到同樣的磨損是個大訣門，這樣可以使整個的車身到了後來發生震顛之聲，驚叫着要求修理。

關於這種福特汽車的學問與神話是無止境的。對於任何的事車主都有他自己的學說；他們討論汽車的毛病，其足智多謀猶如老婦人的談論風濕痺。確切的知識殊為缺乏，其效用常較迷信還不如。人們常愛以樟腦丸投入汽車油箱以救急，這似乎對人以及對於汽車頭有一種強壯劑之效力。那時的駕駛福

特汽車是盲目的；老式汽車的遮泥板上除發動輪外別無他物。引擎的溫度，汽車的速度，所貯的汽油以及汽油的壓力，駕車的人都無從知道。他知道這類事不藉機械而藉事態的突然發展。依時自發電火之可調節裝置是重要機件之一，關於這個機件學說衆多。有的人遇引擎不靈時，只把牙齒咬緊以扳鉗輕擊那個機件一下。有的把機件拆開，向牠吹氣。有一派以爲那個裝置需時時加油；他們時時予以洗禮。又有一派學說堅信須使牠乾燥，他們時時把牠拆下加以揩拭。我有多次把那個機件自病了的福特拆下，可是我從不知道我的目的何在——我只在上帝面前裝裝樣子而已。我記得有一次我向牠唾吐，並非由於惱怒，而是以研究的態度出之的。你看T式汽車的駕駛者乃是在形而上學的境界中活動着。

福特汽車解剖學之所以不能成爲準確的科學者，理由之一便是：車主雖把汽車修好，然他並不準知是他自己修好的。予牠休息一忽之後自動的回復健康一類事，事實上在在皆是。農人們不久發現了這個現象，這與他們關於馱馬的哲學若合符節：『讓馬休息一下，不久牠便會工作如常。』

那時福特汽車的車主時時擔心『第一承軸器。』這承軸器在汽車的前端，時常燒掉，因爲於上山時油不能達到那裏。（不管事實怎樣，人們時常這樣對我說是實。）那承軸器猶如虛弱的心——你能聽得牠畢卜作響，於是你得停下來，讓牠冷一忽。你雖使油達到那裏，然而結果『第一承軸器』總會燒掉。你會多謀地說道：『『第一承軸器』燒掉了，我得重新換上一個。』而你的同伴總有許多話說，告訴你怎樣去愛護牠使牠不致死去。

T式汽車時髦時，春天便是令人心醉的時候。那時購備一輛汽車還是一件大事，道路甚壞。白天天氣甚好，而晚間則沒有燈光，令人起奇異的感覺。我今日還記得那時晚上把車駛近指路標，把引擎開足，藉使燈光明亮足以看清指路標上的字。自此以後我從未『行星似』過。我想我們該向牠說再會了。再會吧，我的可愛的汽車。（原作者 Lee Strout White）

一位不屈不撓的女子

牧師想以『大公無私』爲題講道，最好卽以麗蓮·D·華爾德（Lillian D. Wald）的生平爲題材。華爾德係一女子，爲人意志剛強，胆識過人。爲貧苦疾病之人而獻身之男女亦多矣，然如華氏成就之大者則不多觀。

她雖於社會工作人員之間頗著聲譽，然常人僅知她所創立的團體，而不常聽見過她的名字。她所手創之團體有紐約亨利街社會改革社，出診看護服務社，此社四十三年前由她所創立，聯邦兒童局，此爲她所創議而由她勸塔夫脫總統創立者。學校，孤僻之區，以及人壽保險者之得享受公共衛生看護服務社之服務，乃自她始。她被呼爲最有功於美國公共衛生的人。

有人曾想於全世界上直接簡接受她救命之恩的人數，以及貧苦疾病之人受她恩惠的人數加以統計。於俄國，南非，中國等地受她恩惠的貧苦階級，其數有數十萬人之多。可是這類數目從不公佈。一位高級辦事員道：『華爾小姐是要大發雷霆的。』

華爾德今年六十九歲，住於康納克脫格脫的一所小白房子內。人如說她已經『退休』，他必憤然加以否認。她的住處離她心愛的戰場紐約，阿爾班納（Albany）以及華盛頓都很遠，可是她每天以數

小時的工夫接見客人，寫信與起草電文，並以長途電話與人接洽事情，她仍在爲她的事業而工作。那種便是她所喜歡的生活。

過去四年中她患着心臟病，居在家裏不能出外，她的病殊爲嚴重，故步行甚爲艱難。她唯一散心的時候，便是鄰近兒童到她家裏來的時候，那時她看着兒童與接通一二層樓的電梯玩耍，心殊快樂。

華爾德於克利且頓小姐設立的英法女子與女孩的寄宿學校與日校中受有良好教育。她的親戚有幾位是做醫生的，她聽從了他們的話，乃到紐約去當看護——那時候上流女子當看護還是一種奇特的職業。受訓三年之後，她與另一位看護被聘到紐約的東區，去與母親們講究看護病人之道。她們當表同意，毫不知道她們將見到令人難以相信的慘苦，污穢與疾病。

有一天華爾德小姐在告訴一羣人怎樣鋪牀。一個孩子走來向她求救，領她到一個污穢的屋子裏去，屋子裏面的二間房間裏，住着九個營養不足的人，他們多數睡在地板上，無須學習怎樣鋪牀。那一家的家長是個殘廢的人，他出外去顯露他的殘廢藉以乞錢去了。在一隻牀上躺着一個女子，患着咯血症，她已有二日沒人去理會她了。

換了別人早已看了作嘔逃走了，可是二十六歲的麗蓮·華爾德立即工作，爲那女子洗澡，差人去請醫生，掃清那污穢的房間。數小時之後，她離開那裏，見了那種景像心頭殊有所感。他對人道，她與她的那位友人願意立刻看護這一類的病人。她自思：『人們只要知道了這種駭人的情形，就會捐錢去

救助他們，法律也會制定以防止這一類的事。」

麗蓮·華爾德還不知道像她那種急公好義的人，世上是不多見的。她向人說貧民困苦慘痛的生活，人們聽了漠然不以爲意，她心頭殊感不解。

人們向她說道：『像那一類的人只得受苦。無人能幫助他們。你也不妨作罷了。』

麗蓮·華爾德始終不屈不撓。已故西夫氏（Jacob H. Schiff）予她以極大的幫助，她得到了西夫的捐款，再加上與她表同意的母親陸續寄來的錢，乃於一八九三年在亨利街上創立了世界上第一個『出診看護服務社』。

四年之前，亞當斯（Jane Adams）已在芝加哥創立赫爾院（Hull House）。社會改革運動正在開展着，只是那個運動的主要目的，只在供給社會以娛樂與教育，與救濟貧窮。慈善機關與宗教團體只看顧少數的窮人。麗蓮·華爾德的目的乃在援助任何信仰任何種族的病人。這個主意前人未曾想到過，這項工作雖無先例可援，然亦不受官方的阻止。

『出診看護服務社』很迅速地發展着。十年之後，收集數字以檢查華爾德小姐的看護們對於肺炎的看護能力如何；肺炎最足以測驗看護的能力。於一年中她手下的人看護了三千五百三十五個住在家裏的病人，死亡率是百分之八·〇五。在同一時期中，紐約四個大醫院中的死亡率是百分之三十一·二。

今日亨利街的服務社有看護二百六十五名，這一般看護於一年之中在紐約市出診五十五萬次。他們從未拒絕人家的請求。於過去三十八載中，華爾德小姐始終在牀邊裝有一架電話機，夜間請看護的電話都是直接到她那裏去的。病人們有的願意付點錢，可是差不多有一半實在窮得付不起錢。能付得起錢的人，最低是付五分，最高是一元一角五分。

數年以前，有人討論她自己的薪金，她道：『我縱有辦事能力，那也是上帝給我的，非我自己之功，我願爲公幹事。我是看護之一，祇願拿與別的看法同樣的薪金。』新近亨利街服務社的董事們爲她籌了一筆款以供她養老之用。他們很聰明地設法不令她把那筆款子捐掉。

如今世界各地都有出診看護服務社，甚至中國與日本也有許多這種服務社，由華爾德小姐從前的同事們辦理着。

麗蓮·華爾德終身做着非做不可的事，而他人只是站在一邊愛慮着，驚奇着。因爲她做着不得不做的工作，她的活動當然要擴展到看護與社會改進以外的事業上去。不久她覺得凡有改革運動，總遭自私人們所反對，於是她捲起袖子奮鬥。她在社會的任何階級中都能獲得真正的友人，她出去求助於人以左右立法機關時，酒店主人與銀行家都來響應她。

她開頭要求國家制定法律，使街道清潔沒有垃圾，後來她到阿爾亞納去，領導人們向工資低微的工場與不良的住處作戰，後又到華盛頓去改進移民景況，並攻擊幼童勞工。她每次援助貧苦的工作立即

獲得人們的擁護。她協助被剝削的婦女組織工會，並在她們罷工時給她們食物。有一次，她與一位有錢的朋友在一起，那位朋友是不贊成她的勞工運動的，他們看見一個罷工的人把一塊石子投進窗去。那位友人便責她道：『這便是你所鼓勵的事了。』她答道：『我並不喜歡武力，也並不喜歡不合正義的罷工，可是依我觀察的結果，上流人與下流人之區別只在前者有困難時請律師，後者則投石子而已。』

美國參戰時便是她的景況最暗淡的時候。那時華爾德小姐領導她一千二百位的姊妹在第五街遊行對參戰表示抗議。她主持會議，在華盛頓爭辯，勇猛地奮鬥——可是失敗了。

胸襟狹隘的女子，也許要表示失望了，可是她又奮鬥下去，儘她所能地保護她的男工作人員們。這般男孩們有許多出生時還是由她任看護的。她的一位主要工作人員後來任徵兵機關主席，藉使徵兵工作能夠公平進行，其薪金由亨利街社會改進會支付。她手下許多看護爭先加入徵兵機關，於是她的工作人員頓感缺乏。可是她總得幫助婦女與兒童們。捐款殊為難得。她的最慷慨的捐款人之一，爲了她的『不愛國舉動』不願再捐一分錢了。其他的人沾沾自喜地把她當作共產黨，諷刺地拒絕她捐款的請求。

戰事告終之後，她的看護們以及多數的男工作人員們都回來了。於是亨利街上的改進會工作又順利進行起來。不久之後，『美國革命女子會』向她攻擊，謂她是危險的過激分子。她並不因被稱爲過激

分子而心慌意亂。只是她素信那一羣的婦女是應該處處擁護她的，而今不這樣而反阻撓她的工作進行，頗不以爲然。

亨利街上辦事處的人們都頗感失望，朋友們深怕那事將影響捐款的收入。他們的恐懼實是不必的。表示信任的函電如雪片似的向她飛來。捐款增多了。他們的功績是那麼的卓著，麗蓮·華爾德與亨利街的工作一點也沒受到阻礙。

她因善於募款，有錢的人常常說笑道：『宴會席上坐在麗蓮·華爾德的旁邊便得花錢五千元』，然而今日的華爾德之風采動人，談吐機智，與夫說話生動，初不遜於往昔富豪之家樂於請她作座上客的時候。

數月之前，她發表了一篇關於出診看護的文字，差不多有一萬的窮人寫信給她，向她訴病人無人看護的痛苦，並問她怎樣可以得到看護。華爾德小姐予每一封來信以答覆。

麗蓮·華爾德使許多的人得到平安——可是因爲她有偉大無私的一顆心，從不以安樂給她自己。就是因爲這樣，她與世人都覺得更爲幸福。（原作者 Jerome Beatty）

海上漂流獲救記

——寫於赴新奧林斯的瑞典小帆船塔拿號上——

親愛的母親：

我想你此時已知道克拉克中將號已於九天之前在古巴附近的海中沉沒了。據我所知，獲救的祇有我們六人。

那天星期三早晨我走上甲板時，風自東面吹來。到了七點鐘，風很是猛烈，於是我去向船長說話。那時還無任何巨風的徵兆，可是到了十點三十分，我們顯然是遇到巨風了。到了中午，海中浪頭非常之大，只是我們中餐吃得很愉快，人人都很自信不會出亂子。一點鐘時，船長命我加油於甲板上，因為波浪已開始很兇險地滾向甲板上來。我深信這是使克拉克號浮於水面這樣長久的緣故。

到了三點鐘，巨風已極度的大。風勢非常猛烈；你面向風時便不能呼吸。沒扶着東西是不能行動的；風勢拉曳着你猶如千餘惡鬼要把你拖入海去。波浪如子彈似的向空飛越，水沫橫飛，所以在一百尺之外你便看不清事物。水沫的力量是那麼的大，看來就如空氣中的地層。海水如山似的衝上那小巧的克拉克號，牠似會倒下來把船壓沉，那時我屏住了呼吸；可是船會及時自波浪中溜出。這是很好

看的。波浪會向甲板上直奔而來，把船的整個前端遮沒，接着船舷露了出來，而船尾淹進水中去。

二等連轉士約翰生與我二人自艙頂走到船尾去，走過廚房的天窗。我們向下望去，你猜我們看見了些什麼？那位黑人膳務員和三位黑人廚子都在灶上，已把救命圈套上，在拚命做禱告。廚房已成澤國，除灶以外，一切都已漂在水上——釜鍋，桌子，斷片木屑以及別種廢物。我們把黑人拖出來，安置在操舵室裏。

到了四點鐘，我們已在巨風的中心，那是最可怖的一幕。海水如山崩一樣，波浪自四面襲來，可憐的小克拉克無時不在波浪遮蓋之下。她雖然英勇地掙扎，然而沒有希望。當我們進入風潮的另一邊時，風勢似乎都集中於我們，波浪自各方面向我們一齊打來。即使最勇敢的人，遇到了這種境况也要喪胆落魄。可是我們聚在一塊吃飯餐時，我們只是說了幾個笑話，無人談及情勢的凶險。

到了九點鐘海水衝破水手飯廳的門，流入引擎室中去。我與其他二人去取多備的門。我們於走回來的半途中，門自我們手中吹去，我們之中的一人被擊倒在甲板上，被水衝下海去。我和另一人有二次被水衝倒，第三次我被衝到船尾去，得自船舷邊頭爬上來。那位水手從此不見了。

此時引擎室內水深已有六尺，船左右前後傾側着，水也隨着滾來滾去。我到引擎室時，看見一位機師余入水中去取抽水筒，那抽水筒已是損壞了。那副景像我將永遠不會忘記。引擎的彎軸與鐵棒在攪撥着水；垃圾會流入引擎中去，被擊得粉碎又投出來。其聲震耳欲聾。到了十點三十分，水進入發電

機，於是電燈都熄了。此時機師已無能爲力了，乃走到甲板上來，讓引擎在轉動着。不久汽缸的塞子炸碎了，於是蒸氣也就被關住。

船長已是精疲力盡，可是仍非常勇敢。我偕他到海圖室去；他點上了一枝香烟，我點上了烟斗。接着他說道：『勞却，這是像地獄，是不是？正當我們將駛出巨風時，船便下沉了。』我滿不在乎地說道：『是啊。』這是滑稽有趣的，我毫不感到着急。

此時克拉克號的尾部已迅向下沉，我們却知道萬事全休了。猛烈的海水掃去了整個後艙，把二隻小艇也一齊掃下海去。除高級船員外，人人都已有了救命圈——我們的救命圈藏在船尾，淹在水中，所以我們唯一獲生的機會，便是抓住漂流着的船的破片。船長命水手們準備躍入海中去；忽然之間我們覺得船已自我們脚下沉去。大浪向我們衝來；波浪過去時，船已豎直。我看見他們自船舷上躍下去。我擲掉鞋子，也躍了下去。

我浮到水面時，第一件看見的便是一樣黑色東西，我伸出手去抓住木排，這木排是我們漆船舷用的。約翰生泳近了我，我們二人攀上了那木排。接着我向克拉克號投了最後的一眼。她筆直地立着，她的船舷浮出水面約有三十尺。她逗留了一二分鐘，隨即似乎嘆了一口氣，漸漸沉下海去不見了。母親，那是一種奇異的景象，令人傷心。她是一艘小巧良好的船，我曾在她上面有過愉快的生活。船員們都很有訓練，赴死的船員們都英勇地赴死。沒有恐慌緊張之狀。

我轉過頭去看還有誰在木排上。他們是三等助理工程師和一位加油的人。我們聽見有人在呼喊，於是我與約翰生泳過去，把那黑人膳務員拖起，他的全身幾乎已被海水淹沒了。我們雖然四處看望，可是沒有看見或聽見別人的。風與海水在把我們迅速地自船的出事地點飄開去。

欲知我們的處境，你須想像我們的木排，那木排長九尺，闊四尺，還不及你的牀那麼闊，較牀僅長了三尺，而上面倒有六個人。沒有吃的東西，沒有可飲的東西。除那水手外，餘者都沒有穿鞋，我們多數祇穿着襯衫與褲子。木排浮出水面祇有四寸，我們身上是沒有乾的時候的。我們得緊握住木排以防水衝去。那天夜間我們都沒有睡。

星期四的早晨，風還吹得很緊，而波浪亦大，只是陽光曬在身上我們很是高興。那天我們只是攀着木排，並不使牠倒翻。許多鯊魚在木排旁邊泳過。牠們沒有停留，牠們到那裏去，以及那般圍着救命圈的可憐的人們遭到了什麼惡運，是不難猜測的。

那日夜間我們疲乏已極，因而雖然海水無時不在向我們衝來，我們還是不時打瞌睡。星期五的清晨，我們四處探望有沒有船隻駛過。我思量着前程，我知道這將使我們沮喪，於是給人以工作做，使無閒暇去思量前程的無望。我們取下了水手身上的救命帶的外層，做了一幅小得可憐的帆，拆下了幾片木排上的木頭做了一支帆竿。救命帶上的橡皮塞子我們用作槳以把持方向。

我猜我們離墨西哥海岸約有二百五十里，徐風或能把我們吹到那裏去，如果我們能夠支持得那麼長

久的話。星期六的清晨，我們看見一艘大輪船向我們駛來——只是我們雖然不停地吹着警笛，大聲喊着，搖曳着一件襯衫，而她離我們半里時就駛過去，沒有看見我們。

此時我們開始覺得飢渴，因為睡在光板上時間久了，我們的身子動彈不得，全身都有了鹹水泡。我曾在什麼書上看到，說皮膚的毛孔能吸入水分，於是我們不停地使身體潮濕——我猜使我們生存的便是這點。倘若有人身體有點乾燥時，我們便以水去噴他。我們的嘴唇開始開裂，我們的嘴巴只是黃色的圈。

那天我們遇到一次小雨，我們都張開嘴去接雨水，並展開了水手的油布去承水。水頗污穢，並帶油氣，可是滋味很好。水中多魚，我們以手去捉，除此之外，我們唯一的食物便是水。

到了星期一，我們覺得非常口渴，非常熱悶。過了二天之後，此時我們已不覺得飢餓——人說覺得口渴時便會不覺得飢餓。夜間最糟。木排上的地位祇夠四人躺睡，其餘二人祇得在木排的盡頭。一人轉身時，其餘的人也得轉身，一人在熟睡中轉身時，他會落入海中去。水不斷地向我們掃來，坐在當風一邊的人，水沫直向他們面上濺來。雖然夜間的空氣與海水是溫暖的，然身上的蒸發作用使我們覺得非常寒冷。

星期二的早晨，我偶然向木排後端望去，看見一條大鯊魚在跟着我們。牠泳近木排的後端時，那位加油員幾乎可以用槳去觸着牠。他駭極大叫一聲，躍向木排的另一端去，我立即躍過去以防木排側

翻，使我們勿致都落入水去喪身於鯊魚。那條鯊魚在木排之旁泳了約有半小時，然後才離開，我們當然不作一聲，那時我覺得渾身寒顫。

那天下午天氣非常的熱，我們覺得甚是口渴。我的嘴與舌腫得不能說話。加油員以手指蘸海水吃被我看見了。飲了鹹水會使人發瘋，以致危害旁人的生命，所以我早已有言在先，凡飲鹹水的給我查見，我必把他投入海中去。是以當我躍起來時，那位加油員跪下來，像一條狗似的哀求着饒他一次。我對他說，他下次若再這樣，他就得被拋入海。以後他就不飲鹹水了。晚上天氣較冷；可是再過一天，木排上的局面定有變化。

星期三的早晨，我們看見一艘帆船在我們不遠的地方駛過。唉，我們那幾支軟木做的小槳運用得何等起勁吓；我們已是疲乏得那樣，槳在手裏重似千斤。那艘帆船在離我們二里之遙處繼續駛去，沒有停留。他們沒有看見我們。母親，那時的失望之情，我是永遠忘不了的。我們不支躺了下來，祇有那膳務員還在繼續揮着一件襯衫。忽然間我看見那艘船拉起她主帆的一邊，知道她在轉過來了。我們又繼續連槳，不久我們知道那艘帆船是在向我們一直駛來了。她駛近時，船上的人問我們是誰，我想告訴他們，可是我的嘴與喉部已是腫得說不出話了。他們拋給我們一條繩子，放了一個梯子在船舷上。我們之中有二人得被拉上去，其餘的人攀爬上去。

我攀上船時，支持不住了，不是二個人把我托住就會倒撞下去。這是滑稽有趣的，我還有知覺，可

是不能舉步。他們把我們扶到一間艙中去，給我們一杯水嗽口，然後又給我們一小杯咖啡與一方麵包和牛油。約翰生的樣子才好看呢，我猜我已與他一樣——他渾身油污，像是一個黑人，他的頭部已被太陽曬得起泡。他渾身腐爛。他已瘦得骨頭都數得清了，他的腹部只是一個空洞。

昨夜我們第一次正式進食。以前他們約每隔一小時只給我們麵包和咖啡或是水吃。

母親，我的時運似乎不濟。除一件襯衫與一條褲子外，我身別無長物，甚至那隻經緯儀亦已失去了。我不知道到了新奧林斯之後，又將怎樣辦。我們在木排上飄流了六日有半，我的腰部瘦小了六寸之多。

兒迦蘭上 (原作者 Captain Garland Rotch)

我生了一個低能兒

『你的孩子是永遠不會常態的。他所患的病叫做蒙古病。』（註*）

『永遠不會常態！——蒙古病！——毫無補救辦法的低能——那是我永遠，永遠不能忍受應付的。』

我們已應付過去了，我與丈夫二人；我們處理低能兒儘我們所能地誠實，儘我們所能地合理；我們已自絕望進入於幸福之境。所謂幸福，並非那無愁無慮的那種；而是把難題適當加以解決之後苦盡甘來的那種幸福。

我們結婚時滿以為我們的結合祇會產生完美無缺的孩子。我們的親戚中沒有低能的孩子，我們因此推定家系之中也沒有犯神經上不正之病的人。

我們結婚二年之後，生女兒海倫；那是我們倆二十幾歲的時候。她完美無缺，正如我們所預料一樣。她正常地發育，舉止行動也正常，我們做父母的當然覺得非常滿意自負。

海倫五歲的時候，我們覺得她需要一位夥伴——因而一年之後我們的幼子大衛出生了。他是有趣的小東西，與其說像美國幼孩，不如說是像一個中國洋娃娃為妥；因為他的眼睛像蒙古種人，而他因為

略患了點黃疸症，所以樣子愈有點東方氣味。可是我們覺得非常幸福，毫不疑心他有什麼不完美的地方。蒙古低能症可於出生時診斷得出，只是我們不知我們孩子出生時有沒有被察覺出。不管怎樣，醫生沒有告訴我們——而數個月後我們的兒子舉動不如人家孩子靈活時，朋友們不斷寬慰我們，說：『唉，我的孩子到了一歲之後才會坐起來。』或是：『我的孩子到了二歲才會走路，你現在看看他！』

唉，朋友們，你們這樣仁慈使我高興，幫助我們度過那開頭的二年，你們所說的話使我們不絕望。只是如果我們開頭就知道真相的話，我們就不致受一忽失望一忽心懷希望的痛苦。我們既然遲早之間總會知道真相，那麼我們早一點知道，事情便可處理得早一點，同時也可辦得好一點；然而醫生們不知道這個道理，沒有早點告訴我們。

在我們知道真正的病源之前，一位醫生已建議給孩子吃動物楯狀腺製的藥物。那種藥片大大地增加了大衛的體力，可是在智力方面一點也沒有效用。

我們到醫院去檢驗，滿懷着希望。生在這個科學時代是何等的好！可是醫生向我們的孩子掃了一眼，接着他講出病根，予我們以一大打擊。

他懷着同情之心，把情形清清楚楚的講出來。他說我們孩子的智力，無論如何祇能像七歲的孩子，是以他不會自立，生活也不會常態。

我知道我不管活得多久，不管前途如何愁鬱，將來的日子無論如何是會較那天更無望的。我在實驗室內等了三小時。我想到了海倫。她的前途將怎樣？一位低能的兄弟！無人會願與她交友，無人會願娶她爲妻。這事不給人家知道該是何等的好呢！

檢驗完畢後，我們駕車回家，我與那患蒙古症的孩子。我的心緒非常混亂。我駕着車子，愈駛愈快。我起了荒唐得不能再荒唐的念頭——想以一死了之。我記得離我們家不遠有一座火車路橋。牠位在一座陡山之巔，恰在一個很危險的轉灣的處所。像這樣的度速，我們二人必死無疑，而看來又像是偶然的不幸事件。那樣事情可不就好了麼？我的孩子當然還是死了的好，而在那瞬間也不想再做人。我的秘密將隨我一同消滅。我無須對海倫說了。我願意自殺——我非自殺不可。

我開足了速力向山上駛去。我們轉過那個灣，接着——！我們之前停着一輛小型汽車，正停在那座橋的上面，欄杆旁邊立着三個小孩子與他們的母親，他們望着下面的鐵軌——在尋杜鵑！

想自殺的念頭立刻消失了。我盡力使車子駛直，避免撞向橋上的四個人去。車子已經駛得很近他們了，可是總算沒有撞上去。我駛過他們，在離他們數百尺之處停了下來，轉過頭去看看他們是否全安。他們還是伏在欄杆上望着，沒有察覺他們方才的危機，同時也不知道他們方才已經救了二條命。

隨後數天之中，我與丈夫二人非常苦悶。我們彼此顯得非常勇敢，互相勸慰，設法像沒有心事似的進行日常生活。死神降臨之前，我們至少已有了幾天準備應付悲劇的機會。只是在我們的情形，我們

所最怕的是恐怕別人知道，人們或許會不讓他們的孩子和海倫一起玩耍。我們是無辜的，可是在我們心中有一種特別的恥辱感，一如我們是社會上的麻瘋患者似的。

人們願自豪地宣示他們身體上的病態；可是對於心神上的病便表示一種驚恐神秘的緘默。中古黑暗時代患心神病的人是被認爲鬼所附的；那種緘默或許是那時代的遺跡。起先幾天，我們也表緘默，以後便開始思想辦法。

我們去請教一位善於訓練幼孩習慣的醫生，我們又受了一次打擊。『我勸你們把孩子寄在病院裏，愈早愈好！』他對我們講了二小時，爲供處境與我們一樣的父母們之參考起見，我把醫生所說的話簡述如下。

他先使我們相信那不是我們之過。他說：『任何家庭之中是會發生這種不幸的。一個家庭中幾乎祇會有一個白癡，身體健全的父母可以繼續生育子女，儘可自信以後的孩子都是常態的。這不是一種會遺傳的疾病。這是一種偶然的事，在孩子出生以前便已生成如此，不會常態地發展。現在治療是沒有效用的。』

『倘若你們沒有別的孩子，你們不妨把你那患蒙古症的孩子留在家裏——只是甚至這樣，我也不勸你們把他留在家裏。若是如此，事實上你們的女兒便將受苦，第一，因爲她的母親將不能充分養育她，第二，因爲她將受別的孩子們的訕笑。而末了當你花盡了力氣與錢財而效用毫無時，你與你的丈

夫將無餘力再去看護他。人總有一天要死的，而你的兒子也許會較你二人活得長久。那時他的姊姊將爲他而犧牲她的前途。也許願意犧牲，可是我們不應要求她去犧牲。」

我們說道：『可是我們沒有錢，而特別學校需費是很大的。我們那裏可以找得一個我們力所能及的學校？』

他立刻答道：『把他寄在國家設立的學校裏。』

我們喊道：『我們決不願這樣！我們不願國家的慈善性質的救濟，我們的孩子必須留在家裏，得到我們的撫愛。』

『那末國立學校中有一個學校必能適如你們所願。你們可以不受慈善性質的救濟，因爲你們可量力納費。他將爲學校好好的看護，因爲這樣的學校是受各方面監督的。他將受對他最適宜的訓練，將與他所喜歡的孩子們一同玩耍。你雖然有什麼三長二短，他將終身可以留在那裏。你可不必担心死亡而把他孤苦地留在人間。』

那一所國家學校已成爲我們兒子的家庭，學校，和愉快過活的場所，我們初次去參觀該校時，頗覺新奇。醫生的話誠然不謬。我們屢次到該校去——我們已去過好幾百次了——都覺校中的人都很高興與的願以種種方法使病人們舒適。

我們問總監道：『這些既年青，又美貌，又聰明的教師，你是那裏去物色來的？』

他說道：『物色有時是很難物色的，只是他們不來則已，來時大都願意繼續在這裏服務。在你看來這般孩子並不可愛，也許還覺得可厭，可是你來這裏多看幾次之後，你便會愛惜他們，像我們一樣；因為他們是可愛的，他們不自私，人家看顧愛惜他們，他們知道感激。不像常態的孩子，他們之間很少發生爭吵，在玩耍時很守規則，願以玩具給別的孩子一同玩耍，很高興幫助別的孩子。這也許是我們辦事人員願意在這裏服務的原因；因為你與孩子熟識了之後，外表的醜惡便會消失，你祇看到他們內心的完美與天真。』

我們覺得事實確是如此。每一個孩子想幫助盲目的小孩，把他領到桌邊去，爲他繫涎圍，把他的手放在刀叉上，在種種小地方看顧他，此在常態的孩子往往會想不到；我們既見到這種種，怎會不知道這般孩子的完美呢？

把大衛寄在學校裏當然使我們心裏非常難過；只是我們自慰道，這是爲他的幸福。我們每星期去看望他，他很快樂，健康，每分鐘都忙着。他總是喜歡與我們會面，可是也很願意我們把他留在學校裏；我們走時，他站在窗畔揮着手，而現愉快的笑容。

我們有時當然覺得非常冷靜。只是這種日子我們也度過了，我們發現最好的解救辦法是不斷工作。我們也盡情玩耍，我們二人各有許多消遣的方法。

痛苦畢竟也有牠的用處。我們已知道人生的小煩惱可以很容易地置之不顧；這種種小煩惱與我們的

遭遇相較，簡直不算什麼一回事。

因此我們所不敢再希望有的幸福，畢竟又回來了；因為我們已找到了平安，這是一種較我們所知道的那種還要富有意義的幸福，一種苦盡甘來的幸福。（原作者 Gail Carey）

（註*）蒙古症（Mongolism 或 Mongolianism）係一種先天的畸形狀態，患此症的兒童往往智質魯鈍，其目傾斜，猶如蒙古種人。除此點相同外，此病與蒙古族絕無其他關係可言。

與我無干的天堂

當著名評論家馬太·亞諾爾去世的時節，有人慨嘆說：『可憐的馬太，他終沒有能喜愛上帝。』倘若這位聰明人所說的是：『他終沒有喜愛天堂，』則我們也許就較易於領會他的意思了。就以我個人而論，我始終沒有對天堂覺到有什麼可取之處。

世人對於天堂的概念當然很多，從黃金所舖的街路下至——或上至——佛教徒的清靜無爲。黃金的街路非我所喜，而清靜無爲則也是我所不願。淨土倘若是一處較易令人紀念，能使人在那裏觀看星辰海洋更爲有趣的地方，則也許會使我動心。我並怕回教的天堂也許會使我見而淚下呢。

真情是：我未必完全不相信世有所謂天堂，不過我對它的有否實在覺得和我毫不相干。在我，這個問題是毫無價值的——因為我對現實的生活尚且顧不周到。在我的心目中，最合我意思的天堂，就是一個造在我眼前的天堂。

勞爾夫·索克曼新近曾在講道之時提到他所謂『對上帝之「角子老虎」態度。』他說，我們作一次祈禱，或行一件善舉，就期望我們的事業能因而發達，或獲得一世享不盡的福氣。我在少年時曾懷過一種意見，以爲：『我們不是爲了罪惡而受罰，而實是被罪惡所責罰。』同樣的，我們不是爲了善行而

受獎，而善行的本身實就是一種獎勵。善行之中自有一種歌意的狂歡。世上對於善行自還有一種更大的直接的報酬。據我所知，最快樂的人也就是最努力於工作和最有用的人。

我知道有些最不足道的人都自覺將來必能登天堂。但他們即使走了進去又有什麼用處呢。特費牧師有一次告訴我，他曾聽見一位女修道士說過，她處身於聖人之間四十年之後，才恍然爲什麼基督寧可和罪人住在一起。

凡希望進天堂的人都想望整個身體一起進去。在他們看起來，如若須把自我減縮一下之後才可以進去，則就等於沒有進去。但設或他們的神經系也一同跟了進去，那便怎樣呢？這當然是不會的，但神經系如若已經除去了，則豈不是已非故我了麼？當我們已可以任意地譏笑老姑母琪恩的昏憤胡塗時，我們仍當她是一個依然完美的人物麼？我們也依舊如平日一般的敬愛她麼？做一個物質主義者的念頭從沒有在我的心裏發生過，但我總覺得我目前所能享受的一切總還脫不了肉體和心靈——例如：雪萊所作之詩，第一次看見美國西部的大峽谷，在別士克拉某旅館屋頂上所看到的日落美景，秋天在森林中間走了好久之後所聞到的珍珠米粉饅頭的氣味，甚至如撫摩姑母琪恩那隻作痛的手臂，看她含着笑容漸漸地睡去。

在復生之中，無所謂婚娶，也無所謂肉慾——這其實是一種不利之處。在我個人而言，我就覺得如若沒有這類事情，便不成其爲天堂。我已和太太在一切上面交織成一體，所以我的快樂也就是她的快

藥。我如若單在精神上和她略有一些結合，則我就覺得不很自然。世人的婚後生活是由許多種生理的和心理的接觸，許多種共有的恐懼和希望，憂愁和快樂，痛苦和安慰所交織而成，所以夫婦倆如若都退到了靈魂的渺茫地位，則彼此必都會覺得如有所失了。

最可驚異的是：永生之所以能誘動人者倒仍是死後重合的說法。『當你失去了一個你所親愛的人時，』陪雪爾·金曾屢次向我說：『你對這些便會另有一種思想了。』他的話也許是對的，但我從來沒有失去過我所親愛的人，我也不作如此的期望。我最深切的信念就是：凡是真正親愛的人決不會失去。（也像我別種信念一般，和愛默孫的意思恰巧相合。）當我父親去世時，我還祇十四歲，然而這件事在我就覺得是一次永生的實現。他倘若依舊活在世上，則他今年已有八十五歲——也許已是一個龍鍾衰弱的老翁了。由於一死，他已成爲永久年輕，永久活潑有精神。我現在看見他，也將永遠看見他，如我從前看見他坐在公事桌前一般——很快樂地做他的工作，比我現在還壯健，永遠比我更聰明，更仁慈。而我也在回想到他時覺得更爲快樂——回想到他絕不會畏縮的眼光，溫文的笑容，常要把永生道理指點我們的古怪脾氣。但他如已變了一個脫離軀殼的靈魂，而叫我再遇見他，則我的印像便決不能如這般的親切了。

他所講的每一句聰明說話，他所做的每一件仁愛行爲，都是永生不滅的。『我從來沒有見過你的父親，』前一天剛有一位女子向我說起：『但我自己的父親會把他所做的善行和所講的至理名言告訴過

我。』他切愛人生，隨意所之，在他任職的中間就去世了。因此，他也做出了一個富於勇氣和行爲高尚的永久榜樣。

他去世時正任着美國駐聖薩爾伐圖島的領事。當我因爲他已把假期旅行的船票買好，但因殖民地裏黃熱病正流行得極爲厲害，所以遲遲其行，而催他動身時，他回說：『凡是富於責任心的官員怎肯在這種時候離職去呢？我們的人民已大起恐慌，不知所措，有許多甚至已經拒絕用基督教禮安葬。我當然應該留在這裏，照料一切啊。』

他始終留着不走，常替染疫而死的人民做喪事禮拜。『你難道一些都不怕麼？』母親常問他。『我所最怕的就是溺職而已，』他總這般的回答。就在那一天，他也傳染了這種疫病。爲了這種榜樣在前，所以我也在十九歲辭去了華盛頓一家報館的位置，因爲編輯人硬要叫我寫一段我明知是不確的新聞；這次辭職的結果幾乎使我餓死，但後來幸而又在紐約某船塢裏找到了一個位置。因爲我又做下了這般一個榜樣，所以我相信我的兒子也必能繼繩祖武，世代相傳下去。我以爲只有這一種才是值得去爭取的永生。這於世界的人類，在貢獻上應該比用渺茫的天堂樂境來誘人爲善較高一籌吧。

中國的文學復興祖師胡適會說：『我的母親不過是一個尋常的女子，她的一生活動始終沒有超出家庭中的瑣屑雜務，但她死時，凡是來弔的男女都極其真誠地表示他們的悲哀，由此顯示母親之感人者是何等的深切，我在回憶到這一點，並回憶到她於我的一生又有怎樣的影響時，我便立刻堅信任何物

事都是永生不滅的。我們一切的性格，我們一切所說的話，我們一切所做的事情都是永生不滅的，因為在某種意義上，它們必會在世界的一個地方種因，必會在另一個地方結果，如此永遠不斷的接續下去。一個人，自己以為是什麼樣的人，他便是什麼樣的人，凡是曾使他感受到影響的人——從蘇格拉底，拍拉圖，和孔夫子，下至鄉間的牧師和奶媽——都是依舊生活在他裏邊的。」

我們並不是必須用糖果來勉勵才會行爲端正的孩子；我們並不是必須藉人扶持，藉人鼓勵，藉未來光榮的安慰才立得直的軟體動物。永久的幸福也許在永生中是偉大的，但他們眼前所關切的事情則是：應該對四周的美麗有一種更深的認識，對於公道有一種更大的進步，對於人類有一種人性的愛情，和把我們自己所處身的世界，或至少其中一部分的人類置於比前略好一些的地位。

文明是人人會累積一些沙土上去的金字塔——是一座基礎造在尼羅河上，而各代人民都有所助成其增大的金字塔。

我的天堂就在我的身邊。你如若必須另去信賴別一個天堂，我也不來阻止你。這並不是由於我不相信；我不過以爲其餘這一個天堂和我並沒有什麼相干罷了。無論如何，眼前我還想不到它，因爲我太忙了。我還要進行我的工作，至於結果如何，則聽由上帝去處置吧。（原作者 Channing Pollock）

怎樣立遺囑

大多數的爲丈夫者，不問他生時對妻是如何的愛好和體諒，每會在去世時使她吃一次很大的苦頭。世人之中有財產而預立遺囑者，十個當中不到四個，而不立遺囑者所留下的後果，真會使人想起來時便要痛恨。

你如到專理遺囑事件的法庭去，試隨意翻閱一件案子，則你所閱到的大概總是類乎下列這個例子：某人去世，遺下妻一人，兒女兩人，和八千元的財產——人壽保險金賠償不在其內，因爲這筆錢當然是由他生前所指定的人領去——已立或未立遺囑。照這人的本意，他當然擬把所有的財產全部贈給太太。但因爲他沒有預立遺囑，所以太太祇得到一千八百六十六元左右；否則她就可以拿到五千六百元。死者越窮，則他的妻越需要一切可能的款子以應付一切，但越是這種人，越想不到預立遺囑。這種情形不能歸咎於法律。如若死者並沒有遺囑，法律就當然以撫育兒女爲前題。因此，遇到如此的情形時，法庭必判以遺產的三分之二歸給死者的子女，由保管人代爲執掌，直到兒女已成年時再給與他們。這筆財產不能由妻掌管，並且除了有法庭命令之外，不能動用，而動用時也祇限於小數的兒童必需用品費和教育費。倘若死者沒有兒女，而財產數額在五千元以上，則其一部分歸於死者的父

母。倘若父母也都已去世，而財產在一萬元以上，則一部分歸於死者的弟兄姊妹，倘他們也都已去世，即歸於他們的子女。

法庭對每件遺囑案所收的公費，不問有無遺囑，其數額大概都是相同的。爲了遺產中大概都還須除去應付的帳項，分期的付款，喪葬費用，法庭和律師公費，所以遺產若在二千五百元以下，它便會減縮百分之四十到七十；若在二千五百元到一萬元之間，則會減縮百分之廿五到四十。因此，你即使不立遺囑也不能省去分文的費用。所以無論什麼人總以預立一張遺囑爲上，則你的財產才能爲你所親愛的人去享受，而不至於落入那批德國人所謂『開心的繼承者』最期望你快些去世的人。

妻死而沒有遺囑也同樣能發生悽慘的後果。爲妻者也都應該預立遺囑，不問她立囑的本意是否因財產頗多，所以寧可自己預先支配，或是因決計不願意讓這些財產落入繼室的手中。她當然有自由權得以假定丈夫將來或會娶一個不合於她意思的繼室——娶繼室者確也多數犯這個毛病。她倘若把財產完全留給兒女，這也不算是對丈夫的一種侮辱。父母雙方都應該保護他們的兒女，使他們不致在後父或後母的手中吃苦。斷絃的人大都喜娶年紀甚輕的女子爲繼室，大都樂於再去周旋於交際之場，大都願把前妻的首飾一起歸給繼室；這些都是立刻會使前妻的子女惱恨的事情。倘若前妻已立有遺囑，則這種仇恨心便不會發生了。

有許多人的住宅和產業的一部分當初雖是由丈夫出錢置下，但後來也很多由太太出面爲其所有人。

倘若她未立遺囑而去世，而且並沒有子女，則這些名義上的財產的一部分便會落入她的父母，或兄弟姊妹，或前夫之子女的手中。甚至爲了求速於分配起見，竟會把這些產業賤價脫售。

在上次不景氣的時期中，某人已喪失了他的所有，而祇保全了一所價值六萬元的住宅；這項產業的出而所有人是他的太太。太太迷信很重，無論如何不肯預立遺囑。她比丈夫年輕十歲，料想總是男的先死，所以丈夫也就沒有十分逼她。他倆並無子女，她的父母早故。不幸她竟突然患病去世，以致遺產的一部分計二萬五千元——其實完全是丈夫所有——竟落入了一個和她已多年不相往來，並且是一個無賴的弟弟手中。

遺囑應該怎樣立法呢？最好的辦法是夫婦之間預先共同商量好一切的細目，然後一同到律師那裏去簽訂。律師也許能指點出許多本人所不能想到的地方。律師的公費也最好在事前講定。倘遺囑是很簡單的，律師的公費大約在十五到二十五元之間，但如若所涉及的財產很鉅，情形又很複雜，則公費也須比例的增大上去。

夫妻之間，應該互相知曉彼此所立遺囑的內容，並明瞭一切贈與和限制的理由。常有許多寡婦，只因發覺丈夫的遺囑裏附有很奇特的，顯是由於不信任太太而設的條件，以至於十分痛苦，不知所爲。爲妻者的遺囑裏邊如有遺產決不能聽其落入繼室手中的率直言詞，則也是丈夫所難堪的，因爲丈夫在閱到這張遺囑還剛在悲思甚切之際，而自以爲此後決不會重娶的了。倘若夫婦倆能在同時預立遺囑

的話，則各人的意思彼此多已明瞭，那末，將來一造去世讀到遺囑時，便不會有出乎意料之外的令人難堪了。

律師在替你訂好遺囑之後，必給你一本副本以備你自己可以隨時查考。可藏原本的妥當地方有三處：律師處的保管箱，普通保管箱，或專理遺囑事件的法庭，在這裏每次的登記費不過一元。

除了這三處之外，遺囑每有遺失或毀滅的危險。倘若律師是一位熟知你家務的人，則最妥當的方法就是把遺囑交給他，則他必會在必需之時隨時來指點你怎樣修改。

在美國十九州和阿拉司加境內，一張遺囑只要確是本人的親筆，只要本人的意思表示得很為清楚，則就是沒有證人副署也是作為有效的。一個人有時只須寫上『我願把一切所有遺留給太太』一句簡單說話，其效力即不亞於用正式的法律文詞所寫成的文件。

但在另一方面，遺囑有時也會因了極微細的技術上問題而至於被推翻。喬琪亞州中，某醫院裏有一個臨死的病人，他自知不起，即預立遺囑，並請了幾個親友來作證人。他所睡那張床的地位恰在室之中央，而室中最相宜的寫字地方則是床頭背後，距離約六尺處，擺在靠牆的一具五斗櫥。於是證人就將遺囑拿到櫥上，一一簽字。後來法庭裁定說，證人和病人的頭部之間隔着一道床頭的花板，證人在簽字時在理看不到病人的面容，所以這是不合於法律上『當面』一條的規定。這張遺囑因此便被駁回，認為無效。

甘塞斯州也有一件遺囑案，訂立時的經過和上述這件大致相同，但結果則異。這裏，證人是拿了遺囑到室門外而甬道中一張小桌上去簽字的。法庭裁定這張遺囑並無不合，因為證人只要回過頭來便能看見病人的面容，所以仍可作爲『當面。』

只因各州的法律參差，以致遺囑頗受其累，常發生被駁回的糾紛，所以最妥當的辦法，總還是在從容的時節把它訂得千穩萬當，不要讓它有絲毫的破綻。眼前倘有人把你的遺囑將來也許會發生訴訟糾葛這種話來提醒你時，你或許反而要笑他過於多慮。但在理可以得到遺產贈與的人，而遺囑裏邊竟沒有他的份，則他必將怎樣的懊喪怨恨。尤其是那些已嫁娶的子女，在看見遺產盡歸母親或丈母時，他或她們的妻或夫也許就要慫恿他或她們去向法庭作爭論。再加上品行卑劣的律師又觸目都是，他們一遇見訂得不甚合式之遺囑時，就會慫恿沒有分到遺產的分子去提起訴訟，其實他們也明知官司是不會贏的，但不過希望對遺怕事出來和解，則他總多少可到手點了。

有時，即使遺囑確是訂得一切合於法律的條件，然而到了實行支配遺產的時節，也常會不完全依照立囑人的意思而施行。某姊妹二人擁有一筆母親所遺留給她們的很大產業。她們後來和母親發生了口角，即打定主意決不讓這筆遺產有落入父親手中的可能。她倆各自立了一張遺囑，都有正式的證人簽字作證，裏邊的說話則是相同的，指定姊姊或妹妹爲遺產的繼承人。她們又各在遺囑之外另加上一張附條，上面都是說，倘若姊妹兩人同時去世，則兩人的全部產業盡歸某女友承受。後來她倆竟因汽車

失事同時喪命。法庭的裁定是遺囑很合式，不過附條因沒有由證人另行簽字作證，所以無效。全部遺產於是依舊歸了她們的父親。

這類案子，其例甚多：某人曾親手預立遺囑，指定把全部財產在他死後贈給太太。他立遺囑時還沒有子女，但不久之後太太即生了一個兒子，而他也沒有想到把遺囑去修改一下子。爲了這一點忽略，後來他的太太祇到手了三分之一的遺產，其餘都歸了兒子，另由他人代爲保管。

有幾州的法律，承認夫婦生時所共享的產業，不應在一造死時即從對造手中奪去的原則。在多數的州裏，不問遺囑上面怎樣說法，寡婦都有享受不動產之三分之一的權利，直到她去世時爲止。

在普通情形之下，你如真不願意把財產遺留給子女，而且財產又爲數頗巨，這也非不可能，但你必須到律師那裏去請教辦法。你倘若祇逞着己意隨隨便便地訂立一張遺囑，則你的子女將來必很易於捉到一個破綻而取得遺產之三分之二。你最好先向律師說明你爲什麼不願把遺產留給子女的理由，則他自會用準確合於法律的口氣寫成文字，必能使你的子女將來捉不到什麼破綻，或證明你這張遺囑是在神經不清楚時所訂立的。這種遺囑上的說話必須簡明而又切於事實，否則便有被判爲瘋子胡言亂語的危險。

你若真不願立遺囑，那也有辦法的，不過你在平時即須預作謹慎的準備。倘若你的財產完全是地產和現錢，則你可把『自己的名字，太太的名字』，再加上『後死者』這個名詞爲出面所有人。你若想

要把現錢贈給一個指定的人，則你應在銀行裏開立一個「某人代某人全權保管」的戶名，然後把錢存進去。這筆錢，你在世時照常可以隨意支用，但一旦去世，則完全為這指定的某人所有了。法庭也可以省去不少的手續，因為在這種情形中，死者並無遺產可供執行。

現成印就的空白遺囑，文具店裏都有出賣，但毛病在用這種現成遺囑的人，每喜刪改增加其中的詞句，或證人簽字的地方錯誤，或違着己意隨便填寫。如此的遺囑，往往會因上述這些理由致被推翻。委託銀行代辦遺囑也是一件不很妥當的事情，因為銀行代你辦這種事時，他們每會把銀行的名字填進去做你將來的遺產執行人或保管人。這並沒有什麼毛病，但另有一句附加的說話便不大妥當，那就是，將來如或發生差錯，銀行不負責任。毛病就在銀行本身每會發生「差錯」的。

目前，律師和法官都已承認嚴格的法律文字並不是遺囑所必需。但他們又以為：「你決不能預知將來檢閱這張遺囑者是否必不是一位吹毛求疵的法官，所以最妥當的辦法還是以事前謹慎為上。」

譬如：你的意思是把全部財產遺留給太太，則你應該拿過一張紙，親筆書寫：

「我，某某地方的某某人，茲親筆寫成並聲明這是我最後的遺意和證明。我遺贈我的妻某某人，我所有的一切財產，凡是在我死時是我所有的，不問是動產或不動產，都一起歸給她。我並指定她為無需提供担保的遺產執行人，得就她所認為最有利於遺產的條件出賣，轉讓，出租，抵押，過戶，或支配所有以上的各項產業。」

(簽名)

(硬印)

(年月日)

在有幾個州裏，這般的遺囑必可成立，毫無問題——除非在立囑之後又生出子女。

但我們還不能以此自慰，因為在另幾個州裏，這還不能有效。我們必須寫到無論在那一州必都會發生效力才可以放心。所以不必要緊簽你的名字，這張遺囑的後面還須加上一段看去很為可笑，但極關重要的幾句話如下：

「這張文據是上述的立囑人某某當着我們的面前所簽署，蓋印，發表，和公開宣布的，而我們則是當着他的面前，並當着彼此的面前在下面簽署我們的姓名作為證人，證明這確是本人最後的遺囑，立於某年月日，於某某地方。」

現在，我們當討論一些遺囑裏邊可能的差錯之點。在一張遺囑被法庭所駁回，其最尋常的原因大概是證人不合。有些州裏，遺囑上祇需兩個證人，但有些則需三個，所以，你必須邀三個已成年的人，必須是和你的財產完全沒有利益關係的人，請他們一起同你到一間房裏去簽字。你先把這張文件給他們三人過一過目——他們並沒有詳閱內容之必要——然後清楚地向他們說：「這是我最後遺囑和約言。請諸君簽字作證人。」你先當着他們的面簽自己的姓名，並在所簽名字的後面加上「(印章)」二字，因為有幾州規定必需綴上這二字才算完備，但理由何在，則沒有人知道。各證人隨着在下面簽

名。當這件儀注舉行的時節，在場的四人必須彼此當面，中間不能有一個離開。

四人依次簽署完畢後，儀注即算告終，而在場諸人以下也許要談幾句天，證人之中也許有一個會說：『預立遺囑確是一件妥當的事情，過一天我也許要去立一張。』但話雖如此說法，他未必真會去立。過後即能證明這四個人中終究還算你最聰明。

證人最好須是你的知己朋友，並且最好須是易於找到的人，也須挑比你年輕的，以便你死時，他們大概總還在世。但證人如果先死，只要你能證明他所簽的字確是真的，即沒有什麼關係。

遺囑上請人作證必須如此鄭重辦理才無後患，因為將來法庭傳喚證人到庭作證時，必須由他切實證明確是你的遺囑，並非偽造，並無代筆等情，才不至於另生枝節。

有許多張遺囑都因證人一句話而被駁回，例如：

『他並沒有聲明這是他的遺囑。』

『是的，他確聲明這是他的遺囑，我於是就簽了一個名。但繼而他把這張紙拿到了他東翁的公事室裏去，我猜想她的東翁就是在本人的房裏簽字的。』

『我們簽字時確都在一起。他告訴我，他已指定我為遺產執行人，但我沒有知道如此一來便使我失去了證人的資格。』

中間，你倘若要把已立的遺囑修改一下——新生一個孩子，或兒女中已有成年者時，你必須把遺囑

拿出來，子細檢討一下子——則你可以附一份追加書上去，但這追加書也照樣須有證人簽字作證。但最妥當的辦法終還是撕毀舊囑，另立一張新的。千萬不可爲了省時省費起見在原囑上添改塗註，因爲寫字的增刪即可以使這張文件立刻喪失效力。

夫妻二人如因遭遇意外如汽車或飛機失事而同時去世，則便怎樣呢？倘若你沒有預立遺囑，則遺產的三分之二歸於子女，其餘的三分之一則歸於後死者的親屬——即使同時遇難，但斷氣的時刻終不免略有先後之分。如若並無子女，則全部歸後死者的親屬。

遇到這類事件時，夫和妻的親屬必都要到法庭去爭誰先死誰後死的問題。如要防到這種情形，你可以在遺囑裏邊加上一個同時遇難條件，說明如兩人去世的日期相差在三十天以內，則遺產應如何支配等話。

有些人並因夫妻如同時去世，則兒女將成孤兒，因此都在這項條件中另行指定一位兒女的監護人。但律師每勸人不要如此做法。因爲，在將來執行遺囑的時節，法庭必會指派一個完全沒有關係的第三者，大都是律師，去充任這種孤兒的監護人，好好的掌管他們所應得的財產。這於孤兒和各有關方面都較爲有益。法庭在選定監護人時，有時雖也免不了犯所託非人的毛病，但這總是例外，他們所選的大都比本人或遺囑中所指定的爲高明，因爲遺囑的發生效力大都是許多年以後的事情，而人事變遷，又怎能保得定所指定的那個人依然可以信任呢？

你儘可拋開監護人，而祇須在遺囑裏添上：倘若丈夫（或妻）比我先死，則我死時，兒女們應得遺產須由一個保管人代為掌管，這保管人由一位近親屬和一家信託公司聯合充任，以便兩者可以互相監督，如我死時兒女還沒有成年的話。

這種保管人須嚴加選擇，不可胡亂指定。某人雖是你的叔父，但你必須確知他必會替你當心才可以指定。信託公司也不可胡亂指定，倘若你意中有一家，則你仍須先去調查一下它的內容，因為信託公司在替人保管財產時喪良心者已屢見不鮮；當初交給它們的是好好的財產，但到了子女成年向它們收回時，便都已變了價值很有疑問的有價證券。保管人爲了保護你的子女利益起見，有出賣或出租你遺產的全權。如若從遺產所生的利息不足以供撫育和教育之費，則法庭可以發給許可狀去動用遺產的本銀，不問你的遺囑裏是否有這句話。

你在遺囑裏切不可寫「我把五千元遺贈弟弟」之類的說話。你在立遺囑之時也許確有五萬元的財產。但到你去世時，也許所遺留的已不過祇夠支付這筆遺贈金了。所以你只能寫明：在餘款項下給他百分之幾，「但無論如何只以五千元爲度。」一切遺贈都須加上如此的附條以保護主要的繼承人。

你或許以爲你的財產爲數過小，所以無需法庭的手續——太太和子女必能自行和平分派。這也許是她們所願，而且在某種情形之下並不是不可能。但在大多數的情形中，死信一經公布之後，銀行必立刻注意到，於是它即要把死者所賃的保管箱封起來，並止付死者所簽發的支票——即使是由夫妻共同

出面的戶名——以待法庭的命令。

你如若過於忽略，沒有能顧到太太日後的利益，而竟不立遺囑，則其結果必是太太在你死時只能得到遺產的三分之一。其餘必全由旁人替你的子女代為保管。

到了這時，太太必要怨恨你怎會如此不顧憐她，而不得不去求親戚補助她的生活，或去找職業。而你自己倒已很安逸地躺在墳墓裏邊，上面還許豎立着一塊說明你是如何一個偉大人物的墓碑呢。

(原作者Jerome Beatty)

撲滅早期的梅毒

前 言

美國公共衛生局
外科主任 Dr. Thomas Parran

控制和終於撲滅梅毒，是現在美國公共衛生局和別的公共衛生機關一切措施中的主要目標。這個極難於達到的目標只有靠着已經了悟它是一種何等可怕而又普遍流行的疾病，已對它有着明白認識的民衆之合作才能完成。在下面這篇論文中，賓州大學的約翰·司托克博士——他是美國著名花柳病專家之一——詳細講述對早期梅毒的診斷和治療中之標準的醫藥程序。博士的貢獻裏有着我們擬要完成這件艱巨工作所必需的資料；外行人拿來仔細讀一遍，便能了然醫生和患者須怎樣辦法才能控制住這一種疾病。

毀人體健和致人殘廢的梅毒，在死亡的原因上雖沒有高居首位，但也很相近了。倘若不加以治療或治療不充分，則它就會侵入心臟和腦部，也許就會蹂躪神經系，和毀壞視覺與移動力的機能。它是疾病中最會作表演者；在最後幾期中甚至會在全身的一切器官或纖維組織裏去表演其技能。目前醫生和患者之已經了解只要兩者各盡其責任，則這種疾病必可治愈這件事，實是我們對梅毒作戰中一種最有

鼓勵性的好現象。

早期梅毒之迅速診定是患者的期望，也是醫生本領之一種考驗。梅毒的最初症象尋常總是在生殖器或嘴唇上，或嘴裏邊或喉間發現一種並無痛楚的濕斑，其出現大概總是在受傳染十天到三十天之內。這種首期的病徵大都是極不顯明的，有時甚至毫無外現的病徵，尤其是在婦女受了傳染之後。病徵出現得越早，越是患者的運氣，因為他或她即能覺察，趕緊去求治。這病如若能早早發覺，不但可以免去傳染旁人，而且也較易於治愈。

凡一個人發覺他已有受染梅毒的嫌疑時，他應該立刻去找一位有本領的醫生。倘若他一時不知道去找誰，則他應去請教當地的衛生處，當地的醫學會，或當地的醫院，請他們指示一個相當的醫生。無論如何，他切不可聽藥房中熟人或朋友的指點隨隨便便地只服些成藥，或搽些藥膏；因為患處如未經醫藥治療，即較易於辨認。最重要的是：在醫生未有指示之前，切不可和別人接吻或交合，因為第一期梅毒是尤易於傳染的。

有本領的醫生必先就充足的亮光下面把患者的全身和口腔仔細察看一下子，然後再詢問：已有怎樣的病徵，已經過若干天，是怎樣的情形？患者在這時應該一切從實說出來，因為這也許就有性命的出入。你須盡情講給醫生聽，因為你本人的痊癒和旁人被傳染的危險都靠着這幾句話為關鍵。凡是正當的醫生決不會把你的隱事去轉告旁人，所以你儘可信任他們。

醫生必戴上橡皮手套從你的患處抽取一些粘液，或者送到化驗室裏去檢驗，或者自己動手檢驗，如若他也備有高度顯微鏡的話。在這種顯微鏡之下，我們很易於辨出梅毒的螺旋形微菌，如太陽光線中的灰塵一般在那裏擺動。尋求這種螺旋形微菌是診斷中的第一個手續，因為我們只要能指認出它確是螺旋形微菌，則我們便能立刻用對症的藥物阻止其蔓延性和傳染性，而治愈竟是十分有把握的。

不過無論檢驗你身體的人是怎樣的富有經驗，他也未必在第一次檢驗時即能發現這種微菌，有時直須驗好幾次後才能發現。也許是檢驗過遲，以致初患之處早已消滅無痕。倘有這種情形，切不可錯認作患者已安全無患，因為梅毒之極微小起點有時常會變成極嚴重的大患。檢驗者必須另尋病徵，另作檢驗——最首要的當然是驗血，普通所用者大都是華塞曼驗血法，以感染梅毒必使血液發生某種變化之事實為基礎，而斷定所患是否確是梅毒。這種驗血法難得有錯失之時，是極為可靠的。（附註——甘氏和葛蘭恩驗血法是一種照着華塞曼法的原則而較為簡單化的法子，能使受染梅毒後的血液變化成爲沉澱，而可以爲肉眼所察見。）初期患者必須經過數次這般的檢驗，直待已經十分確定並無發現，醫生才可把病人遣去。

華塞曼驗血法確是極其可靠，因此，凡是醫生差不多已全用這個法子爲辨認梅毒的第一個，有時並也是唯一的方法。不過這個驗血法雖是極可寶貴，然而在迅速施治的協助上則仍有很大缺點。因為用華塞曼法驗血時，患者的血液必須是在感染後十天或十二天者才會發現我們所謂『正的』反應，經

此十幾天的耽擱，最易着手的治療機會早已過去了。如若患者的粘液裏邊已發現螺旋形微菌，然而驗血時的反應是『負的，』則便是患者的運氣，因為這一期的病候中治愈的把握是百分之八十六到九十，而在較後這一期中則便要減縮到百分之六十到八十了。

當試驗室的報告送到時，病人必要問一下子：『醫生，我這病能治愈麼？』一個誠實的答語就是：『可以的，並且有百分之八十或九十的把握，只要你有一切都能照着規矩行事的決心。』第一條規則：丟開一切雜務專心醫病，決不可猶豫不決；必須有恆心，不可自宥，不可中輟，不可畏難。第二：須信任醫生的說話，聽他治療下去，因為早期的病徵很容易消滅，你不可以為如此便是脫離了險境。但還須記住：梅毒是一種最易於復發的疾病。現在的醫生，因為已有了過去十年中的經驗，已能夠按步就班地把這一項疾病治療到決不會復發的地步，所以，你自己決不可以覺得你有斷定的能力。只有替你診治的醫生才明瞭內中的實情，只有他具着指示你病已脫體的權力。

患者如若是一個女性，則發作的情形必較緩較輕。梅毒是有些俠義性的，但它也祇肯饒人於一時，因為它或許會跨過你的身體，而發作於和你有直接接觸的小孩身上。但只要你肯在懷孕的時期中讓我們替你醫治，則這種間接的傳染也有方法可以阻遏的。你如若稍有些疑心，則你在自己發覺已受孕時，或至少在受孕五個月之內時，即來診治，治愈機會必有百分之九十的把握，並且還可以加上一個很健全的孩子。不問醫生或旁人怎樣說法，你須把血液檢驗一次。你在自知已染梅毒而又受孕時，

不必即去找打胎醫生。因為受孕能緩和梅毒，並且在事實上是對梅毒的一種治療，就是那個嬰兒，只要在生產以前給以相當的治療，將來出世時也必百分之七十到九十是一個康健的孩子。而且即使已受傳染也是極易於治療的。

現在，你已可從醫生那裏得知這病的一切內容了。你已可舒一口氣而覺到你並不一定會陷入地獄，你依舊還是一個可望健全的人，只要你有着使此病脫體的決心。但前途將是怎樣的情形？你應當把怎樣的原則拿來做指南呢？

治療梅毒的方法現在共有兩個：第一，美國式的『連續治療法』；第二，丹麥——英國式的『斷續治療法』；每一種治法中各有專用的藥物，服藥的時日，和各種必需的檢驗，都是像航海圖表一般的刻板文章。這兩種治療程序是國際專門委員會，美國公共衛生局，和許多美國醫院與專家合力作大規模的研究以後所得的結果。在美國境內，美國式的連續治療法已有很好的成績，因此，這裏我們可以限於討論這一種療法；其治療所需的時日約為六十五個星期，受治者十有九個是見效的。

在現代，用以治療早期的梅毒有兩種藥：惜花散（市藥名 Arschhenamine）和銻，相間着輪流施用。惜花散是一種黃色的粉，其施用的方法是把它溶化於特製的蒸溜水中，然後注射於患者的靜脈，注射的地方大都是臂灣裏邊。注射時並沒有什麼痛楚，但這種液體一走進血管之後即會周流到各部的器官裏邊去，立刻變成一種混合劑，能極迅速，並極有效地毀滅梅毒之螺旋形微菌。這種黃色液體其實

就是更爲靈驗的六〇六，是一九一〇年所發明的一種砒製劑，它使梅毒之治療進入了一個新的時代，也使人生了一種新的希望。現在，惜花散已能控制你所患的梅毒，使不再傳染於別人，使你本人也必能痊愈，但除了這一項藥物之外，便沒有第二種了。在早期梅毒中，這種注射須不斷的和砒製劑注射輸流着施行三十到四十次。吞服水銀砒製劑或別的藥物之時代已成過去，這確可說是人類的一種運氣。

用以治療梅毒之第二種藥物：鉍，目前已替代了較含毒質的水銀的用場，其結果是復發的機會已經較少，治愈的效驗較大，並也減少了引起別種併發症，尤其是腎病的機會。鉍的施用，現在已有一種極妥當的方法——以鉍製的液劑用一支長兩吋半的針射於臀部。這種鉍製劑每五天或七天注射一次，和惜花散輸流着施用；對普通的患者照規定的程序，大概從頭至尾一共須注射六十針。

注射之後倘若稍有反應，如昏暈或頭痛之類，你一些也不必驚慌。無論什麼藥物，只要是有效力的總免不了有一些反應，而且醫生也必會給你一種對症的補救。病人如能鎮定，在治療上有極大的益處和助力。最先四次的臀部注射也許會使你覺得渾身麻木，但只須醫生在注射的地方替你按摩二三分鐘之後，你便會一些也不覺得有什麼難受了。

有時，在治療的第六到第十二個月的中間須施行一次脊髓檢驗，以便如若發覺裏邊有脊髓癆或癱瘓的徵象，即可以趕緊施治而阻止其侵入神經系的纖維組織中。腦部和脊部的液汁倘能及時趁早檢驗，

則許多的目盲，足跛，和瘋癲等類的殘疾必能十拿九穩的完全掃除。但這種治療也必須由正式的醫生來動手，便不會有什麼難受的反應。不過最關重要的是這種檢驗必須假手於成績優良的化驗所，則所報告的結果如若恰是『反的』，我們便可以真正放心了。還有一件可喜的事情是：脊髓檢驗的結果如若『反的』，它在梅毒經過標準治療之後決不會再變成『正的』或有異於常態。

抽脊髓的反應，最厲害的也不過是使你發生頭痛數小時，但這種頭痛無關緊要，只要躺在牀上便會痊愈，而且有這種反應者，十個當中也不過一個罷了。

你的梅毒也許在你自己沒有發覺之前已經在不知不覺之間傳染給了別人。最妥當的法子是凡有嫌疑的人，一概都須去受一次血液檢驗。如若可能的話，最好把傳染你的那個患者也帶到醫生那裏去受治。你須仔細想一想是否還有犯着嫌疑的人，則你和另外許多人都會從此得到安全的保證。我們只想撲滅這種疾病，對於患者的道德問題，我們是完全不管的。

在你個人而言，你須牢記惟有相當的治療能阻遏這一種疾病的傳染，除此之外便無別法。在臂灣和臀部各施過二十次注射之後，復發和傳染的機會已經極少，而在十八個月的治療之後，則簡直可以根株盡絕，決無後患，只須治療的程序確是沒有間斷，和中間並沒有發生什麼意外的障礙。治愈之後，你依舊可以結婚，不過不可性急，兩年之內決不可行，總須在三四年之後才可保證安全，且必須受醫生的指導，也須讓你的配偶知道以前的經過，以便在受孕時可以格外謹慎。

如若患者無力就治於私家醫生，那便怎麼辦呢？難道就聽他喪失治愈的權利麼？他如若真個沒有力量，他也可以求治於當地公立醫院所附設的花柳病治療所。如若可能的話，他也許要稍稍付一些醫藥之費，但如若真個是一貧如洗者，則一切都可以免費。就是在我們目前這種一切都還不能稱爲完美，將來有許多地方還須加以改革的公立治療所辦法之下，人們已不應該假口於無力就醫而拋棄他們『受治』的責任。

在未來大規模的血液檢驗中，必有許多件本人自己毫無知覺的梅毒病因而發現。我對這種人，唯一的安慰之詞就是：趕快去求治於一個有本領的醫生。當我說，現代的梅毒治療法，除了人力所還不能顧到的差失以外，確已有着相當的成績時，我實並不自覺還有什麼慚愧之處。但我還應加一句話，那就是：梅毒之治療和撲滅，使它不再爲殘害人類的魔鬼，其中一半還須有賴於患者的富有勇氣，和能夠始終合作。而在醫生方面，則所需者是凌駕一切之上的人道心和同情，再加能隨時趕上醫藥界對這種疾病的特別智識。只要醫生和患者能並肩作戰，則失敗是決不可能的，而我們也就深信梅毒這一種惡疾決不致再橫行爲害於世上。（原作者 John H. Stokes M.D.）

梅毒是可以撲滅的

對人類體健之最大威脅，美國的人類屠夫第一名之梅毒，其實也是像天花一般可以控制的，而且控制起來比了肺癆還要容易一些。就是在撲滅的方法上，各權威的意見也大致相同。不過最大的毛病則在能說而不能行。有許多的國家早已昭示我們梅毒是可以控制的；在英國，自從一九二〇年，梅毒患者的人數已經減少了一半；在斯干狄那維亞半島上，梅毒這一項疾病已頗為罕見。我們現在的問題就是：教導我們一萬三千萬的民衆，使他們明瞭只須民衆和官廳合作，只須花去小小的一筆經費，他們就將享到不受這項可怕而且極易傳染的疾病之安全。

新近在華盛頓所舉行的花柳病會議已請九百位醫生和教育家，政府衛生行政官員共同舉辦一個全國運動。他們一致以為從三方面進攻即可以控制梅毒。

第一，早期梅毒必須設法查出，作集中的報告，檢討其來源，並檢查與患者已有接觸的人以防可能的傳染。第二，須有充分的經費，藥物，和醫生，以便所有的患者都能受到正當的治療。第三，個人行道，和公家的醫生必須另受特別的訓練，以便成爲一個統一的陣線，用科學的方法去和梅毒作戰。最後，則還應該使民衆隨時知道所需以防禦他本身的方法。

(一) 搜查梅毒患者。一九三五年中，已登記錄的梅毒共有五十一萬八千件。此外，嚴密隱瞞者，或由成藥和走方郎中治療而未有報告者，大概也有相等之數。梅毒患者之中，有很多在初期時不過略略生了一塊紅斑或紅疹，或稍稍發幾次寒熱，患者確是連自己也不知道已染上了這種疾病，直到數年之後，發作得更為厲害而已較難於治療的時候才發覺。醫生也常是直到患者的心臟和血管已發生了嚴重的疾病時，或在他們送一個患有梅毒的嬰孩來診治時，或在患者已顯然有了瘋癲，癱瘓，聾聵等類病症的徵象時，才會碰到他們。

這種隱秘梅毒的危險，其實祇須人人按時去作一次華塞曼法血液的檢驗即能完全避免，但這是事實上所辦不到的，所以退一步的辦法，就是在可能的時節去受一次如此的檢驗。醫院之中，可以作這種檢驗者已甚多，不過還須更為普及。婦女在每次受孕後必須受一次檢驗；懷孕時期的趁早治療可以阻止嬰孩之受傳染。壽險公司在檢驗投保人身體時，理應加入這一項檢驗；最低限度的辦法，凡是資本較為雄厚的壽險公司，對於二萬元以上的投保人都應作一次華塞曼法血液檢驗。美國有二十五州都禁止已染梅毒者結婚；這一項條例應該嚴厲施行，並且應推行於全國。

為求周到起見，凡是投充公役之人，從警察到郵務長，郵務司，都應該受一次檢驗，以驗他是否已受傳染。有許多大實業廠，尤其是資邦系各廠，現在已施用這個方法，凡有所發現，即立刻給以治療。這種對各個人的注意，雖行之者總免不了要花錢，但其所獲善果的價值必遠大於所費，因為這麼

一來，職工的效能必會提高，而撫卹方面則必會減少。除了萬不得已之外，已染梅毒的職工不必一定停職，而投充職工者也不必一定加以拒絕。

凡是醫生，如若診斷一個病人所患確是梅毒時，他即須像發現天花，傷寒，或白喉一般立刻去報告當地的衛生處。醫生應替病人嚴守秘密這一條古訓，對這項疾病實在是不適用的。況且他在報告時並不需說出患者的姓名，他祇須用兩個縮寫字母代表這位患者，並註上他的生年月日便得了，或只用一個號碼為代表以備查考也未始不可。但是，倘若這個患者不等治愈便不再來就診，或不肯和醫生合作去尋其受染的來源，則醫生便不應再替他守秘密。美國各州現在亟應規定一種梅毒報告集中制度，以免像有些地方犯一報再報，和有些地方則簡直沒有報告的毛病。

當一個患者求治於醫生診所，或公共治療所時，其最要的前題，就是第一，須設法阻止他的傳染於別人，如可能的話，並且醫好他。最使我們受鼓勵的，就是患者在注射過幾針惜花散之後，他的病就不至於再會傳染開去。（但他的病並沒有脫體，如若中途停止治療的話，即很有復發和仍能傳染的危險。）在公共衛生的觀點上，這是極關重要的，這就等於治療的練子上斷去了一個節環。第二個前題也是極關重要的——尋求患者受染的來源。和衛生處合作，去阻止這個毒源另再傳染於別人乃是醫生的責任。所尚可稱幸的是梅毒之傳染，都只限於每次一人，而並不會大批的同時受染。

尋求毒源這件工作常使患者望而畏縮。所以，執行這件工作的人員都須受過特別訓練，對患者須加

以保護，以免他因而發生糾葛。等到患者已能明瞭這個舉動的本意是在給人協助而並不是將加罰於人時，他也就會很樂於領出毒所自傳的人，和或已受他傳染的人來就治了。紐約州衛生總處的醫生喬治·雷姆賽所作的檢驗搜索報告，和賓州大學治療所的日常經過報告上都證明這一點。

設備完美的治療所，對於治療一個早期患者，其所費的錢其實並不很大。據約翰·霍潑金斯大學治療主任摩爾醫生的估計，在他這所治療所裏邊，尋常的治療期是十八個月，其所需的藥物之類不過五十美元。別處治療所的估計，則是從三十美元到一百五十美元。

凡力所能及的患者，當然寧可求治於有本領的私家醫生。其費雖很大，但總較勝於聽這項疾病殘害了自己的身體。但大多數的患者都是無力担負醫藥費的窮人。還有許多則祇有担負其一小部分的力量。然而爲了公衆的福利起見，凡是患者都應該受相當的治療，因爲這種疾病是人人都有受染之危險的，所以，已患的人如若聽其自然，則將來所需供養他們者將更爲巨大。這種情形，因而即引起了我們的第二個步驟：

(二) 凡是已受染的人必須都有受相當治療的機會。目前，大多數州爲了控制梅毒所花的錢，每人每年不過攤到美金一分。有些州則竟不過美金一厘。去年，爲這一項工作所花的錢以特拉華州爲最多，但每人也不過攤到美金三分。我們倘若真想撲滅這項疾病的根株，則不單是靠着演演手勢和嘴裏說說便能做到。然而納稅人也不必因聽見了費用爲數之大而便覺得難受，因爲我們如在預防工作上稍

稍多費一些錢，則像現在這種爲後期梅毒而設的機關和救濟費用，便可以大爲減省了。

本年，全國花柳病大會已向衆議院請求撥給二千五百萬金元（試把一九一七年以後全國所用以撲滅牛癆的經費二萬四千六百萬金元來比較一下，則眼前這數字真不免有些相形見絀吧。）爲控制梅毒之用，由政府和各州各認半數。但太爲落後的各州，則限定須待她應有的初步機關已經成立和第一批人才已經儲備之後，才得領用這筆經費。將來進行之時，各州應各自負責。不過梅毒是不肯遵守州界線的，並且凡是一種大規模的運動，總須有一個中心主持機關，所以公共衛生局應該出來負責主持全局，庶使各州的步驟可以劃一。

公衆的健康是可以花錢買到的，以前時代發生大疫的時節，每次都是由於民衆肯捐出鉅款而得以撲滅就是很好的證據。但是在撲滅梅毒這件工作中，最需要的就是隨地應有治療的處所，有些地方都還須從頭建築起來。現在的花柳病治療所中，人手都還太少，設備也都太不完全。從新近所作的一次調查，我們知道其中的大多數，照它們目前的能力，其實祇夠治療求治者的百分之二十五，如若應受治療者一起去求治，則其能力祇夠百分之十罷了。倘若私家醫生已能享到免費藥物和免費代爲檢查的權利，則有許多力量只夠付一部分醫藥費的患者，卽可以由私家醫生代爲治療，不必一定需到公立的治療所去求治了。

治療便利之增設和整理需要時間，合作，和善用其可能得的經費。尤其應該注意下面這幾個步驟：

第一，每一個大城市都須有一個曾受特別訓練的專員輔以相當的助手，以主持有關花柳病方面的事務。第二，各州對於治療花柳病的藥物和檢驗便利，應取一種絕端慷慨的態度。第三，民衆團體應儘量增設免費或半費治療所，並都須合於相當的效能標準。這裏邊包括着，肯合作的患者之不公開的治療，嚴密的跟蹤尋求毒源，統一的集中報告，和受過特別訓練的人才。

(三)私人醫生和民衆之教導。在控制梅毒這項工作上，我們不能十分希望有所賴於私家醫生，但一般的行道的醫生都應該自己問一問：「我是否已有診斷和治療梅毒的資格？我對已爲大家所公認的治療藥物和治療的方法是否已有充分的認識？」美國境內的醫生中，有百分之五十五不接受梅毒病人，但每個醫生至少都應該有診斷這種疾病的能力。爲了使醫生有補習機會起見，各著名大學裏現在都已添設花柳病學補習班，各醫科學校已修改他們的課程表，不復視梅毒僅爲一種皮膚病，而已認之爲一種能影響全身各器官的大患。

最後，對於民衆應給以極充分的開導，使梅毒患者不再會懷羞恥和卑劣的念頭。我們如不能把這項疾病從道德方面的糾纏中解放出來，則我們決難於對之作有效的進攻。我們須以科學的眼光視梅毒爲一種極危險的疾病（其實是如此的），而並不是一種對罪惡之刑罰（其實往往不是如此的）。我們一起——醫生，公務人員，和民衆——都應知道這是一件個個人都有分的事情，個個人都有遭其襲擊的危險，個個人都會爲了它而耗費金錢，不問他本人是否受染，所以並不是任何一個單獨的機關能有這

種力量和智力去對付它。

最後還有一句話，我們應該抱現實主義。救人性命，減少痛苦，保全家庭等類的善舉思想應該一起拋開。撲滅梅毒這項工作，其本身就是有價值的，並會生出利錢來。我們的經濟目前已很竭蹶，倘若再加上一個供養被梅毒所斲傷的民衆之重大負擔，則我們豈不要更爲支絀？梅毒確是在遲早之間必可以撲滅的。我們已把這項螺形死亡的魔鬼拉到了亮光的下邊，已看明白確是有法子可以控制的，我們如若竟會做不到，則豈不變了千古奇聞麼？

（原作者 Thomas Parran M.D.）

人格之建造

一位顧問心理學家新近告訴我說，大多數的神經錯亂毛病，都是由於人們之不肯承認自己。他們都自恨自己的缺點，都羨慕別人。他們整天的夢想如也有和別人一般的機遇，則他們將怎樣的做去。因此，他們一味只知道看輕自己的能力，總以為自己是一錢不值。

其實呢，一個人如要看輕自己，什麼地方找不出理由。威廉·威爾勃福斯也看不上自己，他真不過是一個雛形的人。普斯威爾在聽過他一次演講後即說：「我起初只看見一隻蜷在檯上的人蝦；但在我聽下去之後，他好像已漸漸的長大起來，直到後來這一隻小小的蝦竟好似變了一條絕大的鯨魚。」這隻人蝦的身體向來很為衰弱。他受醫生的指示，吸了鴉片烟才得保住性命，他已吸了二十年，但所吸的量始終沒有增加分毫，這也可見他有着何等的決心。但他的成績則比任何一個英國人多一些；他停止了英國的奴隸貿易。當我們立在威斯敏寺這位「無保護者與無友者之辯護人」的墓前時，我們即好似能看見這個感覺敏銳，身有痛楚的心靈，已完全變為對被壓迫者之堅決的和不屈不撓的同情，就是在身體強健者也是極其罕見的。

歷史中最足鼓勵人心的偉大成就，大都出於身帶殘疾或身有缺點的人，他們已把這種殘疾和缺點認

作生命競技中之一部分，依舊視之如無物而照樣努力去作他們的競賽。有一次，當梵啞林名手烏爾·博爾在巴黎演奏時，剛奏到一半，琴絃忽然斷去了一根，但他並不中止，僅就三根絃照常演完那支曲調。人生也應是如此的——絃線斷去一根時，就用所餘的三根來完成你的曲奏。

無論是誰，他只要一旦能學會這種對付本身缺點的技巧時，這種缺點立刻便會變成了最使他們興奮，甚至最為可戀的機遇。仇視缺點於你毫無益處。自憐也無益處。一個人應該有承認他自己即是一束具有許多可能性之物之絕大勇氣，並自告奮勇去作世上最有趣的競技——用自己最大限度的能力去做成最大的可能成就。

據故事裏的說法，當蘇格蘭兵在西班牙和回教徒作戰時，他們先把勞勃脫·勃魯斯的心向敵人拋去，然後一擁而上，拼命殺向前去。這就是前進的方法。你應打定你自己的主意，先把一種理想和期望向前拋去，然後向這個目標打上前去；你須把一個目標為中心去組織你的生活。有許多人始終不能成為人物者，祇因他們都以為生活不過是可由我們去找尋，而不是可由我們去創造的事物。實情則是：我們所能尋得者只是存在性而不是生活。做人的最大工作，就是把握住這個存在性，用自己的計劃和目標為中心，把它組成為一個生活。

我有一個朋友在五十餘年前到了波斯頓。他是蘇格蘭人。他的父親曾明白告訴他，他的才幹不很高明。他初到美國時，就去當了一個鑄造廠的工人，他的住所則是一家酒吧樓上一間小室。但後來他竟

成就了一個偉大的生活，因為這個人就是喬治·高爾登，乃是哈佛大學畢業生中最有學問者之一；他在波斯頓的南方老教堂裏充任了四十年的牧師，其結果是他使這個教區成爲美國教會史上一個智育和神學教育最爲發達的地方。他所尋到的是他的存在性；而他所造成的則是他的生活。人類最好的朋友有時並不是安適舒服，而反是足以警醒他迷夢之敵對的環境之挑戰。

在這種人格的成就中至少有二個因素。第一是想像力。偉大生活的出發點大部是一個人想像中的一幅圖像，他在裏邊想像到將來他將有怎樣的作爲和成就。佛勞倫資·娜丁蓋爾曾在夢中覺得她是一個看護，愛迪生曾在幻想中覺得他是一個發明家；這一類大人物都能撇開環境的束縛而去想像一幅未來的景物，並能從此直向這個想像中的目標而前進。

試看約翰·基慈的榜樣吧：他早歲已喪父母，厄於貧窮，屢爲同時的評論家所窘，戀愛失敗，困於肺癆，並且在廿六歲時卽已短命而死。但他的一生雖是如多的多磨折，然而他的生活並沒有受環境的支配。他從幼小的時節，從他拿起一本斯賓塞所著的『仙后』來閱讀時，他已毫不遲疑地想到他自己是一個天生的詩人。他的這種生活目標使他在世界名人裏邊占到了一個位置。他曾說：『我相信我死後必能置身於英國詩人之列。』他在幻想中得到了這幅畫像，這於他恰等於勞勃脫·勃魯斯之心之於蘇格蘭的戰士。

你須把這幅畫像牢牢地，不斷地放在你心靈之眼前，則你便會被它所吸引而走進去。你如想像

着自己已經打了敗仗，則單是這一個念頭便使你永遠沒有再獲勝利之可能。試想像你是在打勝仗，則這個念頭即會大大的有助於你的成就。你切不可自暴自棄地想像爲一個無能之輩。

第二是常識。圓筭頭想像着自己坐在方洞中是毫無用處的。在事實上，有許多人都是飄搖於不正確的想像中，直到最後才能找到他的真正生活方向。藝術家威士勒起初很想做一位將軍，但因爲化學一科不能及格，不久便被西點軍事學校所開除。他說：『倘若砂是一種氣，則我早已當了將官了。』華爾德·司各德本意是想做一個詩人，但在看見拜倫在一方面比他高明時，便改去寫作小說。費列·勃魯克斯當教授不成，才去做牧師。你須自己加以研究，用你自己的智慧去想定你的目標。但不論是否聰明，你至少總須決定一個目標，而切不可隨波逐流。

第三是勇氣。真正的大人物必都具着一種能產生勇氣的信心。當他的同時人都在反對他時，利查·華格納依舊堅持着他對音樂的信念，而結果他仍戰勝了旁人。黃熱病是幾百年來人所共認的一種極難於控制的可怕流行病，但一小組古巴地方的美國籍醫學人員竟深信它可以撲滅的，而後來竟達到了他們的目的。却爾斯·達爾文在英國某地方一個小花園裏埋頭工作了二十年，忽而似有所得，忽而完全失敗，但他始終堅持下去，因爲他深信他已獲得了一個線索，而後來他竟成功。信心並不是泛信一切。它是一種創作的動力。它是想像再加上勇氣。

想像力，常識，和勇氣——這三件物事只要稍能運用便能有驚人的結果。倘若一個人專想發財，環

境必會挫折他；倘若他專想尋樂，環境必會打擊他；但一個人如若專想造成一個人格，則他必能從環境中取得他所需的一切資料。（原作者 Harry Emerson Fosdick D.D.）

拉布刺達的漁民救主

一千隻老舊得快要漏水，久歷風濤不畏艱險的漁船，在每年冰融之後，必從紐芬蘭和拉布刺達 (Labrador) 南部出發到拉布刺達外面的海面上去打六個月的魚，這片海面素來以多霧，多風，和死亡等事常在海面上或小島上發生。年齡過老的船隻往往中途漏水，即刻沉沒。漁民中每年必有許多個因受傷後未得相當治療致生壞疽而喪命。牙痛只能聽其自然——或聽其變為牙癰。患軟骨病的兒童只能聽其自然。惟有鐵打的身體才能避免腳氣病，壞血病，肺炎，和肺癆。

一八九二年八月四日，這羣泊在淘敏諾灣的漁船扯起了旗，歡迎破天荒的第一艘英國醫藥船開到這批長受痛苦的船羣裏來。以下就是歡呼和訪問，並解釋來意。當寒暄的禮節完畢後，即有一隻小船上的人來求教醫藥船上的唯一醫生威爾佛萊·湯瑪孫·格林弗爾 (Wilfred Thomason Grenfell)。

『你真個是醫生麼？』

『我的名稱確是這個。』

『我們是沒有分文的，』這位漁民說：『但岸上現有一個患病很重的人，你如真是個醫生，那末，

「請你去看一看吧。」

格林弗爾醫生就跟着這個漁民上岸去診治他在新大陸上的第一號病人。在一所茅棚裏，他看見一個已達最後期的肺癆患者，棚中還有六個無人照管的孩子蜷伏在角落裏；他們若照這樣下去，只有餓死的份兒。

拉布刺達和紐芬蘭北部的人民，除了病已十分沉重時，從不知道去求治醫生或設法服一些藥。這片千餘里區域裏邊的人民，如想他們之中健者能多於殘廢者和病者，則我們必須先下工夫教會他們懂得衛生和當心兒童的方法，還須教會他們擺脫自古相傳的迷信。他們的整個經濟生活也須加以改造。

在一八九二年時，這區域裏除了這位年方二十七歲的格林弗爾醫生以外，再也沒有第二個人能想到和有決心去改造這個整片區域的狀況，從它的幣制直到心裏的思想。

格林弗爾生於英國吉夏省第河畔的山茲地方。因為他的家就在這條河旁邊，他常看見漁船出海，在恰巧經過一次大風浪之後，往往即從此不見回來。他雖是一位英國牧師的兒子，但他的血液裏似乎早已充滿了航海冒險的精神。細溯他的譜系，他實是李查·格林維爾爵士的後裔，這位爵士曾在一五九一年駕了一隻小戰船『復仇』號出海和五十三艘巨大的西班牙戰艦惡鬥，被他擊沉了十餘艘後，他在自己的船上戰死。

格林弗爾所受的醫學教育是當時英國所有唯一的一種。這種教育方法，就是現代最低級的醫學校看

見了也要認爲太覺荒唐的。醫生都穿了滿沾血漬的禮服施行手術，壞疽聽其在病人身上一個一個的傳接過去，提到膿時，還會說它尚不算壞。至於那些年輕的醫科學生呢，與少女奸淫，酗酒，賴學，或上課時行爲不端都是視爲常事，不足爲奇。但守身嚴謹的格林弗爾則絲毫不犯這些毛病。他深信體育運動乃是最有益於身心的事情，因此他就在學校裏組織起划船，游泳，草場球，足球，和網球等隊；後來他在倫敦東部某醫院服務的時候，也同樣提倡這類運動。他已很明瞭酒醉是有着怎樣的後果。婦人用破酒瓶彼此割破腦袋，男子醉到發狂囁語，女孩兒私作淫奔染上了一身的毛病，兒童爲了父母只顧飲酒不去照管，幾乎餓死，凡此種種都使他早有了覺悟，對酒類恨如切骨。

有一天晚上，他剛從出診回家時，走過一個篷帳，看見慕迪和山基在那裏做復活禮拜。領導者當讀到一段冗長的祈禱文時，他立起身來想走了。但早已留意的特惠德·慕迪即留住他，並向衆人說：「趁着牧師讀祈禱文的機會，我們唱一首讚美詩吧。」這使他重新又坐了下去，心裏很佩服這位教士的「實行式基督教」。「當我離開時，」格林弗爾說：「我已打定主意努力於宗教事業，否則即完全拋棄它。我既有着那樣一位母親，我自只能在這兩條途徑中選擇其一。」在他一生中，他始終對於教務極爲活動。他曾在一家酒店裏打倒過一個褻瀆上帝的狂人。當他加入海上醫院到北海的漁民羣衆去服務時，他已打定主意做一個奮鬥的基督徒，而以補綴人類的身體爲他的出發點。但他的目標並不止於此，他擬在岸上設立專爲航海人民而備的宿舍和消遣的地方，並且決要使人覺得這種地方的有趣也

不下於酒店和妓院。

這些就是格林弗爾帶到荒蕪冰凍的拉布刺達半島去的行事原則，其時這裏的人民，不論在岸上或在海面上都不時要鬧饑荒。這片滿地冰雪的土地，四穀是不會生長的，就是蔬果也很難於種植。當牛羊初經帶到這地方時，牠們每被拖雪撬的猛犬所咬死。在海面上，『南方』公司的輪船把海獺幾乎完全捉盡，尙不會游泳的小獺都已被殺死。在滿佈森林的內地，古代傳下來的皮毛貿易這時已漸漸地縮小範圍。加以赫特遜河公司數百年來始終以極苛刻的手段對待這批捕獸者，公司向他們收買皮毛時從不付給現錢，而祇給以一種祇在公司所設商店裏通用的代價券。

那地方，其時除了小數幾個教士之外，並無慈善機關，而且因爲那時宗教的暗爭還沒有息滅，以致教士更無餘力去顧到慈善這一方面。那裏最需要者，是紅十字會，救世軍，充分的通貨，數百萬元的資金以便去開發鋸木和石礦事業，以補助漁業和皮毛業之不足，許多所連繫的醫院，孤兒院，非宗教學校，和充分人數的醫生與看護。但這時還不過來了一位威爾佛萊·格林弗爾。

經過兩年的奮鬥之後，這位青年的名氣卽漸漸地傳遍了紐芬蘭和加拿大。又過了幾年，美國也受了感動，許多看護和青年的醫生都趁着夏季到這個北部地方去幫忙。醫藥船和流動圖書館船已有人捐助，向那裏出發。哈佛，耶魯，潑林資登，博朗，和約翰，霍潑金斯諸大學的學生都在暑假裏到這地方去作冒險式的旅行。不久之後，格林弗爾已設立了許多所醫院，遍佈於長約千哩的海岸線上，中間

並有醫院船在各處往來，以資連絡。許多現代式的醫生都已自願去替這些漁民和混血種的北極民族與印第安人醫治疾病。

格林弗爾在主持全局之中，並沒有拋棄他原來的職務。他雖然是許多所機關和工廠的負責人，但對於土人所需時，他總是每召必赴，從一個青年要請他解決一件戀愛事件，直到一個死於船中的難產婦人要他去做喪事禮拜爲止。他在這個婦人的墳上豎了一個十字架，上面還刻着一行字：「耶蘇說：『我並沒有譴責你。』」

有一天，他坐了一輛狗橇在冰凍的海面上飛奔過去救一個孩子，但不防其橇恰經過一處破碎的冰塊，以致人狗都從這個缺口裏掉入水中。他立刻跳出雪橇，並放去所有的狗，讓牠們去尋生路，他自己則靠繫在腕上的一塊木頭，浮到另一塊厚冰上去。他已失去了外褂，帽子，和皮靴，這天夜裏他實在沒有法子禦寒，祇得殺去了三條狗，把皮剝下來遮裹自己的身體。到天亮後，他所坐着的這一塊冰已漸漸向海外浮去，並且因與別的冰塊相撞，邊沿漸漸破裂，以致中間的面積漸漸縮小。他不得已又把襯衫剝下來，作爲呼救的符號，舉將起來揮動了好幾個小時，但始終沒有人能看見他。其時，岸上的全村民衆也在那裏求天拜地的想找到這個衆人的保護者。最後，還虧有幾個漁民作了一次前所未聞的胆大嘗試，遠出海邊之外，才尋到了他。這地方的海岸邊上至今還豎着一塊格林弗爾所立的銅碑：「我特立此碑以記我三隻忠犬之功，牠們在一九〇八年四月二十一日在冰塊之上，爲了救我而犧牲了

性命。」

下一年的夏天，他回到英國去接他的母親來看看這個新的世界。他們所乘的是當時最大的輪船慕里泰尼亞號，但他的母親依舊不免於暈船，一天到晚總是睡在艙裏的時候爲多，因此使他得有機會去認識了一位相貌極美麗的同船女客。在快到紐約時，他即向這位小姐求婚，其時他其實還沒有知道她姓甚名誰。

這位小姐就是伊里諾州湖林地方的安·伊列沙白·高德威爾·麥克蘭納漢女士。那一年的十一月間，他倆便結了婚。次年，在一個溫度遠在冰點以下的正月裏，這位新娘就第一次踏到了她的新家。這位太太曾幫着丈夫在這片冰天雪地裏做了二十八年的工作。他倆的三個孩子都是在那地方所生的。他的長子小威爾佛萊今年二十六歲，在聖馬克男校裏讀書。次子金洛克年齡小二歲，現任通用電汽公司的工程師。第三個兒子叫羅薩孟，今年才二十歲，還在麥吉爾大學裏唸書。

格林弗爾的工作，除了體力和勇氣之外，也需要資力。他勸導漁民自設雜貨店，以合作制度買賣日用之品，以擺脫各商業公司的壟斷。當他第一次召集漁民開會討論這個計劃時，先前做這種買賣的人都大爲憤怒，先跑去坐滿了會場，輪流發言，極力反對，不讓別人有機會講一句話。但立在場外的漁民看見那些商販是如此的怕懼，便知道其中必有道理，於是大家都贊同他的主張。不過格林弗爾後來也不得不借墊一萬金元給他們，才得使他們有了一個起點。

過了幾時之後，沿海一帶已設立起不少處合作社。但其中有幾處則辦理得並不盡善，並且也有作弊的人。有一次，聖約翰地方的某供給商竟拿了一張未曾照付的發票，跑到拉布刺達來向他收取二萬五千元。在法律上，格林弗爾似乎確應負責的。他剛定造了一隻小游艇，這時剛巧造好送來。於是他只得立刻把它賣去，又把所有的私產都變了錢，才算還清了這筆債務。現存的和已經改組的合作社目下已都歸了漁民所有，股東的紅利，每年差不多總有百分之十。

在英王喬治五世加冕那一天，他爲『英王喬治五世海員公所』行奠基禮，這個公共場所是由他所發起，由地方熱心人士共同捐助而成立的，其地點在聖約翰（紐芬蘭的首都），專供海員和他們的妻女們到京中去時膳宿之用。一九二七年他又發起重建聖安東尼地方的總醫院，用最新式的防火建築造了一所新房子，這是他最後一個功績，英王因此特賜以爵士勳位，從此他便躋於貴族之列，而太太也成了一位爵夫人了。

格林弗爾替土人所謀的福利事業中，還有：許多極豐茂的蔬果園，牛羊之畜養，木廠，而尤其重要的則是孤兒院。他曾費去許多的解釋，許多次的旅行演講，才使人了然旁人如肯對孤兒給以經濟上的援手，使他們可以興家立業，則他們也照樣會對施與者表示真心的感謝，而且必會將他們所受的惠加利率還。數年之前，他也曾收養過一個孤兒。他因沒有地方安置，所以只得把他帶到醫藥船上去，但船上都是男子，沒有人可以照看他，於是這個孩子便成了一匹沒有籠頭的馬，無所不爲。就是在風浪

最大的時候，他也會從床上爬出來，在船邊水孔的旁邊和海水相戲。這個孤兒後來就是聖安東尼孤兒院最熱心的贊助人之一。現在，孤兒中之較爲聰穎者都送到美國或加拿大去受較高深的教育，於回到拉布刺達之後，充任看護，教師，電器工程師，建築師之類，替本鄉服務。其中的大多數都能以服務來報答幼時所受的撫育之恩。

紐約，波斯頓，沃太華，和倫敦的大實業家都替格林弗爾經募捐款，絡繹不絕地轉匯到拉布刺達去；他們甚至寧可拋棄了自己的業務特地跑到紐約去出席每年的大會。青年男女都以替格林弗爾的機關服務爲榮幸。美國方面的事務都由美國格林弗爾協會代爲主持，地址在紐約第五街第一五六號。

這件實行式的基督教大事業裏邊，其最關重要的主動力當然就是格林弗爾的偉大人格。他的坦白直率使和他爲敵的人也爲之佩服。他的動人的笑容，他的敏捷的幽默，加以他一生所經歷可泣可歌的事跡，都使各地方向來只知道做生意的人們也爲之感動，願意替他代捐款項，以供這北部地方的需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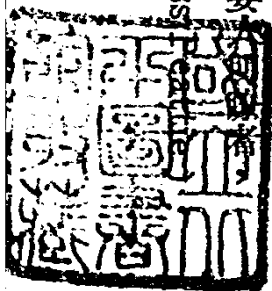
這位拉布刺達醫生具有一切舊式的美德：烟酒不入，虔心研究聖經，熱心體育，但也略有小節上的出入，使他這個人格更覺可愛。他有時非常之心不在焉，而對於這件事更不放在心上。他從不讀小說；他只知力行。他對音樂毫不感覺興趣。當他的太太聽見教堂裏的風琴起奏『世界人民盡得安居樂業』一曲，特地告訴他時，他連忙恭恭敬敬地立起身來高唱『上帝保佑我王』。

他在單人獨馬的時代中，是用着什麼方法在這片落後的荒漠上作建設文明的戰爭呢？這不是單靠意

志力便能成功的，雖然樂觀主義確是必不可少的東西。這是由於一種對生活之熱烈追求，對奮鬥的本身感覺十分的興趣，所以格林弗爾能於沒有一兵一卒，沒有充量後盾之中成人所不能成的偉大事業。他原已說過：『生命是很短的，所以我們應該把我們的行動儘量地擠塞進去。』

一種鐵一般的毅力使他能不屈不撓地終於獲得了勝利，他雖經過千磨萬折，甚至日不暇食，夜不得眠，但終沒有搖動他的毅力。當有一個人為遇到意外軋去了雙手來求他醫治時，他會從自己身上割下一塊肉來替那個傷者補綴傷處的缺口。他正像一個英國公立學校的小學生，會把工作當做是一種遊戲，而在做時出之以俠義的心腸。別人都覺得是決不可能的，聰明人看了都搖頭，普通人看了都望而却步，但格林弗爾居然親看它成功。

格林弗爾很富於敏捷的幽默思想，在這一點上他不像普通所謂『聖人』。他在好多次的尷尬情形裏邊都以一笑解圍。他對上天使命這個問題很有所闡發。他的意見以為教會裏有許多財力和人力都是虛擲的。他以為有許多件事情只要我們肯去一試必可做成，那末，何必定要求上帝替我們做。他又以為要改良一個地方的狀況，不必一定須假手於革命，就是在原有的政治制度之下也何嘗不可以做到。他在本心上是一個粗糙的個人主義者：『其實教士何必一定要以教士 (missionary) 自居，因為凡是到這世上來的人，誰不是奉有一種使命 (mission) 而來。就是基督本人的一生經歷，他所要做的也無非是：如要做一件事，終必須有一個人做去，才會實現。』(原作者 Donald Curless)



中華民國三十年九月十五日
贈送

中華民國三十年八月印刷
中華民國三十年九月發行

定價國幣二元五角

原選者

The Staff of the Reader's Digest

譯者

何文介 雲 玖 周鶴華

發行者

陶 允 德

發行所

允 德 書 房
上海福煦路六八七弄三十號

總代理

大 興 公 司
上海福煦路六八七弄三十號

西洋
雜誌文
觀止
卷三

#17
217201
127

